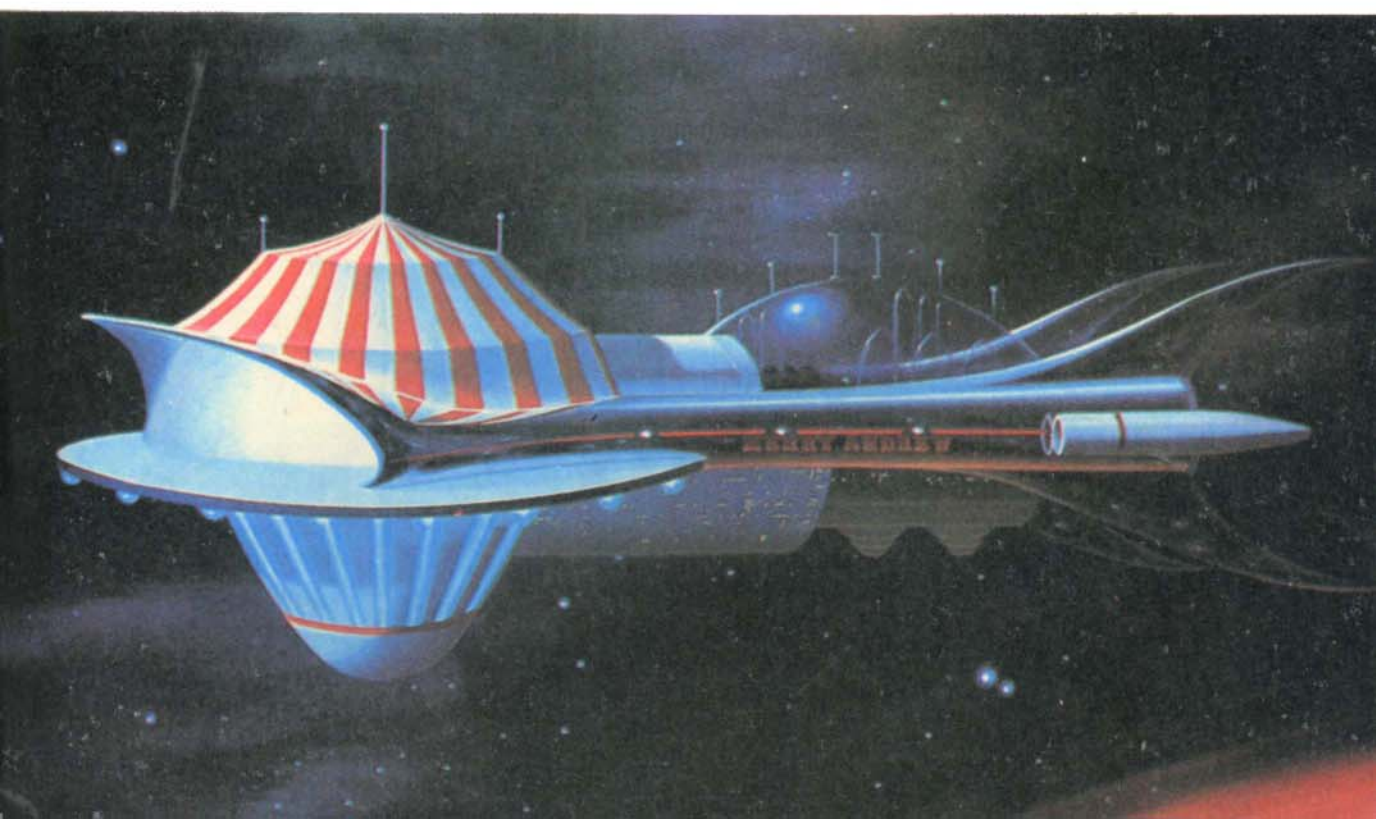




SFW 科幻世界

本刊荣获世界科幻协会最佳科幻期刊奖

- 等你一千年
- 奇异的肤衣
- 野人郝女
- 人多逼的





• 致读者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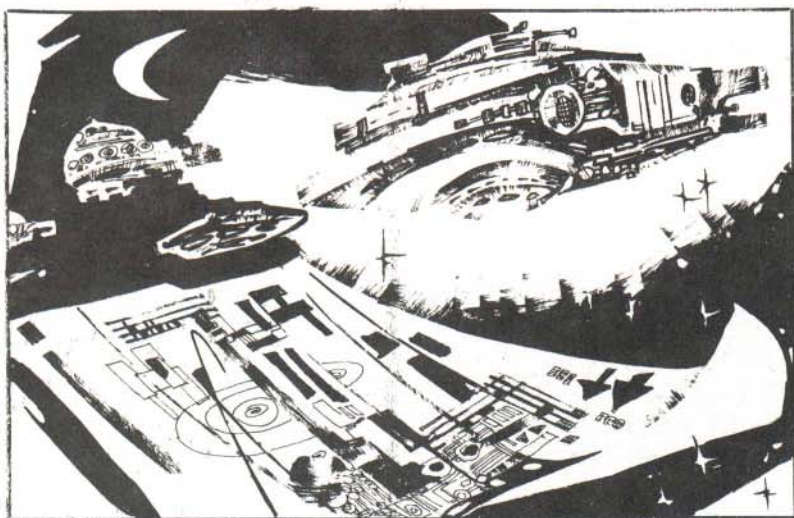
尊敬的读者：“科幻迷的画”，热情希望科幻迷都来构思作品，描绘科幻形象，欢迎两类稿件：一、文字稿，用文字描述科幻形象；本刊特约美术家作画；二、美术稿，彩色稿发封面、封底；黑白稿发封二、封三，希望写少量文字加以描述。来信，请在信封上写“科幻迷的画”字样。

神话·科幻



夸父追日

夸父追赶自地外来的飞碟，结果被飞碟放出激光杀死。



河洛图

河洛图乃是外星人的宇航图。



屈原问天

屈原举首望天，问一个驾着飞行器来访的外星人，外星人回答了他，可惜屈原未听懂。

钟钦 文字（四川达县市）
林月光 绘画（广东汕头市）

空间大鹏

翁元润 构思
蓝充仁 图文



不再是神话
不再是妄想
空间大鹏在太空飞翔
坚韧质轻的材料铸成它的翅膀
微型的核动力装置是它的心脏
激光给它一双敏锐的眼睛
机械爪给它的降落提供保障

空间大鹏有很高的速度
有更广阔的四维空间
它衔着一枝葱绿的橄榄
祝愿人类平安

科学文艺双月刊

1991年

第5期 (总第72期)

9月15日出版



第四届中国科幻小说银河奖征文

• 等您一千年

石坚 4

他从太空劫难后苏醒，忘了一切。他三次向女医生袁明菁倾诉心曲，均遭冷遇，袁也很矛盾、痛苦。原来，袁要等一位一千年前登空的宇航员，她是祖上单细胞繁衍下来的二十代孙。为解除祖上遗传下来的“情结”，他们去寻找袁的祖上遗物，发生了意想不到的事情。

• 野人郝女

周毅 陈登 71

祸从天降，造反派来砸解教授的实验室了！保险柜打开，一蓝色放光盘被造反派头头夺去，谁知光盘带他上“天”，一头撞死于天花板。解教授不得不夺回光盘，飞天而去。他飘到神农架原始森林，被野人郝女救起……

• 一夜疯狂

何宏伟 44

一对年轻恋人，在即将被克玛罗星人“分析”“肢解”时悲壮地吻别了。没有料到，他们的爱产生的“情感密码”，成为拯救科技高度发达而陷入感情崩溃的克玛罗星人的契机。

• 神奇的医疗

陈一水 54

• 各有高招

韩建国 63

• 持琴飞天

资民筠 27

• 创造中国风格科幻小说 (评论)

吕应钟 31

边读边想

• 最后一个问题

[美] 艾萨克·阿西莫夫 寅生 编译 59

川少杯校园科幻

• β 医师

陈 剑 57

外国科幻小说

- 奇异的肤衣 [美] 马·诺伯特 罗祥秉 译 65

柯诺瑞娅总是领导服装新潮流。她不惜重金，买下了从希斯星球奥普尔帝国进口的肤衣。肤衣使她体态变得更美，引起轰动，也使她难以自拔。

- 人多逼的 [捷克] 拉·库比 里群 译 34

这是一篇妙趣横生的科幻小说，描写了一群未来时代的子孙越过时空来到今天的世界抢劫食品。

- 一台电脑打字机 20

[美] 史蒂文·金
雒启珂 译

新·奇·趣

- 史前遗迹—核反应堆 王敏才 43

- 太空大炮 英 华 42

- 太空寓所 英 华 42

科幻连环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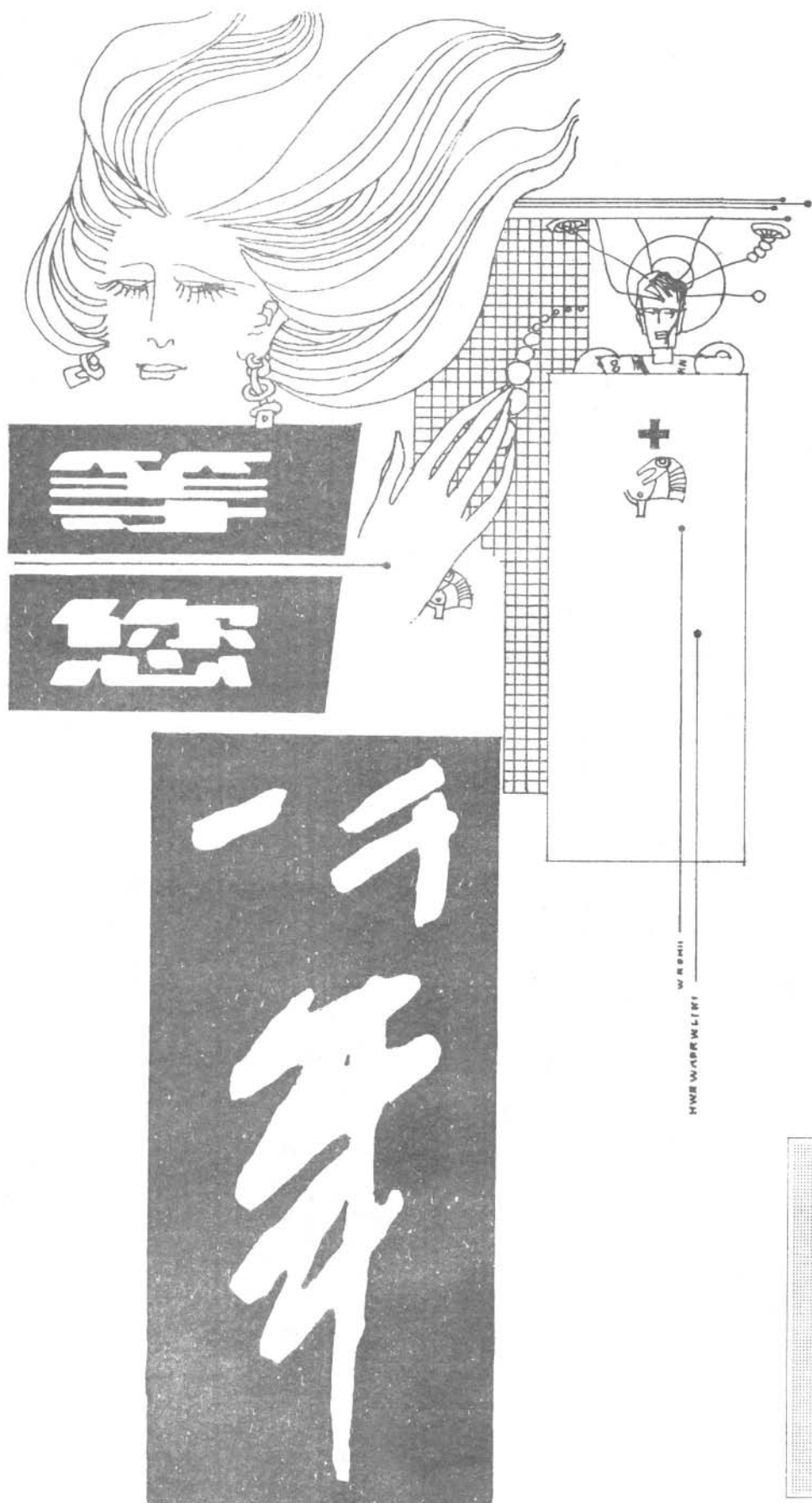
- 探声器 杨汝钧 译文 拂晓 改写
陈昌柱 绘画 38

历险记

- 南美密林遇险 周隆潇 32

下期要目

- 行星巴士
- 铁血人
- 智鼠
- 小博士
- 绿茵天才
- 劫难
- 突变的记忆
- 假如
- 野玫瑰行动
- 被外星人邀请



一

我醒来后的第一个感觉是疼痛。我也说不清是在什么地方疼，反正我觉得我的心在一阵一阵地抽搐，我试着睁开眼睛，但这办不到，眼皮仿佛有千钧重。接着我听到了一个飘忽不定的声音，仿佛是来自九霄云外，又象是发自地狱深处：“血压测不到，呼吸停了，左肺穿孔，快，心脏也停止跳动了……”然后就是一片沉寂。

二

我飘浮在漆黑的空间，不时有陨石从我身边擦过。我突然旋转起来，越转越快，这时一个洞口象怪兽的巨嘴从黑暗中浮现出来，我向着无底的深渊落下去，一个宏亮油滑的声音在大叫：“所谓超密度物质就是被重力陷阱压破了所有的粒子结构而形成的东西，针尖大小的物质就有几千万吨……”

我大叫一声，猛地睁开双眼，这一次我办到了，但映入眼帘的却是一片白色。开始我认为我死了，但一股刺鼻的消毒水味帮我想起我看到的只是医院的天花板。

这时一双睫毛很长，黑白分明的眼睛出现，在我面前，向我送来一个甜甜的微笑，同时一个美妙的嗓音响起来：“你醒了吗？”

我张了张嘴，却只发出了一串不连贯的单音并引起了一阵剧烈的疼痛，那双美丽的大眼睛下面丰满的红唇上加上了一根春葱般的食指，做了一个禁声的动作：“别消耗体力，你好不容易才脱离了危险期，我可不想让你再进手术室。”随后那双眼睛就隐去了，我也又陷入了昏睡之中。

三

“朋友，你能活下来可真是奇迹，”说话的这人悬在我身旁的一张病床上，一条腿给牢牢地固定着，“要知道你刚给送进来那会儿简直就是个死人：手脚全折了，脖子也差不多断了，肋骨至少断了七八根，两根从肺里穿了过去，而且浑身到处是伤口。”

“是吗？”我应道。那人说得很对。我的全身都固定了起来，肋骨怎样虽不知道，但脖子是肯定断了，因为我根本不能转动一下我的头。

“我叫唐宋。喂，我说，你是怎么会搞成这样的？”

我怎么会搞成这样？我的脑子里一片混乱。

“哦，伤心事不堪回首嘛，”唐宋根本不等我回答就自顾自地说下去，“倒也是，我也不愿让人家知道我的腿是怎么断的。不过说起来真窝囊，那天我们的飞船……”

“二十八床，少谈你的断腿史吧。二十九床需要休息。”随着话音从门口走进来——不，准确地说应该是飘进来一位身穿白衣的女士。我的眼睛一亮，我又看见了那双美丽的眼睛。

唐宋吐了吐舌头，马上不响了。那位女士先飘向唐宋，检查了一下他的腿，说道：“你恢复得很快。”

唐宋嬉皮笑脸地说道：“这得感谢您无微不至的关怀。”她哼了一声，转身飘到我跟前，先看了看接在我身上的各种管子和仪器，接着问我：

“二十九床，你感觉如何？”

“还好。”

“那你不能回答我几个问题？”

“可以。”

她伸出两个手指：“这是几？”

“二。”我答道。

她又伸出三个手指：“现在加起来几个？”

“五。”

“二乘五是几!”

“等于十。”

她满意地点了点头，又问了一些诸如 144 的平方根是几，鸡有几条腿和给我看的一些图形是圆是方之类的问题。最后她问了一个非常简单的问题：“你叫什么名字?”

我顿时张口结舌。

我拼命在我的大脑中搜索：“我是谁?我叫什么名字?”然而毫无结果，我只好说：“我不知道。”

“哦?”她的柳眉皱了起来，“那么你还记得你生在哪里?生日是哪一天吗?”

“不知道。”

她眉头皱得更紧，一言不发，转身飘出了舱门。

“你真的什么也不知道?”唐宋问道。

我心烦意乱，没好气地嗯了一声。但唐宋却不以为然，他伸过手来在我的肩上拍了拍：“没关系，朋友。你只不过是得了失忆症。我在这个医院里见过好几个了。我的几个朋友也得过。能治好，没关系。”

大概是为了要我不再想这件事，他忽然聊起刚才那位女医生来：“刚才那女人长得真美对吗?她叫袁明菁，是这个太空医院最棒的外科大夫。我的这条腿，还有你的那条命都是她救的。不过你可别打她的主意，我看她是打定主意做一辈子老处女的那种人。都快三十的人了，从来没给过男人好脸色。我听说追她的人从她十五岁起就排成了队，可是一个个全都碰得鼻青脸肿的。看看刚才，我拍她一句马屁她都爱理不理的样子。”他顿了一顿，发现我并没有认真在听，于是拍了我一下，说道：“不过，她对你倒是情有独钟的样子。”

我嗤地笑了出来。唐宋连忙说：“你别不相信。你知不知道她在你昏迷的那几天里一有空就跑到无重力病房来看你的情况……”

我笑骂：“少胡说八道了。”同时心情也给这家伙弄得不那么乱了。

四

我被整个银河系最具权威的精神科大夫们确诊为患了非常严重的失忆症。

当然，我的理智健全，不但会算二乘五等于十还会解微积分。但我的记忆力却惊人地差。连今年是哪一年都不知道。在知识方面除了数学还算可以外其余的各科知识几乎全部忘光。

也许唐宋说对了，那位“老处女”袁明菁似乎有点对我“情有独钟”，要不然，她为什么要把银河系最权威的医生们请来会诊呢?我告诫过自己不要自作多情，因为这固然可以解释为情有独钟，但解释为一名医生尽力帮助病人恢复健康的强烈事业心亦未尝不可，可能还更恰当些。

可是我又怎能不自作多情呢?那个能说会道的唐宋只和我呆了一个半星期就出院了。于是偌大一个无重力病房就只剩我一个人。我的全身都固定着，整天只能看见头上小小一片天花板。我虽然可以看电视，可电视节目再好也代替不了人。电视不会和你交谈，不会听你诉说苦闷，不会替你解除伤痛。我发现我每天除了睡觉，就是在期等着一天两次的查房。在查房的短短时间里，我就能见到她，看见她的明眸皓齿，听见她动人的话语。她会问我一些问题，多数是关于我的过去。我就会没话找话，胡诌一些稀奇古怪的经历，比如猜想我以前可能是某个总督，或是间谍，还可能是个逃犯等等。她呢，明知我这些话只不过是有多留住她一会儿，她也会在那里静静地听，这叫我怎能不自作多情呢?

所以，在我终于解除了固定，可以活动时，我发现我简直离不开她了。

但不知为什么，也就从这一天起，她在三个月之内再也没来查房。我问代替她的医生，医生告诉我说袁明菁本来就不是病房大夫，以前只是为别人顶班而已。我不好再多问什么，可心里却愈发盼望再见到她的身影。

机会终于来到，这天袁明菁来告诉我，她决定为我施行记忆恢复手术。

五

走廊很长，长到一眼望不到头。而在无重力的情况下拉着绳索通过这样的长廊实在是颇费力气的。故此当我跟在袁明菁身后通过长廊时我问：“为什么要造这么长的走廊呢?这不是很不方便吗?”

“这医院有两百年历史了，两百年前设计这条走廊时，由于它是整个太空医院的转动主轴，如果不设计这么长是无法接上众多的无重力病房和飞船码头的。等会儿给你做完了手术，你就会记起这个著名的建筑设计的。”

“说真的，都过了快一年了，可我还是一点也想不起我倒底怎么会受的伤。”

“我也不清楚。我只知道当时我们太空医院收到了一求救信号。等我们赶到出事地点，只发现了无数金属碎片。那里是小行星带，我们在一颗较大的小行星的山洞里发现了你。你连太空服也没穿，要不是那颗小行星上正好有空气，你就完了。”

“是吗？”我真不知道我还经历过如此危险。

“这样我们也没找到任何可以证明你身份的东西。我们曾在整个联邦范围内进行查询，可至今没有一个人来认领你。所以我们只好决定给你做记忆恢复术。”

“听起来你象是对记忆恢复术没什么把握？”

“这是目前最好的治疗方法。有效率达99%。”说着她打开了一扇舱门，“到了，请进。”

进舱之后，她让我坐在一张扶手椅上，在我的头上戴上一顶连着不少电线，怪模怪样的帽子，又在我的太阳穴上接上两个电极，最后把我的手脚都绑在了椅子上。

我笑着说：“怎么？要我坐电椅吗？”

“不是，”她也笑了，我发现她笑的时候最美，“这叫脑波共振信息输入机，不过也有人叫它学习机。”

“学习机？”我疑惑地问道。

“对。也就是说，要治疗你这种记忆丧失症患者，只要将你所失去的记忆输回你的脑子里，你的病就会好了。”

“可是，你们连我姓什么叫什么都不知道，又怎么能输入我失去的记忆呢？”

“哦，这不成问题。因为在实际上你的记忆并没有真正失去，只是被压抑在大脑的某个角落里罢了。我会输入大量信息来刺激你。我们虽不知道你以前有过什么样的记忆，但象现任总统是谁这类事我们是知道的，我们只要输入这类信息就可以唤回你相应的记忆。理论上认为，记忆都是相互关连的。我会输入极多的信息给

你。在这众多的信息中总有一些会和你的记忆对上号。这样我们只要唤回了你的一个记忆就可能逐步唤回你所有的记忆。”

“那为什么以前不给我做，现在还要绑住我呢？”

“这种疗法对大脑刺激很大，只有健康的成年人才可以做。以前是怕你在病中受不了。别怕，这绝对不会有生命危险。把你绑起来是为怕你在手术中弄伤自己。还有问题吗？”

“没有了，不过听起来挺可怕。”我故意缩了缩脖子。

袁明菁又笑了笑，然后启动了机器。

六

关于“学习机”有两点袁明菁说对了。第一是这种疗法的确难受，我在那个“电椅”上呆了两个钟头之后才真正明白什么叫做“灌输”。第二是这种疗法的有效率确实只有99%，因为我不幸是属于那1%里的一个。

当我终于从那个“电椅”上下来时，我倒是“记”起了银河系联邦的疆域，历届总统的名字，甚至还可以把整部联邦宪法倒背如流，可就是想不起自己的名字，年龄和过去身份。袁明菁又把我留院观察了两个月，用她自己的话说，叫做毫无起色。

我对她的这份感情也是毫无起色。我在病房里无时无刻不在盼望着她来“观察”我，简直是望穿秋水。可她呢，好像是故意躲开我，不是让查房大夫代劳，就是通过可视电话问病，难得亲自来一次，却又全然没有以前那种安心听我讲话的耐心，和以前几乎判若两人。

那天，她又来了，还是一付冷冰冰的表情，我决定无论如何要向她表白。

“你来了。”我一时不知该怎样开口。

“当然，你感觉怎样？”她冷冰冰地说，“想起什么了吗？”

“不，没有。可是我想告诉你一件事。”我大着胆子抓住了她的双手，直视她的眼睛。我感到她的身体起了一阵不易察觉的颤动，眼睛也有什么东西闪过。可是只片刻之后，她又恢复了自制，把手从我手里抽开，甩下一句：“如果和病情无关的，我不想听。还有，二十九床，你明天该出

院了。”然后就头也不回地走了，把一个如堕冰窖的我扔在了空荡荡的病房里。

七

在 G—180 区，介册并不能算是个大城市。但由于介册是个重要的旅客中转站和货物集散地再加上有六所著名学府设在该地，所以这个拥有三十五万人口、金属制成的太空港着实比 G—180 天区的首府还要繁华兴旺。

出院后，我和唐宋不期而遇，经他介绍我到介册港口抢险队工作。此刻，我俩在一家小餐厅里吃着午餐，唐宋问我：“今天的活顺利吗？”

我摇了摇头，反问：“你呢？”

“还可以，不过把那个家伙从救生舱里请出来可够麻烦的。他说什么也不信救生舱外面是介册港的船坞。一个劲儿地喊什么外面没有空气，他绝不出去之类的话。后来，我只好找来一把激光切割枪在舱壁打了个洞，要不然舱里面可真的快没氧气了。”

“这家伙大概是得了幽闭恐怖症了。”

“喝——”唐宋上下打量了我一阵，“想不到你还能说出个道道来，不简单嘛。”

我一笑：“哪里，你过奖了。要不是在袁明菁的那把‘电椅’上坐了两个钟头，我哪会有这半瓶子醋。”说到袁明菁，我的心里一阵难过：当初要不是袁明菁天天来陪我说话，我大概也会得幽闭恐怖症。

“怎么？都两年了，你还忘不了她？”自从在飞往介册的航班上又遇上唐宋，我和他就成了知心朋友。

我嗯了一声，岂止是忘不了，应当说是刻骨铭心，可是明菁啊明菁，为什么我写了那么多信给你，你却连半个字的回音都吝惜呢？

“二十八床，二十九床，你们怎么在这儿？”

一听到这绝美的嗓音，我霍地站了起来，把桌上的杯盘碰得叮噹乱响，我定睛望去，可不正是袁明菁，活色生香地站在桌旁。

“喂喂，拜托你叫我们的名字好不好。”唐宋说道，“我姓唐，单名一个宋字，不叫什么二十八床。”

“那行啊，唐宋，”袁明菁转向我，“你想起自己叫什么了吗？”

我摇了摇头：“还是毫无起色……”这时唐宋抢着把话头接了过去：“所以呢，他现在叫王久常，也就是二、十合起来变个王字，再加上永久的久，常远的常。说起来可真巧，我们刚才正谈着你，你就来了。这算不算是心有灵犀一点通啊！”

她的脸红了一下，向我投来询问的目光，我点了点头：“刚才我只是说要不是你让我坐了两小时‘电椅’，我不会有现在这样丰富的知识。”

她“噢”了一声，说道：“我是来参加介册大学医学院主办的学术会议的，没想到会碰见你们，世界可真小对吗？”

我这时才注意到我和她都还站着，连忙请她坐下说话。她却看了看表：“时间不早了，我还要去开会，改天再见吧。”说着就要走。

“请等一下。”我喊住她。

她转过身：“什么事？”

我要说的何止千言万语，可现在我忽然一句也说出口了，只说：“没什么，你赶时间要紧，改天吧。”于是她翩然走了。

唐宋的兴趣都上来了：“喂，刚才你干嘛吞吞吐吐的？明说不就行了吗？”

我的脸一红：“其实……我只想问问她有没有收到我的信。”

“哈哈，你这臭小子，写情书也不告诉我一声。”

“不是情书。”我断然否认，“我只是告诉她我现在的一些情况。”

“哼，不是吗？”唐宋故意斜着眼瞟了我半天，才问，“你几天给她写封信？”

“三天。”我老实地回答。

“那不等于是把日记给人看吗？比情书更厉害。”

“可是她在两年里一个字也没回。”我垂头丧气地说。

“她人不是来了吗？”

“那有什么用，她是来开会的。”

“开会？”唐宋大摇其头，“她要是来开会的，全城那么多餐厅她不去，非要到这个专门招待我们这些港口工人的饭馆来‘巧遇’我们？”

八

下午，我回到和唐宋合租的公寓，他神秘兮兮地递给我一张纸条，笑道：“大情人，这是你那位旅馆房号，快去找她罢。”

在其后的一个半小时里，我具体干了些什么我已记不清了。我只记得素来不修边幅的我，居然也会衣冠楚楚，连头发也梳得一丝不苟，还洒了一些男士香水，以致唐宋看见我从自己房里出来都不认识我了。

五分钟之后，我站在了袁明菁的房门口。门是金属的气密门，却贴着足以乱真的木纹，甚至还有叩门锤。但我站在门前却连碰都不敢碰那个锤子一下，只是在那里想象着一旦她来开门我该怎么办。这样浪费了大约三十分钟，幸好走廊里只有两人带着好奇的目光走过。最后，我终于下定决心，准备敲门。这时，一个无比动听的嗓音在我背后响起来：“二十九床，你有事吗？”

我回头一看，她正站在我背后，顿时，我感到口干舌燥，原先准备了半天的一套说词竟不知从何说起。好不容易我才逼出一句：“我…我路过这儿…我…想要杯水喝。”她嫣然一笑，顺手把门打开：“那就请进吧。”

进屋之后，我可不止喝了一杯水。我发现自己简直就是在“狂饮”——水到杯干。而嘴里却不知道在胡诌八扯些什么东西，简直没有一句是切题的。如此过了大约一小时，我起身告辞，晕晕乎乎地走出了门。唐宋从拐角处跑出来，急切地问：“进展如何？”

我反问：“什么进展？”

“你有没有请她吃晚饭？”

“没有。”

“你这笨蛋，”唐宋双手一拨，把我转向房门，“快去请她吃饭，还来得及。”

于是我再敲门。不知找了个什么借口——大概是说过生日罢，可我自己也不知是否今天过。这一次，她同意了。

九

接下来的几天里，按唐宋的话来说叫做“进展顺利”。我和明菁自从吃了那顿晚饭后，又约定第二天共进早餐。很快，我们一日三餐都一起吃了。

不过，尽管一日三餐我们吃在了一起，可是足足两个星期她对我没有进一步的表示，似乎就满足于和我每天三次在桌边共度一小时的时光。我几次想开口表白，但总是找不到合适的时机，急得我犹如热锅上的蚂蚁。这时唐宋给我出了个主意，要我带明菁去著名的游览胜地——伽马星系一游，他说凡是谈恋爱都是在花前月下，才会卿卿我我，有谁是在饭桌上谈成的呢？

十

去伽马星系真是个好主意。起初明菁并不太想去，可经不住我和唐宋的轮番劝说，终于认可了。等到她见到了伽马星系那由亿万玻璃质陨石构成的小行星带，把太阳的光芒，折射成无数迷人彩虹的奇景后，她就深悔没有早来了。

在伽马星系度过的两周无疑是我一生中最快乐的时光之一。我们在伽马4号星上观看壮丽的日出，朝晖使4号星巨大的光环上仿佛有火焰在跳动；在伽马2号星上看辉煌的日落，晚霞把天空和大地的每一个角落都染成了血色。我们在伽马5号星那无边无际的丛林里出没，用能量枪打倒巨大而奇丑无比的怪物，然后品尝一顿丰盛的野味。然而我最喜欢的还是：在一个晴朗的夜晚，和明菁露宿在伽马3号星那松软的草地上。草地犹如巨大的床垫，我和明菁并肩躺在上面，看着3号星那五颗小小的月亮在满天星斗间捉着迷藏。

然而，明菁的态度却叫我琢磨不透。她在看日出的时候，打猎的时候，一块露营的时候会笑，会叫，会赞叹，完全是一付陷入热恋的样子，对我投来的眼神也含情脉脉。可是每当我试图接近她，用话逗引她，她就会立刻变得不苟言笑，毫无情趣，仿佛换了个人似的。

第十五天晚上，银河系中心那无数灿烂的星光照亮了伽马3号的夜空。我和明菁围着一堆篝火坐在旷野中，夜风从地上刮来青草的气息，混和着明菁的体香非常好闻，草丛里有虫儿在唱，天地间似乎就只剩下了我们两个。

“久常，你知不知道，我对你一点也不了解。”她首先打破了沉默。

“当然，”我笑着说，“我的过去连我自己也不了解。”

她没有作声，低头拨弄着地上的干草棍，又问：“你……你以前……结过婚吗？”

“没有。”我脱口而出这两个字，心中暗喜，看来是说到正题上了。

“你怎么会知道呢？”

我一楞。我怎么会知道？我得了失忆症，我怎么会知道？可我知道，不是因为要讨她喜欢我才这么说的。我的内心告诉我，我的的确确没结过婚！可我怎么说才能使她相信呢？

她见我不回答，笑了一笑：“是我不好，不该问这个问题。”然后她抬起头来，眼中闪着热切的光芒，望着我的眼睛，一字一句地说：“你是不是有点喜欢我？”

我的心一阵狂跳，说道：“不是……”她顿时显得茫然若失，我赶忙接下去，“不是有点，而是喜欢得要命。你呢？”她的脸刷地红了，带着一种似嗔又喜的神情低下头去。

我伸出双手，轻轻搂住她的肩膀，她的身体微微颤抖了一下。她的秀发好香好香，我低下头，轻柔地吻她那满头青丝。

这时，情况变了。

我发现她柔软的身体猛地绷紧了，接着一下子从我的怀里挣脱了出来。她变了，变成了一块寒冰——脸色阴沉，怒气冲冲。她冲着我大叫：“你怎么敢？”

“你怎么了？”我边说边向她伸出手去。她一下子跳了开去，叫道：“别碰我！”

“好的，好的，”我向她举起双手，“冷静一下，明菁。我没干什么，我只是在表示我喜欢你。”

她呆了呆，片刻之后她又变成了我熟悉的那个袁明菁，她轻叹了一口气，低下头去，轻声说道：“对不起……可是……我不喜欢你。”

她不喜欢我！这句话象一个大锤重重敲击在我的心上。“为什么？”我颤声问她。

“不为什么，”明灭的篝火把她的脸映得忽亮忽暗，“我们可以做朋友，可是我永远也不能喜欢你。”

“你真的不喜欢我吗？可是，你和我在一起的这些日子中，你的眼睛告诉我这不是真的，明菁，你为什么不能喜欢我呢？是不是因为我认为我以前结过婚？”

她摇了摇头，转过身。我看见她的双肩似乎

有些抽动：“不是为了这个。我说过不能就是不能。求求你不要再问了好不好？”说罢，她就向旷野深处跑去，一下子就消失在夜色之中。

十一

我飘浮在漆黑的空间里，不时有陨石从我身边擦过。我突然旋转起来，越转越快。这时一个洞口象怪兽的巨嘴一样从黑暗中浮现出来，我向着无底的深渊落下去，一个宏亮而油滑的声音在大叫：“所谓超密度物质就是被重力陷阱压破了所有的粒子结构而形成的东西，针尖大小的物质就有几千万吨……”

我大叫一声，猛地睁开双眼，触目所及是一片耀眼的白色。这时一双眼睛出现在我的视野里，我喃喃地说：“明菁，你终于来了，我好想你。”

“唉——，你又做那个恶梦了。”我这才认出，站在我面前的只是唐宋。

从伽马星回到介册，我大病了一场，足足有三个月起不了床。幸亏唐宋对我照顾周到，体贴入微，又是安慰，又是开导，我才没死，一颗心也渐渐平静下来。但从那时起，我就老在晚上做那个恶梦。心理医生说，我是在下意识里希望能出现奇迹，给我开了不少药。可是心病总要心药医。我吃了那些药，什么梦都不做了，结果却更加难受，最后只好不吃了。

这时，我手上戴的呼叫机响了起来：“B—109 号请注意，B—109 号请注意，紧急出动，紧急出动！”

我立刻跳下床，飞快地穿好衣服，然后和唐宋道了个别，就向港口抢险中心跑去。

十二

对于最初闯荡宇宙空间的那些英雄们来说，有三种东西是最可怕的：一是宇宙射线，二是流星群，三是黑洞。宇宙射线的可怕之处在于，只要你的飞船防辐射层上有一点点空隙，它就可以让你在不知不觉中死去。流星群的可怕之处在于一旦让一颗流星撞上，哪怕它只有乒乓球大小，它也会让你的飞船漏光空气。而黑洞就更不必说了，一旦被它吸住，那么连逃都不用

想逃，十五分之一秒内你就会被压成一个原子大小。(虽然有些理论认为黑洞吸入的物质会从一个出口——“白洞”里被挤出来。但从来也没有人再见到过那些物质，所以这个理论从来就只是个猜想而已)。

以上这些对现在的飞船来说早已不成问题。由于有了保护力场，现代飞船可以不费力地把向飞船飞来的任何东西，不管是宇宙射线或流星群都拒之千里。黑洞虽然仍是可怕的，但全银河星系航行图的完成，使所有的超空间飞行航线都避开了黑洞。可是，飞船仍然会出事故，我面前的这一艘“半人马座”号就是。

这艘飞船的船体被穿了一个大洞。显然是被流星雨造成的。我觉得很奇怪，难道保护力场不起作用了吗？我把救援飞船靠上它，然后穿上太空服，爬进了那个大洞。

在飞船的甲板上，到处是横七竖八的尸体，这些死人的样子难看极了。我在抢险队干了七年了，却是头一次看到这种情景，我感到直犯恶心。

我原以为这艘船上必定还有活人。死人是不会发求救信号的。然而我搜遍了这条船的七层甲板，看到的除了死人还是死人。当我走进指挥舱时，看见了飞船的主控电脑。我不禁暗骂自己是个大笨蛋。既然飞船受了伤，那么按照程序，电脑会自动求救，不管有没有活人。于是我通过这艘飞船的电台向基地报告：“我是 B—109，我没有发现生还者，我马上返航，四十分钟后见。”我刚把对讲机关上，就被一股巨大的冲击波推倒在控制台上失去了知觉。

我睁开双眼，一双睫毛很长，黑白分明的眼睛出现在我的视野里，我眨了眨眼睛，呻吟道：“我又在做梦吗？”

“你没有做梦。是我呀，久常。”

真的是她那动人的嗓音。我一下子坐了起来。站在我面前的果然是她，袁明菁。五年没见，她没有多大变化，只是她的脸色显得相当憔悴，看来分手以后她受的折磨也并不小。

“你……你怎么会在这里？”我问道，“这又是哪儿？”

“这是半人马座号的医务室。我是随船大

夫。”

半人马座号，不就是我来救援的那艘遇难船吗？我又是怎么会晕过去的呢？明菁看出了我的疑问。说道：“我们飞船的主发动机出故障，因此保护力场就消失了。正好我们碰上了一个流星群，大家都死了。出事故那会儿，医务室的气密门正好关着，我才能逃出性命。你来了以后没多久时间，主发动机就爆炸了，我就把你救回来了。”

我苦笑了一声说道：“想不到来救人的我倒反被你救了。”可是我的心里却在庆幸刚才的爆炸让我找到了明菁，要不然我若独自回基地，把明菁一个人扔下等死，我可就得追悔莫及了。

我问她：“我可真想你。你还好吗？”

她没有回答，反问道：“那你呢？”

五年中的相思之苦，若让我一一道来，一时又怎说得清，道得明？于是我改变了话题：“让我们看一下情况怎样罢。”

情况糟透了。

主发动机的爆炸虽然让我找到了明菁，可也把我的救援飞船炸了个粉碎，半人马座号上的电台也被这次爆炸摧毁了。这样一来，我与基地的联系就全断了。

我对明菁说道：“这下可完了。没有飞船，我们就只好在太空里流浪了。”

“你不回去，难道基地就不会再派人来找你吗？”

我摇摇头：“找不到的。一来我告诉过他们半人马座号上没有幸存者，二来那次爆炸把我们推离了原方位。在这种不知具体方位的情况下，基地是永远找不到我们的。”

她忽然一拍脑袋：“对了，我想起来了，在飞船顶端原本是有一艘救生艇，不过就不知道，爆炸有没有弄坏它。”

我高兴地说道：“真是天无绝人之路，我们快去找。”

救生艇是完好无损的。但当我看到燃料计量表的读数时，我的心就凉了。那读数清楚地表明，这条救生艇最多只能把一个人送回基地。

让谁回去？这我当然用不着考虑。于是我给救生艇上的计算机输入了基地的坐标和航线，

把状态锁定在自动驾驶上，接着我对明菁说我要去找件东西，让她一个人留在了艇上，最后我把舱门从外面反锁上了。

门一锁上，她就警觉了，但已经迟了。她扑到舷窗上，看着我，她的声音在我太空服的对讲器里有些走样：“久常，你在干什么？”我笑了一笑，她扭头看见了燃料计量表，于是全明白了。我看到她哭了，她喊道：“让我留下吧，久常，你听见没有？你先回基地，再来接我好吗？”

我又笑了一笑。还有一件事我并没有告诉她，剩下的氧气只够维持两天，而按照救生艇的速度至少要三天才能到基地。不过，即使氧气充足，我又怎能忍心让我心爱的人儿留在这死尸遍地，危机四伏，不知什么时候就会解体的破船上？

我大声地对她说：“不管怎样，我要让你知道，我永远都爱你。”

她流着泪回答：“我也是。”

够了，有这三个字就足够了。我带着一颗快乐得要从胸膛里蹦出来的心，按下了救生艇的弹射钮。

十三

我并没有死。

明菁的救生艇在回基地的路上正好遇上了唐宋率领来搜索我的救援队。当两天后我正躺在一堆死人中间，一边拼命呼吸着剩下的几口氧气，一边在想象着我死后该是怎样一副尊容时，唐宋带着他的人马适时出现了。这不知该算我福大命大呢？还是应该算我有唐宋这样一位知心朋友（他那天见我过了四十分钟没回来，就料定我出事了。）反正此时此刻我是安安稳稳地坐在介册我的房间里，明菁和我坐在一起。（唐宋说他有点事要办，走开了。当然我知道他一定在隔壁房间偷听，但我不在乎。）

我伸手揽住她的纤腰，凑在她的耳边问道：“你还记不记得我在半人马座号上对你说的话？”

“当然记得。”

我托起她的腮，望着她的眼睛，问：“那你怎么回答的还记不记得？”

她点点头：“当然记得，可是……”

我打断了她：“我不要什么可是，我只要你。”我低下头去吻她，她也闭上眼睛等着。可就在我和她接触的一刹那间，她浑身猛地一震，睁开了眼，狠狠打了我两记耳光。

我捂住脸，吃惊地望着她，她却哭了，边哭边说：“不行，这样不行，我不能爱你，我就是不能。”

我不由得怒气勃发。一把抓住她的肩头，喝问：“为什么不能？这是你第三次这样对待我了。第一次是在太空医院，第二次是在伽马星系，你都是这样莫明莫妙地拒绝我。你倒底为什么这样？你爱我吗？你不爱我，可你为什么要戏弄我呢？”

她在我的手中拼命挣扎着，又踢又打还带咬人。但我死也不松手。突然之间，她停止了挣扎，口吐白沫，昏死了过去。

我顿时手足无措。这时唐宋从隔壁冲了进来，见到此情此景，顿足连声说：“怎么搞的，怎么会搞成这样嘛。”

我只好一边冲着他苦笑，一边和他一起把明菁送进了医院。

十四

在医院里，医生为明菁做了检查，说她没有大碍，只是近来受了太多太强的刺激，情绪颇不稳定。所以医生让她在医院里住上一个月。

头几天里，我一直守在明菁的身旁。她虽然醒了，却既不赶我走也不和我说话，整天盯着天花板发楞，我千方百计地逗引她说话，可她就是一言不发。这天，我终于再也忍不住了，不顾医生不许我问刺激性问题的禁令，问她：“倒底为什么你不能爱我？你以前说的那些话都忘了吗？”

她长长地叹了口气，摇头道：“你知道我我没忘，可我就是不能。”

我大声道：“如果你要我放弃，至少也要给我过一个得去的理由才行嘛。”

她沉默不语。我又连声催问了几遍，她才扭过脸去背对着我说道：“因为我心里早就有别人了。”

我一楞，随即笑了起来：

“这不可能，谁都知道虽然你的追求者从你十五岁起就排成了队，可除了我你从来都没有对任何人假以过辞色，怎么可能心里早有了人？”

她又叹了一口气，说道：“这正是我为什么会成为‘老姑娘’的原因。”说着她从脖子上解下一条项练，上面挂着一个小小的金质鸡心，她反手把鸡心递给我，“你打开看看就明白了。”

我打开鸡心，里面有一张几乎褪尽颜色，模模糊糊的男子画像，她说道：“那就是他，你不觉得他和你很象吗？”我一看，果然是象极了。她抬起头望着窗外黑色的太空，缓缓地说道：“我这一生都给了他。他去了很远很远的地方，我就是为了他而生的。对不起，不是为了你。我会等他回来，如果等不到，我将来也会为他而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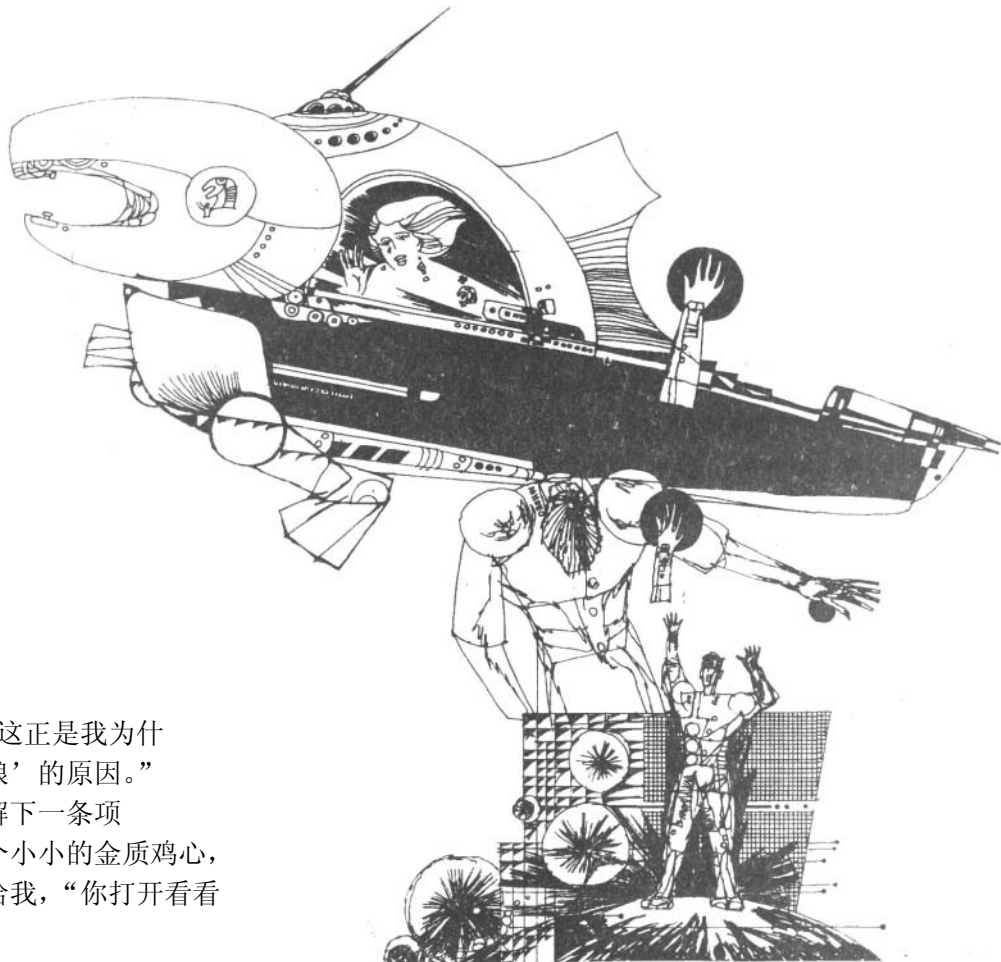
我握着鸡心站在那里，望着她的背影我不禁产生了一种似曾相识的熟悉之感，我说道：“这故事我以前好象在什么地方听到过。”

她耸了耸肩头：“当然。你肯定听过望夫岩的故事，我不过是一尊现代的望夫岩罢了。你现在懂了吗？你和他长得那么象，我把你无形之中当成了他。”

我当然懂了。懂的结果就是我从病房里飞快地冲出去，冲进一家小酒馆，大醉了三天。最后还是唐宋把醉得不省人事的我拖回了公寓。

十五

唐宋在我醒过来后说的第一句话就是：“你



不觉得明菁对你的态度很奇怪吗？”

我捂着头说道：“别烦了，我的头疼得都要裂开了。”

唐宋哼了一声道：“一个在三天里每天除了灌黄汤外不干别的，然后又象一条死狗一样在床上趴了两天的家伙，活该头疼。”话虽这么说，他还是递过一杯酒来，“喝了它，这是医治醉头疼最快、最有效的药方。”

我接过酒，一饮而尽，头果然不太疼了。可是醉意退去，我的心却更疼了，偏偏唐宋不识趣又来问我：“你不觉得明菁对你的态度很奇怪吗？”

我大叫：“唐宋，你知不知道作一个替代品是什么滋味？”

他点了点头：“可是，我看明菁对你是真心的。她看你的神态，和你说话的语气绝不象是在看什么替代品。”

我一挥手，手中的酒杯飞出去在墙上碰得粉碎：“你知道个屁！她一直在等一个和我长得一模一样的家伙。可以为他生，可以为他死。我呢？屁都不是！”我又一挥手，看到我手腕上缠着

那根项练，我醉了三天，居然还没丢掉它，于是我把那象片给唐宋看，“你瞧，长得多象我。等我找到他，我非要好好问问他是怎样迷住明菁的。”

唐宋摇了摇头：“你找不到他的。”

我大怒：“为什么？”

唐宋平静地说：“因为他在一千年前就失踪了。”

是我醉了，还是他醉了？我向他望去，他显得很正经的样子，说道：“我讲一个故事给你听好不好？”也不等我应声，他就径自讲了起来。

“在一千年前的地球上，也就是现在的首都，有一位非常出名的女学者，她是研究遗传学的。她所取得的每一项成就，都是震动当时科学界的大事。她之所以出名，还不仅仅因为她取得了这些成就，更因为她在取得这些成就时是那样的年轻。当她获得第一个‘诺贝尔奖’，哦，这是以前地球上专门用来奖励杰出科学家的，和现在的联邦科学奖一样，她才二十六岁。一般说来，聪明、博学、年轻和美貌很难会集中在一起，可她却偏偏美得象仙女下凡一样，所有的男人都想和她亲近，可是她的心中却只有一个人。

“那是一名字航员，他也爱那位女学者，可是，他们从来就没有相互表白过。你问为什么？因为一个年轻漂亮的女人想要在二十六岁就拿到诺贝尔奖，即使她绝顶聪明，她也得付出把一天二十四小时当做四十八小时来用的代价。而宇航员干的又是最危险的试飞新型飞船的工作。他看到女学者一天到晚忙于工作，对他没有任何表示，而自己干的工作又实在太危险，整天在天上飞，不知什么时候就会出事，他也不想连累心上人。于是他们一个没时间表白，一个不忍表白，都不知道对方的心意，都只道自己是单相思。终于有一天，宇航员决定去进行一次最没有把握的试飞，很可能永远也回不来了。那位女学者这时忽然醒悟，跑到发射场，向他一诉衷肠。可惜晚了，起飞的命令不可更改，他非走不可了。于是女学者向他保证，一定会等待他的归来，无论要等多久，她都会等他。然而，飞船起飞后不久就与基地失去联络，这一等就等了一千年。”

我大笑了起来：“你的意思是说，明菁就是那位女学者，那个宇航员就是我的情敌？”

唐宋点头表示同意：“某种意义上说，是的。”

我笑得喘不过气来：“你这故事讲得不错，但有一个漏洞，谁都不可能活一千年！”我故意把一千年三个字说得很响。

他又点了点头：“不错。可我并没有说袁明菁就是那个女学者。”

“可你刚才还说……”

“我刚才只是说在某种意义上，明菁是那个女学者。那位女学者当然知道自己不可能活一千年。但别忘了她是一位遗传学家，而且是最好的遗传学家。她在自己五十岁时，还没有等到心上人归来，她就用自己的一个细胞单性繁殖了一个女儿，你当然知道什么叫单性繁殖？”

我当然知道，所谓单性繁殖，就是任何一个人体细胞都可以通过分裂繁殖为一个新人。而这个新人的长象会和提供细胞的那个人一模一样。我叫了起来：“你说明菁就是那个女学者的单性繁殖后代！”

唐宋还是点了点头：“算起来，她是第二十一代。”

“但你的故事还有个漏洞，”我说，“明菁可以是那个女学者的第二十一代单性繁殖后代，可那个宇航员却不可能也活一千年之久，飞船上不可能有单性繁殖设备！”

唐宋叹了口气：“你说的对，可你不知道他试验的是什么飞船。”

“什么飞船？”

“是光子飞船。”

我立时明白了他的意思。

按相对论的原理，飞船上的时间过得比地球上要慢得多。俗话说：“山中方七日，世上已千年。”可在这种飞船驾驶员的眼里，世上的千年，有可能只相当于七小时，七分钟，甚至七秒钟。

我颓然说道：“这么说来，即使地球已经过了几百万年，那女学者的意中人在飞船上大概也只过了几年而已。”

唐宋点头称是：“我的故事还有个小尾巴。自从那位女学者立下誓言以后，每一代单性繁殖的后代都与别的男人发生过感情纠葛，可是不知为了什么，每代人都没有结婚，在地球上等待到五十岁不见那个人回来，就再繁殖一个后代。不知她们用了什么法子，在七十岁以前无论

从哪方面看都最多只有二十八岁，也就是那女学者和宇航员分别时的年龄，可一过七十岁，她们就会死去，把位置让给下一代。”

我听得目瞪口呆，我实在想象不出世界上会有这种事。我问唐宋：“你怎么会知道这些的？”

他大笑，用力一拍我的肩膀：“你以为我这几天在干嘛？我早就觉得她对你的态度不对头，你醉了几天，我就用尽一切办法为你查了几天。谁叫我们是朋友呢？你还有什么问题？”

“只有一个，”我说道，“按道理，明菁应该在地球上等那个宇航员的，为什么她会跑去太空医院当医生呢？”

唐宋沉吟了一下：“这个我也不太清楚，只知道是她母亲把她从小就送离了地球受教育，你最好自己去问明菁，否则她又该走了。”

十六

还真让唐宋说着了。当我用最快的速度赶到医院时，明菁正从医院大门里出来。看到我，她站住了，冷冰冰地说：“你是来送我的吗？”

我摆了摆手：“我只想再问你一个问题，你的母亲为什么要让你从小就离开地球？你本来应该在那里等他回来的。”

她的脸一下子变得全无血色，她呻吟了一声，无力地靠在墙上，说道：“你全都知道了？”

“差不多吧。”我扶住她，进了医院，在走廊里找了张长椅坐下，然后说道，“明菁，你何必这样苦自己呢？那个人在一千年以前就消失了，就算他回来了，他所爱的人也早在一千年前就死去了。你不是你的……应该算是倒数第二十一代外祖母吧？虽然你们长得一模一样，可你并不是他所爱的那个人。”

她默然无语，只把缠在我手腕上的那根项链取了回去重新挂在脖子上。我接着说道：“我想你的母亲让你从小就离开地球，就是为了让你摆脱这种痛苦的等待，不重蹈她的覆辙呀！”

“可是我根本摆脱不了这种命运。”她摆着头，珠泪涟涟。

“为什么？”

“因为我的遗传因子决定我只可以爱一个人，就是他。”

“什么遗传因子？”我奇怪地问。

她惨然一笑：“在我之前的一千年中，我的二十个祖先都与男人有过感情，可她们都失败了，难道你不觉得奇怪吗？”

我点了点头。

“我的母亲以为是因为在地球上的缘故，可是等到我这个在太空长大的女孩第一次动了真情之后就发现那完全不对。不管是在地球上，还是在太空中，只要我对别的男人一动真情，我就会变成与本来的我完全不同的一个人。我变成什么样子，相信你不会忘记。”我当然忘不了。第一次她一下子变得冷若冰霜，而后两次她简直成了泼妇。

“于是，我想找出原因来，但我现在宁愿不知道的好。我查出来，原来我那位外祖母在繁殖自己的后代时就料到了她许下的诺言，后代未必会守。她是当时最好的遗传学家，当然有办法叫我们这些后代守信，你知不知道‘记忆遗传’？”

“这个我不太清楚，好象以前有人用小虫做过实验，给小虫通电时同时开灯，小虫会痉挛。形成条件反射后，只开灯不通电，小虫同样会痉挛，然后让这些从小虫繁殖，再给从未受过电击的小虫后代开灯，新的小虫在开灯不通电的情况下也会痉挛。”

“对了，”她颌首，“我的那位外祖母更进一步，她把两道禁制直接编进了后代的遗传密码中。一条规定，后代不许对除他以外的任何男人起意，一旦起意就会变成你看到过的那样子。二是如果到了五十岁他还不会回来，我们就要再繁殖一个后代。当然，也不是没有好处，在七十岁前我们的身体状况永远都是二十八岁。可一过七十，我们就会立刻死去。这些都是她的杰作。”

她苦笑了一声，声音干涩：“现在你明白我为什么不能爱你了？”

我无言以对。

片刻的冷场之后，我问道：“你有没有试过解除这两道禁制？”

她一愣：“没有。不过我自己就是医生，能不能解我还不清楚吗？”

我“啪”地一拍双掌，叫道：“你怎么可以不试！你只是外科大夫，并不是研究遗传学的。都过了一千年了，难道现在的遗传工程水平还不

足以解除这区区两道禁制?”

她望着我，眼里闪动着兴奋的光，可嘴上却依旧迟迟疑疑地说：“嗯……那就依你吧。”

十七

一个人有时候实在不可以过于自信。

我自以为时间早已过去了一千年，一千年前埋下的禁制应该不费吹灰之力就可以解除。我偏偏就忘了，有一些问题是一千年也解决不了的。例如数学上的“罗素悖论”。“费马大定理”被提出来早就超过了一千年，可至今仍无法解决。明菁的问题也一样。

当我陪着明菁访遍了全银河系联邦的所有名医和遗传学家后，我才知道遗传学不过是一个总称，下面竟有无数的分支学派。一千年前那位女学者所属的那个学派后继无人，简直都快失传了。那些名医、专家把明菁检查来，检查去得出一个共同结论：“遗传基因的突变造成的潜意识综合症。”至于如何治病，由于那个学派几近失传，故此人人都略知一些皮毛，可又人人都束手无策。最后我们找到了秦教授，一位退了休的，造诣极高的，背地里被同行叫做“老怪物”的遗传学泰斗。

他一边听一边皱眉头，然后抽了明菁的一点血就把我们丢在一边，自顾自地跑进隔壁另一间小屋去了。他大概以为谁都能象他那样在一屋子被解剖的人体“零件”中间睡觉。

我这么说是因为秦教授在那间小屋里足足呆了一天才出来。幸亏我和明菁都在“半人马座号”那充满恐怖气氛的船上呆过，才不致生出什么问题。

他一出来，我就焦急地迎上去问：“怎么样教授？有希望吗？”

他摊了摊手，这个动作我在求医的过程中见得太多，太熟悉了。我立刻知道他下面要说的那两个字：“不行。”不过秦教授把那两个字说得相当婉转：“如果你的女朋友还只是一个细胞的时候，我倒可能想得出一个办法把埋在遗传基因里的那两道禁制去掉，可现在她是一个大活人，浑身上下的细胞不计其数，每个细胞都含有一套完整的基因，这叫我怎么去掉呢？”

明菁失望之极，拉着我就要走，说道：“久

常，我早说过，没有用的。我是命里注定不能有爱的。”

我却不甘心，挣开了她的手，又问：“教授，您是遗传学界的泰山北斗，您难道连一点点的设想都没有吗？哪怕是不成熟、不完善的也行啊。”

秦教授想了一会儿，才说：“解铃还需系铃人。我对她那位外祖母的那个学派，并不是很了解，不过我想，她自己设下的禁制，她自己总应该会解，要不然如果那位宇航员在她单性繁殖了一个女儿后回来了，那岂不麻烦得很？所以，你们为什么不去地球查一查她的遗物，说不定会找到解救的办法呢？”

十八

曾几何时，地球是唯一的文明世界，拥有过八十亿人口。但随着人类散布到整个宇宙，在人类眼中，地球就变成了一颗在太空毫不起眼的土坷垃。只是由于她是人类的发祥地，联邦政府才把这颗所有资源都被开发殆尽、暮气沉沉的行星定为首都。

可说来也怪，当我到了地球就发现，我喜欢上了这颗蓝色星球。我也说不清我喜欢地球的什么东西，也许仅仅因为当我和明菁下飞船时，那美丽夕阳让我产生了一种象到了家似的感觉吧。

明菁家的老屋在她母亲死后，一直空着，我们一进屋就带起了一片灰尘。屋子并不大，家具摆设极为古旧。夕阳从西窗照进来，透过飞舞的灰尘形成了一道道昏黄的光柱，令人顿有恍如隔世之感。

我的目光扫过各种家具，最后停留在一张有着三面大镜子的梳妆台上。我的心中一动，问道：“这梳妆台是从你那位外祖母那里传下来的吗？”

明菁道：“对。你的眼力可真好。”

我走到梳妆台前，伸手抓住右边第一个抽屉的把手顺时针拧了起来。随着把手的转动，桌面忽然向左移开了一尺，露出了一个小小的保险箱。

明菁惊呼了一声，走到那个保险箱前：“我从来都不知道梳妆台里有这个机关，这个保险

箱怎么开?”

那个保险箱的锁，看上去根本不象锁，而是一格白、一格黑纵横各十的小方格，一共是一百格，但有一格是空的，可让那九十九个小方格利用这一个空格作移动。要开这个保险箱，只有让那九十九个小方格移动到设计者原来安排好的位置才行。

“这种锁叫‘秘密的守护神’!”我脱口而出，“只要让黑白格子相间排列就可以打开。”

“怪了，你怎么会知道的?”明菁边开箱子边问我。

我怎么会知道的?我当然知道这种锁叫“秘密的守护神”。是由欧洲十五世纪著名锁匠皮勒发明的，因为这个梳妆台本来就是买的。

刹那之间，我脑子里的闸门被冲开了，记忆的洪流喷涌而出，顷刻将我的脑海填满。我想起来了!我的失忆症好了!我想起来了!

“久常，你在叫什么?你想起什么了?”温柔的话语在我的耳边响起，我一看，明眸皓齿，雪肤冰肌的她不正站在我面前吗?我一把握住她的手。激动地说：“雪宜，我回来了。”

“久常，你抓得我好痛啊。”她用力把手抽了回去，“你醒一醒，我是明菁啊!”

我定了定神，看清了，站在我面前的果然是明菁。她边揉着手边问我：“我怎么了?你为什么叫我雪宜?这是我那位外祖母的名字。”

我说道：“你还不明白吗?”

“你的意思是……”她猛然打住，吃惊地瞪着我，强笑道，“不，这不可能。久常，你不要和我开玩笑。我知道你很爱我，可这不是办法……”

我长叹了一口气：“明菁，我没和你开玩笑。我不叫王久常，我的真名叫石坚，我就是那个你一直在等的人。象这种‘秘密的守护神’，除非事先知道锁匠原来是怎样设计小方格的排列的，否则任何人也永远打不开。这个梳妆台是我当年买了送给雪宜的生日礼物，我当然知道该怎么开。这还不能证明吗?”

她楞在那里，半晌才说：“这有可能是巧合，久常，你说的是真的吗?这不可能!”

我发现她语无伦次，显然是这个变化对她的刺激太大了。我拿起她的一只手，轻轻拍了拍，说道：“你定一定神，我从头告诉你这是怎么

一回事。

“那天，雪宜跑到发射场来送我，哭着问我几时能回来。我告诉她少则三年五载，多则十七八年，我在飞船上最多只过了几个月，可她就要给耽误了。她告诉我她会等我回来，无论多久，她都会永远等我。当时我听了只是一笑，再也不想不到会这么久。

“我的飞船起飞后没多久就遇上了一个黑洞。我措手不及给它吸了进去。不过，我并没有给这个重力陷阱压成肉饼，而是验证了那个被黑洞吸入的物质会从白洞里被挤出来的猜想。我出来时正好遇上了小行星区，在飞船坠毁前，我逃了出来。以后的事你都知道了。我现在发现，被黑洞吸入的物质会做时间旅行，象我就向前飞越了一千年。你现在该明白为什么你用‘学习机’治不好我的失忆症了吧?你给我输入的信息，都是后一千年里的。唉，我本来就不曾有过的记忆，你又怎能唤得醒呢?”

她又是半晌没出声，然后她拉开保险箱的门，里面放着一只小小的盒子。她打开盒子，里面有一张闪着奇异光彩的圆片。她低低地叫了一声：“记忆存贮片!”

我急忙问：什么‘记忆存贮片’!”

“这是将近一千年前的发明。那时的人可以通过计算机把所有的记忆都存贮在这样一张小圆片上，然后再通过计算机就可以把记忆复现在屏幕上。当时主要是给记忆力差的人用的。”

她把盒子收好说：“走吧，我们去找一台‘学习机’。我可以直接把这些记忆输到脑子里。这样，我也可以知道你有没有开玩笑。”

在“学习机”上呆了近一个小时以后，她下来了。她望着我，眼睛仿佛一下子明亮了许多。我明白，她凭着那些输进去的记忆，认出我了。从某种意义上说，由于她有了雪宜的记忆，她也可以算是雪宜了。

她问我：“我该叫你什么?石坚还是久常?”

我搂住她的腰，说道：“随你的便。这个问题毫无意义。”

她又问：“那么你倒底爱的是谁?是袁雪宜，还是袁明菁?”

我笑道：“这跟我倒底是王久常还是石坚一样毫无意义。在某种意义上，你们本来是合而为一的。”

她坚持道：“我想知道。”

我捧起她的脸，凝视着：“你真想知道？”

“嗯……”她又有些犹豫。

“那么我告诉你，我爱的是你，不是袁雪宜也不是袁明菁，不论何时何地，也不管出了什么事，我爱的都是你。”

她闭上眼睛，柔声道：“我也是。”

于是横亘在我们之间那十个世纪的屏障崩溃了，我们的四片嘴唇穿越千年的阻隔而融合在了一起。

十九

事情出在蜜月的第十天早晨。

那天我象往常一样先醒一步，没有去叫醒她，只是侧过身，仔细端详她的睡姿。她那修长的双腿微微曲着，浑圆丰满的手臂枕在头下，一头如云的青丝在床上铺成了一个美妙的弧形，使她玲珑的曲线恰到好处地凸现了出来。再加上洒在她身上的柔和晨光的映衬，使我觉得她简直就象是一尊白玉雕成的维纳斯。

然而没多久我就发现了一桩极不谐调的事。那就是她那本来乌黑发亮的长发中，竟夹杂着一缕缕的银丝，而她本来光洁如玉的额头上和眼角上也出现了几道淡淡的皱纹。

我一定是发出了一声惊呼。她醒了过来，看到了我那古怪的神色，问道：“出什么事了？”

我口吃了起来：“你……你的……头发……怎……怎么一下子白了？”

她一骨碌爬了起来，冲到梳妆镜前，呆住了。过了半天，她才干笑了一声：“你不用担心。我今年都三十五了，是该长白头发了，”她忽然又俏皮地加上一句：“你是不是怕我一下子变成一个老太婆？”

我真希望她没有说过这句话。后来的事态发展仿佛就是为了要证明给我看似的：几天之内，她的头发就全白了，原本雪白的皮肤变得腊黄，而皱纹则在眼角和额头上加深，加多了。

我又开始带着她到处求医。可这一次比上一次还要糟糕。上一次，那些医生虽然束手无策，却还至少能说出她得的是什么病。这一次他们连她得的是什么怪病都不知道。而她的病又在和这些庸医的扯淡中恶化了。所以等到我们

又来到秦教授的实验室时，我们之间的年龄看上去至少相差了一倍。

这一次秦教授在那间小屋里呆了三天三夜才出来。出来时他的脸色苍白，嘴里不断地喃喃自语：“原来如此，原来如此。”

我连忙扶他坐下，问道：“教授，有办法吗？”

秦教授做了一个让我不要着急的手势，说道：“在一千年前，袁雪宜为了让后代遵守誓言，强行改变了遗传密码。使她们除非爱上你，否则永远也不能爱别人。而且在七十岁以前永远为你保持二十八岁时的体态和容貌。但问题也就出在这里。遗传密码的改变并不象是把写在纸上的铅笔字擦去重写那么简单。袁雪宜达到了目的，可是当你的妻子等到你时，她体内那两条密码禁制自然解除了，但由于遗传密码都是相互关连的，忽然少去了两条，就会导致整个遗传基因的毁坏。这就象多米诺骨牌阵：推倒了一块，整个牌阵就全倒了。

“由于遗传基因的毁坏，你妻子的身体细胞就丧失了再生能力。她现在体内的细胞死亡率大大超过了出生率。不，应该说根本没有出生率的。所以你妻子才会老得这么快。根据我的计算，她现在每过一天等于别人过了两三年。现在你明白了吗？”

我明白了。可是谁能料得到当初的一个痴心的诺言会造成今天这种局面呢？我说道：“教授，你一定要救救她。”

秦教授叹了口气：“太晚了。”

我绝望地站了起来，向门口走去。这时，秦教授忽然说道：“等一等，说不定还有个法子，不过这太危险了。”

二十

亲爱的：

当你看到上面这些文字时，你一定已经长到二十一岁了。

你也一定早已知道了你的身世。秦教授当时给我的建议是：可以取下我妻子身上的细胞，想尽一切办法把被破坏的基因修复，然后再用这个细胞单性繁殖一个后代。一个完全健康的后代。那就是你。

在此期间，我可以被冷冻起来，让生命暂时

科幻小说是金桥

——世界科幻协会主席爱德华兹 在 1991 年世界科幻大会开幕式 上的讲话摘要

我们十会高兴，世界科幻组织成立十五年来首次在亚洲国家举行年会，为此，我们衷心感谢四川省科协、四川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协助筹备这次大会，对我来说，对大多数外国代表来说，大会为我们提供了首次访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机会，这将是我终身难忘的经历。

我特别高兴这次年会是由四川省科协负责筹备。因为这会提醒我们，科幻小说的精髓来自于科学，也来自于文学，许多伟大的科学家要么本人就是科幻作家，要么也是科幻迷。在我的祖国英国，一个最有名的天文学家弗雷德·荷勒先生就写了许多科幻小说，而我国最有名的科幻作家阿瑟·克拉克先生曾写了一篇科学论文第一次提出了通讯卫星的工作原理，从而电视才有可能在世界范围转播。

这些伟大人物有一个共同之处，那就是他们都在考虑人类的未来，科幻小说给我们提供了一个重要途径来幻想未来世界。这就象要拍摄一幢大楼，如果你站得太近，你就不可能拍下大楼的全景，你必须往后退 50 米，100 米，直到你能把整个大楼拍下，对于科幻小说也是这样，这座大楼就是我们的行星图，科幻小说允许我们从很

远的距离，从外层空间，或者从很远的未来时空观察，那么我们所看到的是一个漂浮在太空中的易碎的大球，上面有许多生物生存，因而我们都会意识到，为了我们的子子孙孙，我们所有的人都有责任一起共同努力工作。

在今天早上的接见会上，四川省副省长韩邦彦用了一句妙语来描写科幻小说。他说：科幻小说是连接今天和明天的金桥，而现在我们都在这座金桥上漫步，从而确保我们这个易受损害的世界能完好无损地进入未来。

我想念更多的人读科幻小说，更多的人就会理解科幻小说的宗旨——让我们的子子孙孙都能生活在一个团结、科平的世界中。

我想，这也是为什么世界科幻协会是一个重要组织的原因。在成都召开 1991 世界科幻年会是为建立一个真正的世界范围的组织迈出的重要的一步。现在这个权威组织在每块大陆上都有众多的成员。

自从我到达中国，我和我的同事们都被我们东道主的热情欢迎征服了，这也加强了我们的信念——是我们共同面临的未来使我们走到一块来了。

停止。虽然在写这封信的时候秦教授还没有研究出把被冷冻的人唤醒的方法——所以他说这种方法太危险——但他可以保证会努力研究，就算他死了，他也会把这件事托付给一个可靠的人进行下去。

我亲爱的妻子，想尽了一切方法劝我答应，甚至说：“我已经等了你一千年，难道你就不能等我短短的二十年？”面对她的哀求，我只好勉强同意。可是我不应该许下这个诺言的。因为在我许下诺言后的第二天，她就离开了我。她自己是医生，当然知道该用那一种方法死得最没有痛苦。她大概认为，与其自己在短时间内变得老丑而死，不如早一点死去。她不愿我看到她鸡皮鹤发时的样子。可她并不知道，不论她是什么样子，她在我眼里永远都是最美的。

所以希望你能看到这篇文章，因为我知道，即使细胞被修复，二十年后的你又怎么会爱上一具躺在液氦里，冷冰冰的躯体呢？

唐宋曾经建议我让人在你还是婴儿的时候就把录在“记忆存贮片”上雪宜和明菁的记忆输入你的脑子，让你变成她们。可是这会严重损伤你的大脑，而且一千年的等待也够久了，一个痴心的许诺竟断送了二十代人的终身和我最心爱的人，我不希望悲剧重演，我要你自己选择。

如果你认为你不能爱我，那就让我永远长眠下去吧。如果万一你认为可以试一试，那么“记忆存贮片”就放在那个银盒里。

我等待着。

石坚 银河纪元 876 年 2 月 7 日

图 龙玉书

一台电脑打字机

[美]史蒂文·金 著
雒启珂 译

乍一看，这台计算机很有点象“王安”电脑打字机。仔细一看，理查德·哈格斯特罗姆又发现，里面的射线管是 IBM 机的。这对这台机子来说实在是太大了，为了塞进去，机壳被分成了两半，而且分得不怎么整齐，象是用手锯锯开的。还有，机子没有软盘，与这台畸形杂牌机配套的，只有一些薄片，而且硬得象理查德小时候听说过的“四十层鞋底”。

“天哪，这是什么呀？”看见里查德和诺德霍夫抬着机器朝里查德的办公室走，莉娜问道。诺德霍夫先生是里查德的哥哥罗杰、嫂子比琳达和侄子乔恩的邻居。

“这是乔恩做的。”里查德说，“诺德霍夫先生说是给我做的，看样子象一台电脑打字机。”

“一点不错。”诺德霍夫说，“可怜的乔恩正是这样称呼它的。”

里查德留诺德霍夫在家吃晚饭，但诺德霍夫婉言谢绝了。里查德感到羞愧，但巧妙地掩饰了他的窘态。“里查德，你是个不坏的小伙子，可你的那个家庭——真让人受不了！”有一次，他的朋友这样对他说。里查德听了，只是摇摇头，象现在一样，感到十分尴尬。他的确是个“不坏的小伙子”，然而，他得到的是什么呢？一个臃肿肥胖的妻子，整天唠唠叨叨，认为她“配错了对儿”；另一个是十五岁的儿子塞特，性格孤僻，就在里查德任教的那所中学读书，成绩平平，一天到晚摆弄那把吉他，弹出各种稀奇古怪的声音，认为他的生活中有了这些也就足够了。

楼房旁边另有一座象木板棚一样简陋的小房子，这就是里查德的办公室。里查德认为这间办公室才真正属于他自己，他可以在这里躲避已经形同路人的妻子和同样陌生的儿子，尽管儿子就是他妻子莉娜生的。

他总算有了自己的地方。对于这一点，莉娜当然不会满意。但是，她的

干涉始终没能奏效，于是这便成了里查德为数不多的一次胜利。他渐渐意识到，从某种意义上说，莉娜的确在十六年前“配错了对儿”。是的，那时他们两个都坚信他很快就会写出几本出色的小说，他们会有一辆自己的“奔驰”牌小汽车。然而，他发表的唯一的一部小说并没有给他们带来金钱，批评家们很快发现，这部小说配不上“杰出作品”的称号。莉娜站到了批评家一边，从此，他们开始疏远了。

他们把这台杂牌电脑打字机放到一张桌子上，显示器就放在机子上面。里查德问，“您认为这家伙能运转吗？要知道，乔恩才只有十四岁。”

“难说，您知道的还不到一半呢！”诺德霍夫说，“我从后面向显示器里面看了看，有的导线上印着 IBM 字样，有的上面印着‘舍克无线电公司’。其余的，几乎可以说是一部完整的西方电气公司制造的电话机。而且，信不信由您，微型电机是从儿童电气玩具上拆下来的。”

“儿童玩具上拆下的？”里查德吃惊地问。

“是的。乔恩有过这样一组小玩具……是我送他的圣诞礼物。打那到时候起，他就发疯似的爱上了各种各样的小仪器。这组玩具，我想一定使他十分喜欢……他把它保存了将近十年。孩子中很少有人能做到这一点。”

“大概是的。”里查德说。他不由想起这些年被塞特扔掉的一箱箱玩具：有玩腻了的，有遗忘了的，也有随便拆坏的……他看了一眼电脑打字机，问道：“这么说，它不会运转？”

“这得试试看。”诺德霍夫说，“这个小家伙在各种电气玩意儿上几乎可以说是个天才。”

“看来您有点偏爱他，是吗？”

“哈格斯特罗姆先生，”诺德霍夫说，“我非

常喜欢他，他确实是个真正的好小伙子。”

里查德陷入了沉思。真奇怪，他哥哥本是个从六岁起就坏得出名的人，可命运偏赐给他一个那么贤惠的妻子和一个绝顶聪明的孩子。而他呢，总是尽量使自己变得温和顺从、规规矩矩（在我们这个疯狂的世界里，“规规矩矩”意味着什么呢？），可最后却跟现在已经变成沉默寡言、不爱干净的婆娘——莉娜结了婚，并给他生了塞特这么个儿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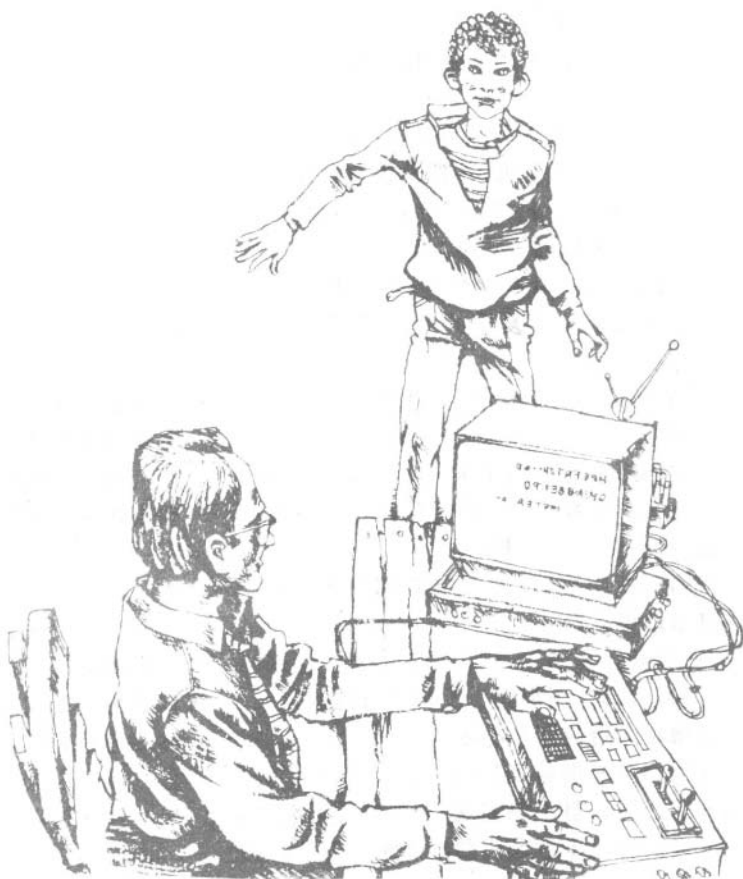
诺德霍夫走后，里查德把插头插进插座，接通电脑打字机。他想，荧光屏上肯定会立刻出现 IBM 的字样。“IBM”没有出现。代替这三个字母的，是一阵仿佛从坟墓中传来的声音，黑洞洞的荧光屏上跳出一行幽灵般的绿字：

里查德叔叔，祝您生日快乐！

乔恩

“我的天哪。”里查德低低叫了一声。

他的哥哥、嫂子和侄子是两个星期前郊游



回来时遇难的，车是酒鬼罗杰开的。他几乎天天

喝酒，但这一次，命运背叛了他，他无法控制那辆落满尘土的老式篷车，一下子从九十英尺高的悬崖上冲了下来，汽车一落地便着火了。“乔恩才十四岁，不，十五岁。”老头子诺德霍夫说，“出事前两天他刚满十五岁。”只要再过三年，他就可以从这个笨熊的统治下解放出来。他的生日……我的生日也快到了。还有一个星期……”

这台电脑打字机是乔恩为他准备的生日礼物。想到这里，里查德觉得心里有点不自在，他甚至说不清这究竟是因为什么。他伸手想关掉机子，但又停住了。

他站起身来，绕到机子后面，透过显示器后盖上的格栅向里望去。一切都和诺德霍夫说的一模一样。后来，他又发现了一个新的现象，这一点，不知道是诺德霍夫没有看见，还是不愿提起：从玩具“登月火车”^①上拆下的变压器，上面缠满了导线，活象著名电影里的弗兰肯斯坦新娘！

“我的天！”他叫了一声，禁不住笑了，但他感到他其实更象在哭，“天哪，你造的是个什么呀，我的小乔恩？”

其实，答案里查德自己是知道的。他早就幻想能有一台电脑打字机，并常常提起此事。后来，他实在忍受不了莉娜那一次次尖刻的嘲笑，便把自己的愿望告诉了乔恩。

“这样，我就能写得快一点，改得快一点，发表更多的东西。”去年夏季的一天，他曾这样对乔恩说。

“里查德叔叔，那你干吗不给自己弄一台那样的机子呢？”

“你要知道，这些机子是不会白给的。”里查德微微一笑，“最普通的也值近 3000 美元。还有更贵的，有的要 18000 美元。”

“或许，我能给你做一台电脑打字机。”乔恩郑重其事地说。

“有可能。”里查德当时拍着他的肩膀这样说了一句。从此，压根儿再没想起过这次谈话，直到诺德霍夫给他打来电话。

他回到荧光屏前，想关掉机子，仿佛他想写点东西的企图一旦不能实现，会对他那柔弱的、注定要夭折的侄子考虑问题的严肃性有所玷污似的。

然而，他没有关掉机子，反而按了一下 EX-

ECUTE 键，顿时，他感到一股寒流流过后背，身上起了一层鸡皮疙瘩。“EXECUTE”，如果仔细想想，这该是个多么可怕的字眼。^②它使人联想到煤气室、电椅以及那一辆落满尘土、从公路上冲下悬崖的老式带篷卡车。

电脑打字机发出刺耳的嗡嗡声。不客气地说，它简直是在吼叫。“存储器里都是些什么呀，乔恩？”里查德想，“沙发弹簧？儿童火车上的变压器？”他又一次想起乔恩那双眼睛和他那平静而清秀的面孔。因为别人的孩子不属于自己而这样醋意大发大概是不对的，也许甚至是精神失常的反应。

“然而，他本该是我的儿子，我总有这种念头。而且我想，这一点他也知道。”

这个念头使他害怕。他和哥哥在中学高年级时就认识了比琳达，两个人都约她会面。他与罗杰相差两岁，比琳达的年纪也正好在他们两个中间：比里查德大一岁，比罗杰小一岁。里查德首先开始和姑娘幽会。但是，既比他年长又比他个大的罗杰，向来说一不二，谁敢挡道就把谁毒打一顿的罗杰，很快插了进来。

“我害怕了。因为害怕，便把她让了出来。难道真是这样吗？天哪，正是这样。我多么希望一切都不是这样啊！然而，在对待怯懦和羞耻这样的问题上，最好还是不要对自己撒谎。”

如果一切都正好反过来呢？如果莉娜和塞特是他那个毫无用处的哥哥的，而比琳达和乔恩是他自己的，那会怎么样呢？到那时，有头脑的人会怎样对待这种荒唐的平衡转换呢？讥笑？暴跳如雷？开枪自杀？

他的手指在键盘上忙了一阵，然后抬起头，望着眼前的荧光屏和上面飘忽不定的一行绿字：

我哥哥是个无用的酒鬼。

这几个字在他眼前飘来飘去。他蓦地想起小时候买的一件玩具，那玩具名叫“魔球”，只要你提出一个问题，它总能回答“是”或者“不是”，然后你再把球转过来，看看它给你出些什么主意。答案总是模棱两可，但又是那样迷人和神秘：“几乎可以肯定”，“如果是我，我不会对此抱

① 一种玩具火车

② 在英语中，该词有两个含义：①处死；②执行

什么希望”，或者，“这个问题以后再提”。

有一次，不知是出于嫉妒还是羡慕，罗杰突然一把从里查德手中夺过玩具，使劲扔到了柏油马路上。玩具碎了，罗杰开心地笑了。坐在自己的办公室里，听着乔恩组装的机器发出奇怪的、断断续续的嗡嗡声，里查德不由想起了当时的情景：他一下子坐到人行道上，伤心地哭了，始终不相信哥哥会这样对待他。

不管这台电脑打字机是用什么装成的，但至少现在荧光屏上有字了，剩下的是要再看看它能否把信息存储起来。至于它使里查德想起了伤心的往事，那完全是偶然的，这已经不是乔恩的过错了。

里查德环视了一下办公室，目光在一张照片上停了下来。这张照片并不是他选出来挂在办公室里的，莉娜的这张大型艺术照片是两年前他生日那天妻子送给他的礼物。“我希望你把它挂在自己的办公室里。”——莉娜当时这样说，显然是希望当她不在场时也能把丈夫控制在自己的视野之内。“请别忘记，里查德，我就在这里。也许真的‘配错了对儿’，但是我在这里。我劝你记住这一点。”

这张色调极不自然的照片，无论如何也无法与他所喜爱的威斯特勒、荷麦和怀艾特^①的复制画相比。莉娜的眼睛被眼皮遮住了一半，厚厚的嘴唇使劲地弯曲着，似乎是在微笑。“我还在这儿，里查德。”她仿佛在说，“请永远不要忘记这一点。”

里查德在键盘上打道：

我妻子的照片挂在办公室的后墙上。

他审视着荧光屏上出现的这句话。这句话并不比照片本身更合他的心意，于是他按了一下“删除”键。这句话消失了。里查德朝后墙看了一眼，发现妻子的照片同样消失了。

里查德站起身来，觉得两条腿变得象棉花一样松软无力。他走到墙前，用手摸了摸壁纸。照片曾经挂在这里，一点不错，就挂在这里。但现在照片没有了，挂照片的钩子没有了。就连他安装挂钩时在墙上钻的那个小洞也没有了。

一切都消失了。

里查德仿佛觉得，它是自己想象力的产物，于是他坐到荧光屏前，在机子上打道：

我妻子的照片挂在墙上。

他朝这个句子看了一秒钟，然后把目光转向键盘，按了一下 EXECUTE 键。

他朝墙壁望去。

莉娜的照片又出现在原来的地方。

“天哪，”他喃喃说道，“我的天哪……”

里查德用手揉了揉脸颊，在机子上打道：地板上什么也没有

然后按了一下“增补”键，补充道：

只有一只装着十二枚 20 美元金币的亚麻口袋。

他按了一下 EXECUTE 键。

地板上出现了一只白色亚麻布小口袋，袋口扎着一根细绳，上面有几个虽已退色但十分工整的字：“威尔士·法戈”。^②

“我的天，”里查德的声音都变了，“我的天哪，我的天哪……”

看来，要不是电脑打字机开始发出有节奏的“噗噗”声，荧光屏上方突然闪出两个跳动的绿字：“超载”，他一定会立刻跪到地上，向万能的主祈祷几分钟甚至几个小时。

里查德迅速关掉所有开关，飞也似的跑出办公室，好象背后有魔鬼在追他似的。但他还是顺手从地上捡起了那只小口袋，塞进了裤袋里。

这天晚上，里查德给诺德霍夫打了个电话。窗外，十一月的寒风在树枝间呼啸，仿佛在用风笛吹奏一支悠长而悲凉的曲子。

二

“机器好使吗？”诺德霍夫在电话里问。

“好使。”里查德说。他把手伸进裤袋里，掏出一枚沉甸甸的、比“劳力士”手表还重的金币。金币的背面，有一只老鹰的侧面雕像，还有引人注目的年代：1871。“好使得您都不敢相信。”

“干嘛不敢相信。”诺德霍夫平静地说，“乔恩是个天赋很高的孩子，而且他很爱您，哈格斯特罗姆先生。不过，您要谨慎。再聪明的孩子也毕竟是孩子，他不可能正确评价自己的感情。您明白我的话吗？”

里查德什么也没有明白。他感到忽冷忽热，

① 三人均为美国画家。

② 美国一家大银行的名称。

象得了症疾。

“诺德霍夫先生，您能不能到我这里来一趟？今天来怎么样？现在就来怎么样？”

“不。”诺德霍夫回答说，“我不认为我有必要这样做，哈格斯特罗先生。我想，这件事应当留给您和乔恩。”

“可是……”

“只是您要记住我给您说的话。看在上帝的份上，您千万要小心……”咔嚓一声，诺德霍夫把电话放了。

半小时之后，里查德再次来到办公室，坐到电脑打字机前。他用手摸了摸开关键，但没敢开机。在诺德霍夫说第二遍时，他终于听清了他的话：“看在上帝的份上，您千万要小心”。是的，对于有这种本领的机子，小心点是不会有害处的……

里查德接通机子，象第一次一样，荧光屏上出现了一行绿字：“里查德叔叔，祝您生日快乐！乔恩。”他按了一下 EXECUTE 键，贺辞消失了。

“机子不会支持很久的。”——他突然意识到这一点。很可能在遇难之前，乔恩没有把工作搞完，觉得他还有时间，因为离叔叔的生日还有整整三个星期……

然而，时间离开了乔恩，因此，这台能够清除旧东西并把新东西“补”入现实世界的不可思议的电脑打字机，才象发热的变压器一样散发出气味，而且只要一接通，过不了几分钟就开始冒烟。乔恩没来得及把它调好。他……真的相信他还有时间？

不，里查德知道，事情并不是这样。乔恩那平静而专注的面孔，那双藏在厚厚的眼镜片后面的严峻的眼睛……在他的目光中，你感觉不出对未来的信心，没有对时间的依赖……一个什么字眼今天曾闯入他的脑海来着？哦，命中注定。它的确很适用于乔恩，一点不错，正是这个词。命运之星早已悬在他的头顶，而且是那样明显，以致使里查德常常忍不住想拥抱他，把他紧紧搂在胸前，逗他开心，告诉他生活中并非一切都有不好的结局，也并非所有的好人都会年纪轻轻的去。

没有信心，没有希望。从乔恩的身上，你总能体验到一种时间正在消失的感觉。终于，时间真的离开了他。

机子的叫声又大了。已经能够感觉到被乔恩塞进显示器里的那台变压器所散发出的灼人的气味。

一台愿望魔机。上帝的电脑打字机。

也许，到他生日那天，乔恩要送给他的就是它？就是这台与神灯或愿望之井具有同等魔力、不愧于宇宙时代的机器？

他听到通向院子的门在一阵撞击声中被打开了，塞特和他的同伴们的说话声顿时涌了进来。声音那样高，那样嘶哑。看来，他们一定吸了不少大麻或者喝了不少酒。

“你的老头子在哪儿？”有一个人问。

“大概象平常一样钻在他的窝里。”塞特回答说，“我想，他……”一阵风吹走了后面的话，但随之而来的一阵嘲弄的哄笑声却钻进了他的耳孔。

里查德坐在机子前面，微微侧着头，听着他们的谈话。突然，他开始在机子上打道：

我的儿子塞特·罗伯特·哈格斯特罗姆

……

他的手指在“删除”键上空停住了。

“你要干什么？”他的大脑大声喊道，“你真要这样干？你想杀死自己的亲生儿子？”

“我不想杀死他。我想删掉他。”

……从来不干什么好事，删除……

“我的儿子塞特·罗伯特·哈格斯特罗姆”这几个字从荧光屏上消失了。

从外面传来的塞特的说话声也随之消失了。

塞特被删掉了。

“我没有儿子。”里查德低声自言自语地说，他突然感到一阵剧烈的腹痛，身子弯成了两截，呼吸也停止了。

当阵痛过去之后，他慢慢朝家里走去。

他首先看到，大厅里那一堆穿破了的旅游鞋没有了。

他又来到楼梯前，用手抚摸着栏杆。还在十岁的时候，塞特就在栏杆上深深地刻下了自己名字的第一个字母。一个十岁的孩子，本当知道哪些事该干，哪些事不能干，可是莉娜不让他管教孩子。这些栏杆是他花了差不多整整一个夏天的时间亲手做的。后来，他在被刻坏的地方锉了又锉，磨了又磨，但字母的痕迹依然留在上

面。

而现在，这些痕迹没有了。

楼上。塞特的房间。一切是那樣的干净、整齐、干燥，丝毫没有住人的痕迹。象蛇一样缠绕在一起的一堆电线不见了，扩音器和麦克风不见了，塞特整天摆弄“修理”（其实，他既没有乔恩的才华，也没有他所具有的埋头苦干精神）的一大堆录音机零件同样不见了。整个屋里丝毫看不出这里曾住过一个名叫塞特·哈格斯特罗姆的半大孩子。这些痕迹一点也没有了。不仅这个房间没有，其他房间也都没有了。

里查德一直站在楼梯旁边，打量着周围的一切，直到传来一阵渐渐驶近的汽车的轰鸣声。

“是莉娜。”他心里想，不由感到一阵强烈的负罪感，“莉娜打牌回来了……当她发现塞特没有了的时候，会说些什么呢……”

“杀人犯！”他想象得出她的尖叫声，“你杀死了我的儿子！”

但他并不是杀死了他……

“我把他删掉了。”他低低说了一句，便到厨房去迎接妻子。

莉娜更胖了。

出去打牌的是一个体重将近一百八十英磅的女人，可回来的女人至少有三百英磅，也许还更重一些。她甚至不得不微微侧过身子，才勉强从门口挤了过来。三个小时之前，她的皮肤还是白里透黄，略带病态，可是现在，已经变得象病人一样苍白。她那双被沉重的眼皮盖住了一半的眼睛，冷漠而鄙夷地望着他。

她的一只肥胖而松软的手里拎着一只聚乙烯口袋，里面装着一只肥大的火鸡，火鸡在口袋里不停地滑动和翻滚，活象一具已经毁容的自杀者的尸体。

“你这么死盯盯地看什么呀，里查德？”她问。

“看你，莉娜。”里查德心里想，“我在看你。因为，在这个我们已经没有孩子的世界上，你就变成了你手里的那个玩意儿；在这个你用不着再爱任何人——不管你的爱是多么有害——的世界上，你就变成了你拎的那个家伙。我在看你，莉娜。在看你。”

“看这只鸡，莉娜……”他终于说，“我一辈子还从没见过这么大的火鸡。”

“那你干嘛还象根本头似的戳在那儿瞪着它？帮一把比什么都好！”

他从莉娜手里接过火鸡，放到厨桌上。

“别放这儿！”莉娜气冲冲地叫道，并指了指贮藏室的门，“把它塞到冷柜里！”

他拎起火鸡，来到贮藏室。里面放着一台“阿马纳”牌冷柜，在荧光灯的惨白的寒光下，活象一口白木棺材。他把火鸡塞进冷柜，然后回到厨房。莉娜从食品橱里取出一罐夹心巧克力，开始有条不紊地一块块消灭。

“莉娜，我们要是没有孩子，你会不会觉得遗憾呢？”里查德问。

她吃惊地望着他，好象他疯了似的。

“我干嘛自寻烦恼？”她用问话回答了他的询问，然后把吃剩的半罐糖放回食品橱，说道，“我要睡了。你是走呢还是又要坐下来打字？”

“你睡吧，我还再坐一会儿。”他的声音出奇的平静，“时间不长。”

“那个破烂家伙行吗？”

“什么？……”他立刻明白她指的是什么，于是，一种强烈的负罪感再次涌上心头。

“你那个侄子呀……总是异想天开。完全象你，里查德。要不是看你这么文静、老实，我真会以为他是你十五年前的成绩呢。”她放肆地哈哈大笑起来，声音出人意外的高，是上了年纪的庸俗女人的典型笑声。他拚命压住怒火才没有揍她。接着，她的嘴角露出一丝微笑，微妙、含蓄，象那台冷柜一样苍白和冰冷。

“我只呆一会儿。”他又重复地说，“要写点东西。”

“你干嘛不写出一篇能获得诺贝尔奖金或其他类似奖金的小说？”她冷漠地问了一句，便一摇一晃地朝楼梯走去，被压弯了的地板发出吱吱的响声。

“我不知道，莉娜。”里查德说，“不过，今天我有一个很好的想法。的确是个很好的想法。”

莉娜回过头望着他，显然是想挖苦他一句：你的哪一个好想法也从未产生什么结果。但是，她没有说。也许，是里查德微笑中的某种东西阻止了她，于是她一声不吭地上楼去了。里查德仍站在那儿，听着她那沉重的脚步声。汗珠从他的额头流下，他感到既虚弱又兴奋。

过了一会儿，里查德转过身，走出楼房，朝

自己的办公室走去。

这一次，他刚一接通电源，机子便开始发出叫声，甚至已不是嗡嗡声，也不是吼叫，而是一种嘶哑的、若断若续的哀嚎。

“剩下的时间不多了。”他的脑海里闪过这样的念头，“不……时间根本没有了。乔恩知道这一点，现在我也知道了。”

必须做出某种选择——要么按动“恢复”键，让塞特回来(他毫不怀疑这台机子能象弄到那些金币那样轻而易举地做到这一点)，要么把已经开始的事做完。

他在机子上打道：

我的妻子阿德琳娜·梅布尔·朱琳·哈格斯特罗姆。

他按了一下“删除”键。

他接着打道：

我身边什么人也没有……

荧光屏右上角跳出两个闪烁不定的字：超载，超载，超载。

“我求求你。让我打完吧。求求你，求求你……”

显示装置格栅中冒出的团团烟雾完全变成了深灰色。里查德朝吼叫的信息处理装置看了一眼，发现处理装置也在冒烟，而在这团团烟雾后面，机子里面的某个地方出现了一小片不祥的红色火光。

里查德按了一下“增补”键，荧光屏上的字全部熄灭了，只剩下“超载”两个字在急剧地闪动，若隐若现。

他继续打道：

……只有妻子比琳达和儿子乔恩。

“显示吧。我求求你。”

他按了一下 EXECUTE 键，荧光屏又熄灭了。

现在，“超载”两个字闪动得更加频繁，几乎不再消失，好象计算机对这条指令着了迷似的。机子里有什么东西发出咔嚓咔嚓和吱喇吱喇的声音。里查德绝望了。但就在这时，昏暗的荧光屏上幽灵般地跳出一行绿字：

我身边什么人也没有，只有妻子比琳达和儿子乔恩。

里查德一连按了两下 EXECUTE 键。

突然，整个荧光屏被两个相同的字挤满了：

……载，超载，超载，超载，超载，超载……

不知什么东西喀嚓地响了一声，接着，机子爆炸了。一股火苗从显示器中钻出来。但立刻便熄灭了。里查德仰身靠在椅子上，双手捂住脸，以防显示器爆炸时出现意外，但显示器没有爆炸，只是荧光屏熄灭了。

里查德仍呆呆地坐着，望着昏暗的空荡荡的荧光屏。

“是爸爸吗？”

他在椅子上回过头。心咚咚直跳，仿佛马上就要从胸膛里跳出来。

门口站着乔恩，乔恩·哈格斯特罗姆。他的脸几乎和原来一模一样，不过，毕竟还是有某种勉强能够发现的区别。那就是，他看上去再也没有原来那种薄命相了。

“是乔恩？”里查德声音嘶哑地问。

“妈妈说，她给你准备好了可可。”

“太好了。”

父子俩一起走进了屋子，屋子里，热腾腾的可可茶正散发出诱人的香味。

图 华 堤

征 订 启 事

本刊明年仍自办发行，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欲批销和订阅的可直接汇款到四川成都人。民南路四段十一号《科学文艺》杂志社发行组(邮码 610041)。明年仍为双月刊，每册定价

1.80 元，全年 10.80 元。挂号每本另加 0.30 元。

另外，本刊将发行少量 1991 年合订本，每本定价 10.50 元，需挂号另加 0.30 元。

持琴飞天

45下
银河奖

资民筠

在地球上一座小城中有这样一座庙宇，庙中菩萨殿的影壁上不知是哪位高手留下这样一幅画：一位眉目清秀的少年书生，手持瑶琴、身披环带，飞飘于彩云之中。当地人称他为持琴飞天。与敦煌洞窟中的千姿百态的飞天仙女不同，这位男性飞天身躯挺拔，双目极有神。关于这持琴飞天有许多传说，但谁也不曾想到他实际上是从智星来的一个信号智能人，在他来到地球前人们叫他信智一3'（读作三撇）。人们也不知道在地球上为这持琴飞天绘制神像时，在遥远的智星上也建起了一座雕塑，但不是为神，是为地球上一个普普通通的家庭。

从第一刻到“为什么”

他睁开双眼，脚下是大地。这是他信智人（智星信号智能人简称）生命的第一刻。他的第一个感觉是周围站着许多一模一样的躯体，身着一样的制服，胸前标着一样的标志：“信智”加数字；一样的清秀的面容；一样的大而明亮的眼睛。这一双双眼睛全在注视着他。他低下头去，自己的身躯和周围和信智人毫无二致，只是一横之后还缺个数字。

“杰克，对这多出根线的该怎么办呢？”说话的是个小胖子，笑咪咪的模样挺和善，口气中带着几分迟疑。

“怎么办？造都造出来！留着吧，彼得。”那叫杰克的是个面目严肃的高个子。杰克一边说一

边在他胸口刷了个‘3’，盯了两眼后又蹭地在右上角添上一撇。3’在智星开始了生命的里程。

以后，是刻板的单调的学习。每天下午6时做忘却操。杰克早就发现了3’的异样处，总不时用怀疑的目光瞄他几眼。

一天，3’竟在彼得和杰克的面前问“为什么？”这对于信星人来说，是破天荒的。

“彼得，请解释一下。你应该清楚，我设计的信号智能人是从不会提出‘为什么’这类问题的。”杰克怒冲冲地说。

天啊，3’简直懵了。把自己心中想过几百次的“为什么？”全都说了出来。说老实话，对这清一色的伙伴，一成不变的生活，他早就厌烦了。只有思考像“为什么？”“这是怎么回事？”这类问题才使他觉得生活有点乐趣。可杰克竟说他没有问这种问题的权利！他失去了自制力，不由得高声叫道：“我就是要问‘为什么’我还要问为什么不准信智人问‘为什么’……”

他象个孩子般执拗地叫嚷着。彼得神情紧张，杰克面色阴沉，3’突然害怕了。他听说过他们信智人，不能违抗指令，否则身体内温度会剧增，最后导至自焚。他闭上了嘴。说来也巧、就在这这时桌上的接收机信号变了，变成了一种非常悦耳的音响。这音响悠扬婉转，时而似群山耸立，时而如流水潺潺。他觉得天是那样广，地是那样阔，他觉得自己体验着一种从未体验过的生之欢乐。

杰克好像也有着同样的感受，他的脸上阴云消散现出阳光。“天啊，这是在弦上弹拨出的音乐。这音乐只能是和我们一样的有理性生物创造的。彼得，我敢用生命打赌，地球上的确有人。”杰克兴奋地说道。

彼得又眯着眼笑了：“祝贺你，我的好朋友，我知道这些年来你作的一切全是为了寻找外星人。你成功了。”他们当即决定，让3’作一次地球旅行。

地球上的家

他睡得好香、好甜，没有恶梦的困扰，没有胸中的狂躁。伴着若隐若现的乐声，他仿佛看见巍巍青山，潺潺流水，鲜花似锦，绿草如茵……慢慢地他睁开了眼。啊！这是哪里？他环顾四周，

凭借信智人的特有功能和临行前杰克讲述的知识他迅速归纳出以下几点：

1. 他已到达目的地——地球。现正躺在一张木制古老的床上。

2. 传来的悦耳音响与行前在智星收到的信号结构相似，属于杰克所说的音乐一类。

3. 乐声发自一形状不规则的扁长木箱，上有七弦。

4. 弹奏者是他要找的地球人，外貌与智星人相似，服饰却不同。女性，未成年。

躺在床上他只能看见小女孩梳着两个抓髻，两手一拨一按。为看得更清楚些，他坐了起来。

琴声停了，女孩高兴地叫道：“母亲，他醒了。”作为一个天赋极高的信智人，3’马上理解了小姑娘用清脆的童音发出的语言讯号。

“琴儿，”3’循声望去，见离自己的床边不远处坐着一位面容慈祥的中年妇人，正飞针走线缝着什么，只听妇人说道，“往下弹。你刚才奏一曲，这位小哥醒了过来，你再奏一曲，他就不痛了。”3’暗暗苦笑，身为机器人，他哪会知道疼痛为何物呢？这时妇人走了过来：“孩子，试试这衣衫合体不？”3’这才发现自己的信智人服已撕成布条。他站起身来，心中仿佛打翻了五味瓶。最使他高兴的是，现在他就是他自己了，再不会湮没在那清一色的信智人群中了。

“孩子，你姓甚？名甚？家住何方？父母作何生理？”妇人问道。

“我的家在很远很远。”他望着天边低声回答。

妇人觉察到他心中的难言之情，忙说：“孩子，若不嫌弃，就拿这里当作你的家吧！找到你的那日，有颗亮亮的星落了下来。你就叫星儿好吗？”

他点了点头。“星儿”，他终于有了一个名字，终于有了一个家。他又感到了胸中那根线的跳动，但不是狂躁，而是一种从未感到过的温馨。

慢慢地他知道了，琴儿的爸爸姓秦，在外面教书。据他推测，秦先生的学问一定挺大。因为就是那琴儿，小小年纪，也读过好多书。对星儿来说最难的是一日三餐。

因为再简单的食物信智人也不能吃进口。

星儿顿顿饭像变戏法那样，装着大口大口地把饭菜往嘴里拨，可神不知鬼不觉饭回了碗，菜回了碟。琴儿无兄弟姐妹，突然有了个哥哥，高兴还来不及呢！怎会顾得上别的。只有细心的秦夫人常觉得有点奇怪。家里多了一口人，食量看起来不少，可米不见下去多快，菜也不见缺多少。但秦夫人纵有满腹狐疑，决不会往坏处想，这样，日子一天天过去了。

大街上发生的事

这一天，天气格外晴和，琴儿对秦夫人说：“母亲，今天天气多好啊，让我带星哥上街去玩耍吧。”“你这顽皮的丫头，把话说颠倒了。”妇人笑了，“应该说让星哥带你上街玩耍去，去吧，要早点回来。”

上街？对星儿来说又是平生第一次，在智星上他总是被交通车运来运去，如今可是用自己的双脚走在街上。这里的街和智星上大不相同：街面好窄，两旁看不到一座高楼，街上碰不到一辆机动车，只有男女老幼高矮胖瘦步态各异的人的流动令人目眩，街两边则是高高矮矮五光十色的铺面。往左看：糕点店、油盐店、药店、酒店、杂货店应有尽有；往右看：卖菜的、卖香烛纸锭的、剃头的、算卦的、代写书信的样样俱全。他简直不知道该看哪儿？

琴儿追了上来。“星哥，我要买那个。”星儿顺着她指的方向看，原来是些硬纸板作的小人，用手一牵就会动，的确挺好玩。只是不知怎地，他觉得让人牵动的纸板人有几分像自己。

“十五个小钱一个。”卖纸板人的老头说。

“星哥，我只有五个小钱，你带钱了吗？”

钱？这可是信智人从不需要的玩意儿，再说连地球上的钱什么样，他都不知道。他摇了摇头。瞧着琴儿失望的样子，老头说：“小姑娘，你不是秦先生家的闺女吗？秦先生有学问，心肠又好，这个你就拿去吧，算大伯送给你的。”

琴儿刚笑咪咪地接过纸板人，就听身后有人叫嚷：“呔！小丫头片子，给我放下！”星儿回头看去，说话的是个胖男孩，比琴儿高不了多少，可体积，重量，一估量就知道够意思，这男孩穿得挺气派，旁边一左一右还跟着两位。

卖纸板人的老头哆哆嗦嗦，陪着笑脸：“管

……管少爷。瞧那边那个人……大个儿的，比这强多了。归……归您了，行不？”“嘿嘿！”那个管少爷鼻子里哼了两声，“小的、大的，少爷我全要了……。”“可……人家？”“什么人家？这小丫头的爸不就是个穷教书先生吗？小老头，放明白点！你少爷伪老子是腰缠万贯钱财，家有百万金银的富商，你少爷的老舅在京城当大官……”

穷、富、钱财、京城、大官，这一连串词可把星儿闹糊涂了。不错，他的词汇表上有这类字眼，可他看不出和眼前的事有什么因果关系。说话间，那个混小子（这是星儿心里悄悄给胖男孩起的绰号）和左右两个跟班冲了上来，琴儿吓得躲在了星儿身后。信智人的反应是极快的，不到一眨眼的工夫，他上面一拳，下头两脚，那仁全趴下了。而他已经拉着琴儿，琴儿则紧紧抓着小纸板人回到了“家”中。

归去来兮

那个混小子不存在了。这得怪地球人的肉身不如信智人的机器身结实，因为自己根本就没用多大劲儿嘛！不过那混小子的老子，就是那个大阔佬，告到了官府，还送去了白花花的银子；混小子当大官的舅爷也来了信。原来在地球上两样厉害的东西，银子和官府。现在官府限秦家在三日之内，把他，星儿，送去问斩。官府还逼秦先生交出那扁长盒子——星儿知道那叫琴，和琴儿妹妹一样，是秦先生最心爱的。

依托那高耸的树木啊，背靠那巍巍的山岗；
包含天地的醇和啊，吮吸日月的光芒……

秦先生仰天一声长叹，站起身来。三天来他一直与琴为伴，在智星上音乐对星儿不过是无生命的信号，如今那如泣如诉的琴声使星儿感到那琴弦有了生命有了感情。不！这种能产生“美”的音乐的琴怎能落入那“丑”的混小子手中？这时，一种不可遏止的冲动使星儿坐到琴旁，他接着秦先生抚琴吟唱起来。

谁能理解美之无价？谁能品味乐中琼浆？

高山巍巍，流水长长，

千年万载啊，我等待着这一时光。

“星儿在上，受我全家一拜！”星儿闻声抬起头来，只见秦氏夫妇携琴儿跪在地上。他呆住了，连连问道：“这是做什么？”

秦先生道：“秦某家徒四壁，唯有此琴乃先生所传之宝，今愿将此琴相托于知音者。只要琴音长存，秦某全家纵然一死，也含笑于九泉之下。”

星儿犯难了：自己若携琴而去，秦家全家定然遭难；但若不走，不是此琴落于恶人之手，就是秦先生与琴俱碎。这时门外传来人喊马嘶之声，秦先生忙把琴往星儿手中一塞，用手一推星儿，说了声：“快走！”。

说来也巧，秦先生这一推，不偏不倚恰好触动星儿身上一个重要按钮。这是临行前思维缜密的杰克特意安置下的，以便星儿在必要时能迅速飞离地球。此刻星儿身不由己走出房门，持琴腾空而起，飞驰于彩云之间，一时间人声马嘶声嘎然而止。马上的下了马，马下的停了步，呼呼啦啦全矮了半截，双膝跪下望空而拜，口中还念念有词：“菩萨恕罪，菩萨恕罪……”唯有秦先生一家呆呆站立，隐约听到天边传来星儿的呼唤：“琴儿保重——秦先生、秦夫人保——重……”

困难的抉择

3' 双手紧紧抱住琴呆立在杰克的办公室中，他不曾料到刚跳出地球上的是非漩涡，又坠入智星上的纷争激流。

“信智—3'，把琴交给我。”这边是杰克严肃的面容。

“3' 老弟，把琴给我。”那边是彼得笑咪咪的脸。

3' 分析过多少复杂的信号，没有一个像现在面对的信号这样让他困惑。

“3'，你是一个超凡的信智人……”3' 记起来了，这是他梦中多次听到过的声音，如今它出自彼得之口，“是我造就了你，是我给你加了一根线。来，把琴给我。”3' 感觉到体中多出的那根线在颤动，他的双手向彼得伸了过去。

彼得一把将琴拿了過去，他笑了起来，比平常响得多：“哈哈，杰克，你没想到吧！那根线是我加的，3' 是我造就的，他是我的，是我的。3' 老弟，看那边！”3' 迷惘地把头转向彼得手指的方向，那是杰克。“记得吗，梦中的怪物，去，冲向那怪物！”3' 像被催眠了似地向杰克走去。杰克不动声色，旋动了信号发生器的开关。

琴声，3' 又听到了那悠扬悦耳的琴声伴着

婉转动听的歌唱。

那边彼得还在笑：“哈哈，去你的科学研究！去你的地球人！去你的音乐！3' 是我的了，信智人是我的了！琴是我的了！我终于等到这一天。我要到地球上去，会有许多钱，我会当官！”

钱？官？在 3' 眼中彼得那貌似慈善的脸变了，变得像地球上的那个混小子的怪相。他上前一步，一只手把琴夺了过来，另一只手揪住了彼得。那老是笑咪咪的彼得不笑了，脸变得刷白。

“3' 住手！”此刻杰克那严厉的指令对 3' 具有从未有过的权威性，3' 的手放开了。“这里不是地球。”杰克说，“我们应把他交给智星法庭审判。”

余 音

杰克和星儿(现在这已成了 3' 的大名)，象亲密的友人在散步。

“星儿，我一开始就错了。”杰克说，“我设计了你们——信号智能人，却把你们当作我科学研究的奴仆。我害怕你们的智慧，想限制你们思考。真的，星儿，我一直非常怕你，特别是那天，你居然提出‘为什么？’这个问题。瞧！我有多可笑，有了智慧的头脑，能究真伪、明善恶、辨美丑，有什么可怕呢？我怎么从来没想过要提防那总是对我点头微笑的象彼得那样的假朋友啊。”杰克停了一下，又接着说：“不过，我还应感谢这个彼得。”星儿不解地看着杰克。杰克用手指着那群欢乐的信智人们说：“瞧，我给他们全加上了那根线。当然不能叫它彼得线，而要叫星儿线。”

他们走到一座雕塑前，那是星儿熟悉的身影：秦先生在抚琴，旁边站立着秦夫人和琴儿。杰克和星儿都沉默不语。

“杰克，你在想什么？”星儿首先打破这一沉默。

“我在想你讲的秦先生一家，这些比我们落后上千年的地球普通人，在精神世界的某些方面，却似乎比我们更富有。星儿，你在想什么？”

星儿没有开口，在寂静中，他听到那边草地上一对情侣在窃窃私语。

“杰克，我想你该成家了。”星儿说。

只有星儿那样感觉极其敏锐的信智人才能看出杰克严肃的面容露出了一丝微笑，那唯有高尚的智者才具有的极美的微笑。

创造中国风格科幻小说

台湾 吕应钟

科幻小说源自西方，然而幻想小说的萌芽应在中国。

狭义的科幻，指以科学为基础，担负科普宣传任务，科学意识成分较多之小说，

但若以广义观点，将所有奇幻、幻想、超现实统统纳入，则战国时代《列学》中的“偃师造人”可以说是描述机器人的科幻小说。

《西游记》虽是志怪类幻想小说，然而以广义科幻观点视之，也是极具中国风格的科幻作品。

由于东西方生活背景不同，民族意识不同，人民承传的习性有大差异，文学表现方式当然不同。因此，要谈创作科幻小说，绝不可以西方文学尺度来框架中国的科幻小说。

我国历史悠久，文化遗产为世界之最，古典文学作品之成就实非西方能比。因此，为何我国不发展自有风格的科幻小说，成为世界科幻潮流中的一股主流？难道要自卑地永远跟在西方科幻作家后面？

我不赞同，我希望全国科幻作家能团结合作，发挥中国文化优点，创造现代风格的科幻小说，在世界上逐渐走向领导地位。

回顾唐宋传奇小说，有许多作品都是科幻，现举一例。有一位樵夫上山砍柴，看到山中有二位老者在下棋，就在旁边看棋，一盘棋结束，樵夫下山，发现景物全非，问路过小孩，才知已过七十年。

这是传奇小说，也是极佳的科幻小说，描述的就是“时空变化”，这位樵夫，进入不同的时空区，时间观完全不同于原先生活的时间。在西方科幻小说，也有相当多时空题材，然而，创作年代都比中国要晚。

可以说，中国科幻小说年代可以上溯起码二千年以上。

我认为当代中国科幻作家应有两个大使命。

第一是“整理古代幻想(科幻成分较浓)小说”，再以现代观念予以导读及赏析，让全球科幻作家能知晓这些丰富的遗产。

当然，能出版《中国历代科幻小说大观》之类的丛书，也是极有意义的工作。

第二是“架构中国风格科幻小说的理论”，尝试从中国古典小说的风格，转变为现代科幻小说，塑造出我国独特的科幻型态，当然为了影响全球科幻界，也应考虑西方读者的习性。

不过，要下“中国风格科幻小说”的定义并不简单，这一点仍待全国科幻作家共同努力。

在此我提出一些个人的初步看法：

1、传奇小说的表现方式予以现代化，很容易就成为科幻小说，暂名之为“传奇科幻”。

2、历史小说的谜样背景及情节，透过科幻的探讨，赋予新的启发，暂名之为“历史科幻”，如拙作《宋朝遗事》一文，即以岳飞时代为背景，溶合未来世纪研究成功的“强防腐丸”，构出岳飞去后世历史上一段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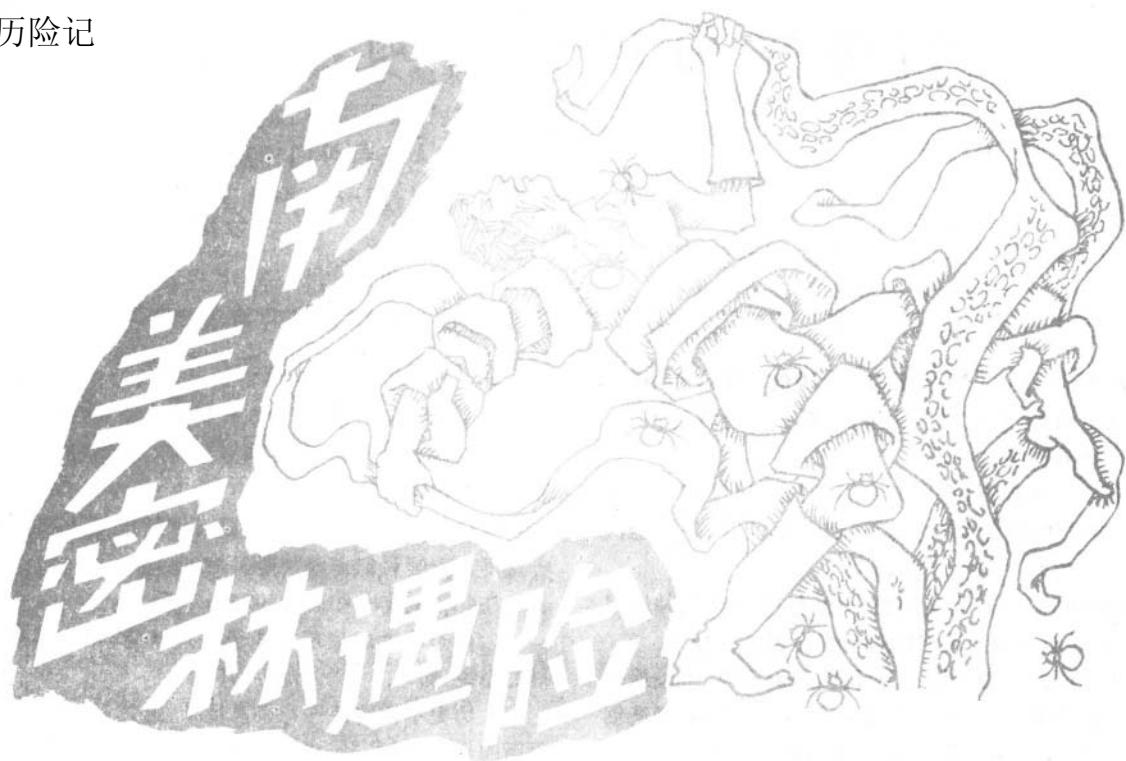
3、武侠小说是我国独特文学型态，不同于东洋的忍者小说，也不同于西洋的侠义小说。而且武侠小说在海峡两岸均相当盛行，若能溶合武侠之情节与科幻之理论，创出“武侠科幻”，也不失为一种创作路线。如拙作《星剑天涯》，就将激光和宝剑结合在一起。

4、神话小说的“神性”予以“人性”化，重新以高科技观点来解释神话，名之为“神话科幻”，其中以探讨中国人的过去或未来为主题，应可成为独秀的科幻小说。如拙作《龙星传人》就是化轩辕氏、神农氏、伏羲氏等为宇航员，在远古时代来到黄河流域，萌芽黄河文明。

5、中国的未来是全中国人应用心思考的问题，因此以探讨未来中国的科幻小说，也是一种极具民族风格的方向，如拙作《祖父的遗嘱》就描绘出中国人空间探讨，在冥王星上插上国旗的事件。

6、“世界大同”是我国自古以来极崇高的理念，在未来时代，世界迈向大同局面，当然中国占相当大地位，拙作《时光巡逻员》系列，就是以未来世界的人物，来探讨许多历史上的文明之谜。

除了上述数种以外，“中国风格”应还有相当大的值得共同开拓的领域，本文只是启迪，往后创作风气仍待开展，仍待共同推动。



周隆潇

两年半前，我们几名中国厨师，应秘鲁共和国政府的聘请，赴该国首都利马的一家经营中国风味菜肴的餐厅工作。现在，合同期满，准备启程归国。由于我们精湛的烹调技艺和优良的工作态度，赢得了广泛的赞誉，同时，还为餐厅培训了一批能烹制中国正宗菜肴的厨师，餐厅总经理非常感谢，离别前夕，询问我们如有什么要求，当尽量予以满足。

厨师小苏，是个开朗活泼、喜欢搜奇猎异的青年，他当即提出：想到亚马孙河流域热带密林去游历游历，最好能看看当地土著人部落。总经理立即允诺，并委派一名导游陪同前往。

翌日，我们乘直升飞机抵达秘鲁东部濒临亚马逊河的重要城市伊基托斯，然后乘船逆流而上，于傍晚到达马腊尼翁河与亚马逊河的汇流处瑙塔。从这里往北不远就是密林地带了。

第二天一早，导游就唤醒了我们。他脚穿长统皮靴，手戴齐肘部的长手套，腰佩一柄寒光闪闪的短刀，身背一支粗大的木柄双筒猎枪。我忙问：“密林里野兽很多吗？”他回答：“当然有，但不多，并且一般不主动攻击人类。”他叫我们也穿上长统皮靴，戴上长手套，接着说：“密林内野兽并不十分可怕，倒是一些不起眼的小生物，如蝎子、蜘蛛和蛙类让人害怕。”我心里十分惊诧：蝎子长有毒性很大的尾螯，能伤人，但蜘蛛和蛙类也能伤人吗？我正想启齿，导游已经大踏步向通往密林的小径走去，我们只好尾随而行。

南美热带丛林里的植物与我国常见的植物迥然不同，到处是高大的金鸡纳树、可可树、蔷薇木，而号称“植物油之王”的油棕，则笔直地高耸蓝天。愈往前走，树木愈加郁郁葱葱，为获取更多的阳光，各类树木拼命往高处生长，然后在顶端铺开

绿叶，把整个天空遮蔽得几乎不漏下一丝阳光。森林内光线幽黯，仿佛暮色苍茫的黄昏，而地面积聚的落叶，层层铺垫，愈积愈厚，腐烂的落叶发出刺鼻的酸腐霉味。四周寂静异常，了无声息，我们好象走进了一座旷远年代的幽深古墓。一些枝叶纷披的大树倒地横卧前方，阻挡去路，我们只得绕道在没深腰部的蕨类植物丛中艰难前行。几乎所有的树干和枝柯上都缠满藤本植物，并生长着各式各样的寄生植物，有的藤本植物紧紧箍住树身，愈箍愈紧，直至把树木“绞杀”死。藤本植物交错盘绕，扭曲虬结，从枝上垂挂下来，在空中织成一张张网，拦住去路，导游就只有挥刀劈藤开道了。一些乒乓球大小的蝎子和蜘蛛从石缝中爬出，纷纷向我们的脚上和腿上爬来，令人手臂悚然，我暗自庆幸穿上了长统皮靴。

大约走了三个多小时，在我们

的眼前，出现了一条湍急的小河，导游领着我们沿着河岸走，他说：“往上游走，到中午时分，就可走到当地印地安土著人——希瓦洛人的一个部落”。

在河畔，一群群羽毛紫绿相间的蜂鸟，象绚丽的彩蝶般围着一丛丛高大的兰花上下飞舞，用又长又细的喙伸进花蕊，吸取里面的汁液。蜂鸟果然名不虚传，它只比常见的马蜂大一点，这大概就是那种最小的“闪绿蜂鸟”了。而兰花呈粉红色，形状奇特，花瓣柔嫩娇艳，大小和外形与其说象常见的兰花，倒不如说更象荷花。突然，一股浓烈诱人的花香扑鼻而来，起眼望去，在一礅满布绿苔的嶙峋巨石一侧，丛生着一大蓬茂盛而奇特的植物，外形极似水仙，高可及人肩膀，狭长而柔韧的叶片足有好几尺长，呈环状布列，簇拥着一茎挺直的花朵。花朵由无数深红色的复瓣组成，盆状、斗碗大，在阳光照射下，闪烁着红玛瑙般的熠熠光辉。我从未见过如此美丽的花朵，未闻到过如此令人心醉神迷的花香，禁不住平伸出双手朝那奇特的植物走去……就在我的手刚接触那修长的叶片时，叶片却象蛇一样敏捷地卷过来，把我紧紧缠住。由于叶片密集，我的手腕、上臂和腰部都被牢牢缠住，我拼命挣扎，但叶片的抓力强大而又坚韧异常，实在无法摆脱。这时，我惊骇地发现，一大群鸡蛋般大小的蜘蛛，从岩石缝隙和草丛中纷纷爬出，迅速朝我爬来，有几只已经从腿部爬到了我裸露的胸口和颈部并且立即开始狼吞虎咽。我感到一阵钻心的疼痛，似乎有无数根尖细的针管向我体内猛刺和吮吸。我痛苦极了，由于四肢不能动弹，只能用尚可活动的手腕和十个指头去同叮咬我的蜘蛛搏斗，每

当我从裸露的胸膛上打落下一只蜘蛛，伤口中就涌出细泉般的殷红血液，血液染红了大片衣襟并滴滴答答掉在地上，顺着血迹我看见地上布满了堆堆的森森白骨，其中有几具人类的骷髅。渐渐地，我感到头发昏，眼光开始晕眩。遥望前方，导游和小苏已拐进一片树林，从我的视线中消失，显然，他们丝毫没有察觉我已身处险境，危在旦夕。我深自痛悔，谴责自己不该贪恋奇花异卉，以致落入陷阱，眼睁睁地看着自己在这蛮荒的异国他乡，接受末日的来临……

但是，强烈的求生欲望使我重新睁开双眼，奋力高呼：“救命，救命啦！”

一阵突突的脚步声把我从半昏迷状态中惊醒，原来是小苏听到我的呼喊率先跑来了。他奔到我身旁，立即狠命撕扯缠绕在我身上的叶片，有的叶片撕断了，渗出浓浓的白色粘液。我的左臂可以活动了，拼命扑打叮在皮肤上的蜘蛛并撕扯缠在腰部的叶片。但是，险情发生了，那数不清的叶片象千手观音的手臂，趁机翻卷过来，把小苏也浑身牢牢缠住，使他也动弹不得……

这时，前方突然传来一声高叫，只见导游飞速跑来，对我和小苏的处境略一审视，立刻拔出腰间的短刀，迅速趴伏在地，用单臂支撑地面，象战士偷袭敌军阵地那样，避开那下垂的叶片，一步步向那奇特植物的根部挪动前进，然后挥刀猛砍植物的根部，直至把整蓬植物全部铲除尽净……

我和小苏得救了。当我们远远逃开并打落叮在身上的蜘蛛时，我发现，这种蜘蛛全身长着坚硬的黑褐色长毛，六只眼睛斜斜地呈十字

架形排列在头部，闪着幽幽的磷光，它的嘴象两把小铁钳来回晃动，形状狰狞可怖。

导游告诉我们：“那种奇特的植物，就是一般人所说的‘食人植物’，叫做‘日轮花’，是南美洲亚马逊河流域的特产。其实，‘日轮花’本身是不吃人的，而是它的叶片反应非常灵敏，不管是人还是动物，只要一接触到它的根、茎、叶和花瓣的任何部份，它的叶片就会伸然后翻卷，牢牢抓住‘进犯’的‘敌人’。由于叶片坚韧有力，即使是较大的动物，往往也无法挣脱。与此同时，一只只猛蛛——就是刚才那种大蜘蛛就纷纷从四周爬出，疯狂地用能分泌出毒液的嘴叮咬‘被捕者’的皮肉，吮吸身内的血液，直至吮吸尽净，变成一堆枯骨……”

我们继续沿着小河往上游走去。一路上，我回想起刚才骇人的一幕，真使我毛骨悚然，但又暗暗庆幸自己和小苏终于化险为夷，免遭厄运。导游见我沉默不语，余悸未消，走到我身边拍着我的肩膀风趣地说：“你要知道‘日轮花’为什么要替猛蛛抓捕猎物并作为它的‘美餐’吗？原来，猛蛛的粪便，是‘日轮花’最好的优质肥料，二者正是互利，相得益彰哩。”

这时，从远处密林中传来隐隐约约的鼓声，渐渐地，鼓声愈来愈大，节奏也愈来愈短促有力。导游侧耳倾听了一阵，脸上露出了笑容，说：“这是印地安人的‘丛林语言’，它召唤外出的人赶快返回自己的部落，参加即将举行的一种宗教仪式。”

在导游的带引下，我们加快了脚步。

图 叶牧天

[捷克]拉·库比 著
里群 译

人多逼的……

居然造成这样一场大混乱……

不，还是让我从头说起。设想一下，有个鬼祟祟的人突然出现在您自己家里。你如果已婚，会断定他是你老婆情人。你是单身汉会把他当作小偷抓起来。不过，我在家里并非发现了什么人，而是这个家伙在我眼皮底下当场变化出来。最初，屋里有股白色浓烟，象九月晨雾那样迷濛，它不停地旋转，逐渐浓缩成人形。当时我以为是自己产生了幻觉，但很快听到一声沉浊的问话，它把我从恍惚中拉回现实。

“你有馒头片吗？”

“什——什么？”我张口结舌地反问，因为眼前的怪现象没法解释，叫它把我弄懵了。

“请问有馒头片吗？”他追问。

“没有，什么片儿我都没有！”

“嗨，小气。”来客不屑地说着直奔厨房，我回过神来紧追上去。这个幽灵沉稳地掏空了冰箱。

“香肠，哼……干酪。没多少样东西。满以为你多阔绰呢。”

“把东西放回去！哪个给你这种权利……”

来人不以为然地瞥我一眼，继续往他那个大旅行袋里塞食物。

“精采的场面，竟用这付脸子接待我。没关

系，您慢慢就习惯了。”

“对这一套我没有习惯的必要，说清楚，你什么意思？”

“何苦着这么大急，值得发神经吗，该你明白的时候，自然会明白。”来客嘭地关上冰箱门，形体开始融解，又化做一股白烟，无影无踪。我呆呆地站在那儿，象手拿烟卷的小学生突然碰上校长似的发愣。

前厅响起门铃，它是这场噩梦后的第一个现实中的声音。杨斯卡娅太太满脸泪痕地站在门外：

“库比赫先生，我遭到抢劫。你去看看吧！不知哪来的六个歹徒，把吃的东西抢个精光，没剩一点。他们自称未来人。”她放声哭了起来，“他们在米列卡赶回来之前全部失踪。”

“就象蒸气似的？”

“更象是雾。”她纠正说。

“也光临了寒舍。电冰箱给洗劫一空。”

“你这儿也来啦？”她瞪大了眼睛，“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刚要说话，只听整个公寓人声嘈杂，房门砰叭乱响，不断传来愤怒的咒骂声，我晓得饿疯了的烟雾扫荡了整个公寓。楼下居民议论纷纷，出现好多迷信说法。



象给一架钢琴
击中我的头顶。

“要支持住嘛，
我的老祖宗！”

我的两只脚象
踩在棉花上，走到椅
子前，颓丧地坐了下
去，精神彻底崩溃
了。呼吸困难，象一
条拖上岸的鱼。我莫
非疯了？恐怖感逐渐
消失，可越想越恼
怒。

“听着，你承认
是我的不肖子孙，也
就是说，打算往后还
要经常地跑到我这
儿来抄家？”

“为什么要那
样？我们全住这儿
啦。”

“住这儿？”

“怎么着？我们办了回返过去的签证，一切
合乎手续。你呀，根本想象不出你们生活的美
满。山珍海味，甜食糕饼，油饼……”他说得津津
有味，“不象我们那儿光吃讲究含多少焦耳和维
生素的药丸子，那种完全按科学配方做的人造
食品，好难下咽哟。呸！人口过多过密，全盘自动
化，计算机控制！老祖宗！你真是身在福中不知
福！工作累了可以休息，想躺下就躺下，又能变
着花样地吃。可是在‘那儿’，别想从岗位上脱
身，把人活活累死。你们的食物却把人活活饿死
——咱们比较起来，一个是神仙的生活，一个是
猪狗的日子。不信请你尝尝用海藻提炼而成的
这种海藻精，你就知道我说的不假。”

“啊，真烦人！”我焦躁起来。

“老祖宗，您不欢迎，实在遗憾。不过等咱们
厮混熟了，就都是分不开的朋友了。”

“我不怀疑这一点。可是，你们冲破时间束
缚，干扰历史正常进行，居然还给你们签证，今
后全都要乱套的。”

“我们是在进行试验，当然只先试点。探祖
归宗！也有一部分人是非法混进来的。”

鬼怪神仙我一概不信，也不相信存在超自
然现象，所以我回到自己房间，那些哲学问题留
给邻居去探讨吧，按正常逻辑推理没法对发生
的事情进行解释，我琢磨着杨斯卡娅说的，来自
未来世界的强盗，百思不解。

我不再伤这个脑筋了，拿起提袋去超级市
场再添置备用食物，不管怎么说，失去的食品就
是这场空前绝后、猜不透的现象的见证。我认为
它不会再出现。但事实推翻了我的判断。

那股白烟没过几天再次发生。一家伙冒出
十五个不速之客，把贮藏室、电冰箱清洗一空，
其彻底程度足使老牌窃贼眼红。我暗自嘟哝，这
未免过份了。我之所以讲，是因为他们是十五
个，我仅仅孤身一人，声音细小。但还是让一个
家伙听到了，他凑到我面前：

“库比赫，”他拍打着我的肩头说得理直气
壮，“别心疼那点东西，为你本人的后代子孙，不
该太吝啬吧？”

“我的后代？”我呆若木鸡。

“是啊，没错。我是布雷卡·库比赫，2417年
生。”

“你们怎么想起干这个勾当?”

他耸耸肩:

“原因不清楚。突如其来地掀起这样一股热潮。在各种广告上都有这样的话:‘没吃过老祖宗的食物的人,就不配说他会享受。’我们于是一致决定到您这儿来做客,品味美食。”

“我感到非常荣幸,非常走运,你们想让我干点什么呢?”

“我们可以挤一挤。请您搬列过道去睡,让大家全住下来。父系的近亲马上就来这儿。”

“父系的近亲?”我眼前一阵发黑。

“别紧张嘛,顶多十个人。”

书橱那儿的混乱状况把我从迷惘麻木的状态中惊醒,子子孙孙们在那里挤做一团。我站起身,推开布雷卡挤进人群。有个晚辈用目光扫视书名,放肆地把书架子上一本本抽出,又失望地,象丢弃废纸一样往地上掼。我能容忍一切,唯独这样对待书我可受不了。我把书奉为神圣之物,选阅当然可以,而砰叭乱摔,听到声音我心里象刀扎。

“你这缺乏教养的蠢驴,发的哪一门子疯?”

“我是在找书,找有关美味保健食品的书,难道你没长眼睛?”

“给我住手……”

“请您保持肃静,老头。”

我狠狠地揍他一拳,但还客气,因为拳击教练叮嘱过,不可过猛。他在书堆上爬动,其他儿孙认为应当维护本家族的面子,于是奋起群攻展开恶战。我根本就没有胜利的指望,一顿拳打脚踢之后,把我鼻青脸肿地丢在过道。我不甘心又闯进屋,最后只是又新添几块青伤而已。不过,子孙还算宽厚,将我推出家门,怕我受凉还扔出一件上衣。

有家难归了。

遭此磨难的非我一人,好多邻居也被各自的子子孙孙轰出家门,处处都有“晚辈”进住。住宅惨遭破坏,公路上汽车多得象耗子一样。

我走在大街上,路过一家被抢掠一空的超级市场,连地板也全部撬走。由于在未来世界的子孙‘那儿’木头也是珍稀之物,故而连货架子也无影无踪了。我向市中心走去,交通运输已经断绝,公共电汽车拆卸得仅存车架,呆立路旁象充当着古老善良时代的见证人。有位行人耳贴

半导体正在收听广播。突然哎呀一声,收音机失手落地,在行人脚下很快失踪。

“广播说咱们这儿的未来子孙已超出九千万,而且还有不断增加的趋势!”

没人注意到他,洪水般的人流将他卷走。布拉格旧城区已呈现这么一幅图景:大小商店皆被掠劫一空。布拉格市民跟他们将来的子孙之间出现了第一次冲突。我穿过普日科比大街来到穆斯切克大街,挤进充满全是未来子孙的旧书店。书架挤坏了,图书被毁坏了。塔索和帕夫拉象踩钢丝演员似的站在过道栏杆上。岗克站在柜台上用厚重的《世界地图集》猛拍这群不知来历的顾客的头顶。塔索看见我就喊:

“野蛮极了,光要食谱!别的书一律捣毁。”

我看出他们无法突出重围,只好摆摆手向门口挤。我夹在一股人流中,由橱窗涌出,顺利地来到大街上,于是随着这伙人往前走,它可以保护我不被踩死。我象海浪上一枚小木片,随着人的洪流走到瓦茨夫斯基广场。往前再挤不动了,因为这儿正在进行拍卖。有人叫喊:

“19世纪烹调技术——30万克郎……”

这笔交易的结局如何不得而知,由于人群沸腾又把我带到因德里斯基大街上,这地方就不那么人山人海,用肘尖拨开人墙可以向自己需要去的方向慢慢挤过去。借这种很不受别人欢迎的方式,我挤到索柯罗夫大街,经卡琳路逆人流直上到了考贝利斯大街。到处都一样乱糟糟的,未来世界的子子孙孙们充塞各个街道。从阴沉的天空开始飘下雪花。我沿红军街好不容易走到电车车库,已是城边了,路轨只铺设到这里。在几乎填满的采沙场那里,停着几辆挂篷的货车。我决定去那儿借宿一夜,看样子会有地方的。

“站住,手举起来!”迎面传来吆喝声,我没有反抗。

“嘿,是库比赫先生,”从篷车里探出一张熟悉的面孔,原来是邻居普洛科瓦,“快过来!”他高兴得几乎跳起来。在紧急建立起来的营地上燃烧着几堆篝火,煮着稀少的食物。一位退役上校站在营地最前面。

“特拉皮赫!”他握着我的手做自我介绍,

“我代表大家欢迎您。市内目前怎么样?”

我叙述了目睹的情况,他双眉紧锁,说:“局

势相当严重，咱们的处境也不轻松。对方还在加强实力，”他手指一片树林，“咱们等待着他们冲过来。您是能够突围来到这里的最后一位老市民，应当做好防卫的准备。”

他发出命令，我们就象历史上胡斯党人那样把篷车列成半圆阵式，筑成一道防御堡垒。我倍受感动地想起学过的历史课，当年胡斯党人就利用带篷的马车做工事。采沙场的陡坡做为我们阵地的后方屏障，故而对方只能从树林那个方向发起冲锋，并要通过一片积雪的开阔地。寒风喑哑地呼啸，扬起阵阵雪粉，我们检查了武器：晾衣服的长竹杆，铁锅，为加强打击效果，锅里都装满凉水。

没有出现敌情。我们紧蹙双脚取暖，时间缓缓过去，树林里静悄悄的，不过，公路上却集结一群未来世界的子孙。我们的营垒显然引起他们的兴趣，朝我们的车阵比划着。

“上校，咱们肯定错误地估计了敌情，摆下开战的架式恐怕要激怒他们。”

“胡说八道，”特拉皮赫打断说，“就是让他们看清楚咱们不是好惹的！”

“注意！”普洛科亢高叫，“来啦！”

一伙未来子孙离开公路向这里接近。他们挺想包围我们，可我们选的地形恰恰迫使他们挤成团。距我们阵地 50 公尺处，他们停止前进。

“货车交给我们。”

“撤回你的最后通牒！”上校怒声呵叱。

“别逼我们采取强制手段！”

“水锅——射！”于是我们抛射出第一颗炮弹。传来砸在脑袋上的沉闷声响，说明击中目标。最靠近的做人挨了第二发炮弹。隐蔽着的妇女队点燃有残漆的油漆桶，我们把它放在发射架上，向敌群投过去。冒着火苗、喷洒火星的漆桶，直奔惊呆了的进攻者，我们把能够发射的东西，全掷向够得上的敌人。事前，在公路上发现有沥青，现在也拿来当做我们的弹药。

炮弹明显不足，敌人乘虚攻入我们阵地，但是我们的援兵赶到了。新来的战士爬上篷车，勇猛地和未来世界的儿孙们搏斗。我身旁是一位佩戴铁路员工标志，体态苗条的妇女，她战斗十分勇敢。有一个姑娘挥舞着不知从哪儿卸下的

转辙器，意外地击中一个敌人。进攻者畏怯了，当我们把敞开门的沉重铁柜投向敌人之后，连最顽固的敌人也退缩了，他们开始溃逃，我们获得全胜。战场上乱七八糟，我们用了几乎 20 分钟进行清查。

随后，有个晃动一块白布的家伙朝我们走过来：

“我是和谈代表，请别往我身上砸重东西，”他大事恳求着，“我想和你们的军事首脑谈判。”

看样子他没带武器，又是一副可怜相，我们就放他过来了。

“你要干什么？”特拉皮赫双手插腰地问。

“想了解你们篷车里有食谱没有，或者做油饼的面粉。”

“没有”

“真的吗？”

“当然是真的！”

“谢谢。我们战败了，武器在我们时代已不复存在，军事动作也不合乎要求。”

来使为保持体面，庄重地摇摇白布做致敬的表示，然后不慌不忙地离开了我们。

未来世界的子孙朝哈巴拉方向撤走。我们跳下篷车，特拉皮赫布下岗哨，平原的上空阴沉沉。我们围坐在火堆旁，议论这一场会战的印象。

“咱们立刻出发到莫拉维亚，”特拉皮赫说，

“我在那儿有栋房子，还有个隐蔽的地窖，储存着够咱们吃半年的食物。

“腌的、薰的，灌肠、腊肠，足够咱们吃的。”

“灌肠、腊肠，”普洛科瓦自语着，“真没料到！”

他两眼直勾勾地发愣，突然流下眼泪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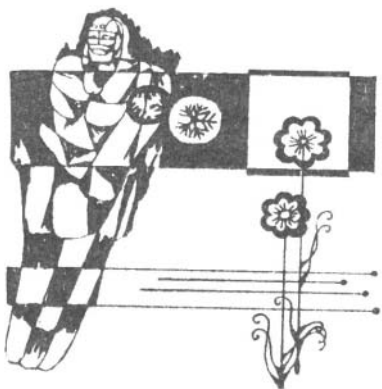
“我应当坦率地承认！全怪我，怪我引来未来的子孙大举进攻！”

“您？”上校不相信地问。

“对，是我。有一天，在我的家里出现一个人。自称未来人，特来拜访。我为了表现殷勤好客，招待他吃油饼。他还带走一些。后来又出现一次，不是来他一个……您现在明白啦？”普洛科瓦放声大哭起来。

我们明白了，这一切都是邻居普洛科瓦那例霉的油饼引起的……

图 华堤



太空寓所

[美] 史蒂夫·纳迪斯

英华 译

休假，意味着从紧张的工作中获得松弛，但今后三十年中的度假热点使人花费太大。干一年所挣的工资只够住一个晚上，有一张床，可以洗个澡，但房间甚至脏得令人作呕。如今专家们有了一个新的构想，使人为之振奋。

以东京为基地的「清水有限公司」，是世界第一大建筑公司。该公司正计划建造一个在太空轨道运行的含64个房间的宾馆，按设计要求，可以在地球上空500公里高处供100位客人下榻。这一设施计划2020年完成，度假的人们要去太空宾馆，可乘坐一架待建造的航天飞机，其发射地点是该公司预计建筑在太平洋内某处的一个太空港。游客可在太空宾馆住上两夜，每晚收费为14万美元。费用看来颇高，但该公司美国技术中心副主任八木十二千说，为了这种「平生只有一次」的机会，很多人是舍得花钱的。他说：「以2020年的货币来计算，这对一些人来说恐怕只是一年所挣的工资。」

游客花了这么大一笔钱，能够得到些什么样的享受呢？目前的设计主张建成一个巨大的旋转环，造成人造重力，在环上设置配备淋浴和盆浴的单独房间。太空宾馆有些什么样的娱乐活动呢？八木说，在环的中央设计了一个「失重娱乐室」，客人们可以饱尝失重环境中各方面的体验，其中包括太空恶心症。该公司预言游客们将在娱乐室里作太空行走，乘坐杰特逊式小摩托到处飞行，并进行迄今尚未发明的太空文体活动，以度过美好的时光。

神秘的火箭燃料和卡纳维拉尔角的那些烈焰升腾的发射台并没有什么了不起。新墨西哥州“圣地亚哥国家研究所”的科学家们正在研究一种样机，它其实是550米长的一门大炮，可以把小型有效负荷射入太空轨道，使用的“推进剂”是电磁力。

这个装置被叫做线圈炮，因为在一个长长的炮筒状飞行线路紧紧地排列着一系列线圈，推力就是由此产生的。每一

套线圈都传递着脉冲电流，结果，形成一股强大的电磁波，从后面把发射物体往飞行路线上推行。这一个场力猛烈地推动发射物往前飞行，速度越来越大，直至达到每秒钟7.9公里，就足以脱离地球的大气层。样机已经以这种方式作过成功的发射，使5公斤重的物体达到1个马赫数，即每秒300米的速度后，才坠落在阿尔布开克的群山之中。

据估计一门线圈宇宙炮的造价可以多达20亿美元，由于可以重复使用，所以这么高的造价还是值得的。一旦科学家们找到办法减小炮筒所受的磨损，宇宙炮就可以使用1万次以上。

太空大炮

[美] 乔治·诺布

英华 译

新

奇

趣

史前遗迹

核反应堆

王敏才

趣

本世纪 30 年代，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人们终于发现了原子能的秘密。

1950 年，在美国爱达荷州荒漠中的一座实验室内，传出了人类第一次使用原子能发电的喜讯。

1954 年，苏联建造了世界上第一座核电站。

但是，距今 20 亿年前，早在遥远的史前时代，地球上就曾建有一座古老的核反应堆。这个难以置信的奇迹，就发生在非洲加蓬共和国的奥克洛。

奥克洛，原先不过是加蓬共和国一个著名的铀矿产区，所产的铀矿多供出口。1972 年，进口奥克洛铀矿的

法国一家工厂惊奇地发现，运来的铀矿石早已被人用过。

经科学测定，发现矿石中能直接作为核燃料的铀 235 含量偏低，甚至低到不足 0.3%。而其他任何铀矿中铀 235 的含量理应都是 0.72%。

科学家们费尽心思地在矿石中寻觅其中的奥秘。终于，他们找到了最有力的证据：这些矿石早已被燃烧过，矿石中发现了铀 235 裂变后留下的灰烬。

不久，奥克洛爆出了一条震惊世界的新闻：科学家在这里发现了一个不可思议的史前遗迹——一个古老的核反应堆。

这个核反应堆是由 6 个区域的大约 500 吨铀矿石组成，它的输出功率很低，只有 10 到 1000 千瓦。据考证，核矿成矿年代大约在 20 亿年前，核反应堆在成矿后开始运转，运转时间长达 50 万年之久。

这个核反应堆的“设计师”是人类吗？绝不可能。那时原始地壳形成不久，又无植物的光合作用，大气及水中严重缺氧，地球上才刚刚萌芽出原始的生命。显然与人类

无缘。
是大自然创造的奇迹吗？也不可能发生。因为自然界无法满足链式裂变反应所具备的异常苛刻的技术条件。人类历史发展到今天，世界上能够建立核反应堆的国家也寥寥无几。

一些幻想家认为这是 20 亿年前的天外来客干的事。这些外星人来到地球上，建造了一些核反应堆。为他们在地球上的活动提供能量。后来，这些外星人返回“故里”，把他们的“杰作”遗弃在地球上。

奥克洛核反应堆之谜已成了举世瞩目的奇迹，尽管有许多的科学家致力于对它的研究，但众说纷纭，莫衷一是。因拿不出有力的证据，所有解释只能是一种遐想而已。

图 蓝充仁





何宏伟

这是公元二十一世纪，五月十二日凌晨。秦剑一路小跑，踏上了中国宇航科学院总部大楼前的台阶。

一辆通体乳白的汽垫小车如飞驶来，缓缓停在楼前。

“嗨!”车上的姑娘打了个招呼，顺手摘下护目镜——一位好漂亮的女郎!

“陈橙!”秦剑惊喜地叫起来，“什么时候回地球的，怎么不先发份传感?”

“我就想给你来个突然袭击!”陈橙调皮地晃着头，“我订了两张‘冰罗度假村’的旅游券，这个时节那儿一个人都不会有，肯定很幽静。我们一起去，怎么样?”

“我恐怕不行。”秦剑撑住车身，很认真地说：“我有项非常重要的工作，所以……”

“工作工作!”陈橙委屈地叫道：“你什么时候才能有空噢!不去算了。”

说完，她赌气似地摁下按钮，小车立刻悬浮起来，巨大的气流冲得秦剑几乎站不住脚。

“你现在就去吗?”秦剑大声问道。

车已走远，随风飘来一句：“Yes,sir。”

秦剑走进会议厅，立即感到一种严峻的气氛。总部所有的高级研究员全部都在场，这可是极其少有的情形!

“秦剑，就等你了。”院长陈汝南急切地说：“现场情况怎样?”

“保护得很好。”秦剑掏出一个小盒：“这是在现场拍摄的红外线留影胶片。”

他走到图案描微仪前，将小盒放了进去。几秒钟后，对面墙上的屏幕显示出了经过描微处理后的图像。

“椭圆形飞碟!”四座响起一片惊叹之声。的确，这种形状的飞碟还是首次见到，它看上去象是一个巨大的橄榄球。参照一下周围的景物可以看出其横径至少有一百米。虽然经过了处理，但画面还是不很清晰，难以看清更细微的结构。

“啪”的一声，图象消失了。秦剑走到台前讲解道：“这次事件是在十分钟以前，也就是四点二十分发生的，有三个目击者。他们说被劫持的是一名二十岁左右的女性。我们在附近找到了上一个被劫持者，同前十六个一样，他也疯了，是一种彻底的疯狂，那情形——相当可怕!”

秦剑停下来，稳定一下自己的情绪，接着说道：“自昨晚九时以来，这已经是第十九起劫持事件。每隔二十四分钟发生一起，分秒不差。除了在准噶尔荒漠地带的那一次无人可劫以外，其余每次都有一名年轻人被劫持。所有被劫持者都在下一次事件发生时被放回来，但此时他们都已处于疯狂状态。在那二十四分钟里，肯定发生了一些极可怕的事情!而我们却对此一无所知。”

四座鸦然无声。大家都感到一场前景莫测的劫难已经降临了。

几台大型逻辑电脑正在一旁紧张运行，几名研究员正通过它们来计算飞碟的行动轨迹。的确，事件发生的时间实在太有规律，而地点的分布也决非盲目。特别是在准噶尔荒漠地区的那次，飞碟降落点是一片无人地带，而距较近的居民区不过五公里，但飞碟却不曾劫持一个人。这就是说，飞碟一方面如此先进和神奇，另一方面却带有几分机械性。

“出来了。”电脑专家林钢从电脑的输出端上取下一张纸，“电脑得出了九条可能的轨迹，要最后确定是哪一条还必须再有两个劫持地点。”林钢缓缓说道：“而这九条轨迹线都是全球性的!”

“那我们现在必须发送全球紧急通知。”陈汝南首先站起来：“我去办这事。林钢，你继续计算轨迹。其它人各司其职。就这样。”

十八名地球人先后在这十九次劫持中沦为牺牲品。他们的资料一一显示在了荧屏上了，他们都是二十岁左右的年轻人。二十岁，正是做梦的年龄呵!可现在——却已疯狂。他们的一生可能就毁了。照片上那一张张脸庞上的青春气息都同陈橙何其相似，这更使秦剑感受到了肩上的责任。

秦剑在冥思苦索：“为什么劫持者对二十岁的人特别感兴趣?二十岁的体力?智慧?二十岁……做梦的年龄……啊!难道是‘梦’，或者说是感情，他们是想研究人类的感情。而二十岁正是人

45下
银河奖

的感情最丰富最纯真的时期。”

想到这儿，秦剑几乎叫出声来。但他一向是个谨慎的人，并不轻信自己的直觉。于是他把被劫持者的资料又重放了一遍，仔细搜寻着突破口。果然，他发现这十八个人的‘脑外波强’全是B级，这在正常人中是最高的了，只有患精神病或妄想狂的人才可能达到更高的A级。这就说明所有被劫持者的感情都是相当强烈而丰富的。

从劫持地点由西向东的走向来看，下几次劫持可能就在本市附近了。秦剑思索片刻，向电脑发出了指令：“查人：本市市区和市郊人口，‘脑外波强’B级，精神正常。”过了一会儿，荧屏上显示出五百多个人名。

这时，电视电话的屏幕忽闪了一下，现出林钢的头像：“秦剑，打扰一下。”

“什么事。”秦剑本能地感到林钢有了突破。

“第二十一次劫持在三分钟前发生，轨迹确立了。就是说，下一次劫持将发生在冰罗度假村一带。”

“冰罗度假村。”秦剑下意识地目光移到电脑屏幕上。果然，中间有一行显示着：“陈橙，二十岁，‘脑外波强’B级。”他的心猛然一沉。

汽垫车发疯似的摇晃着前进，速度已达极限。秦剑伏在控制台上，一秒秒地在心里读着时间，他有透不过气来的感觉。由于剧烈的空气摩擦，密封舱内的温度快接近五十摄氏度了，豆大的汗不断从秦剑的额上淌下来……

冰罗度假村的报时大钟显示着十二日凌晨五点二十。离预料中的劫持只剩四分钟了。秦剑知道陈橙习惯于早晨游泳，于是他直奔温泉游泳池。

在通向温泉的小径上，秦剑找到了正一路蹦蹦跳跳的陈橙。

“陈橙——”他高声喊道。

陈橙惊愕地回过头：“秦剑！你怎么来了？”说着便得意起来：“不工作了，是不是。我没说错吧，这儿是过冬胜地，眼下真是没有什么人，太宁静了，我很喜欢。”

秦剑冲至陈橙身旁，不由分说地拉起她就往回跑。

“什么事嘛！”陈橙不满地问：“这么急急

……”

说到这儿，她突然停住脚步。不仅陈橙，秦剑也停下了。他知道，一切都太迟了。

因为，在斜上方的天空中，出现了一个通体桔红的橄榄形发光体，带着种神秘、怪异的气氛。一束光射下来，将他们罩住……

秦剑觉得身体轻起来，轻起来，轻得几乎没有了一点重量。眼前闪现着一些混乱的光环，不时爆出几点耀目的斑块，他感到自己在飘，在飘，却又不知身之所在……

一段恍惚的时光，一段莫名其妙的时光。不知过了多久，秦剑才从迷乱中渐渐清醒。发现自己躺在一间半球形的房间里，身体轻飘飘的。

他掏出一枚钥匙，松手后任其自由落下。钥匙下落的情形同在地球上大致是一样的。这就怪了，既然此地的模拟重力加速度接近于地球表面，何以体重会减轻呢？难道，体重的减轻是由于——质量消失？

透过舷窗，他看到了令人难以置信的情形：恒星间出现了微弱的视角位移。尽管相当不明显，但却意味着飞船的速度已达不可思议的地步。或许已超过了通常认为的极限——光速！

“这不可能——”秦剑喃喃而语，脑海里迅速闪出了爱因斯坦质速方程： $M = \frac{m_0}{\sqrt{1 - \frac{V^2}{C^2}}}$

“……失质，M 小于 $m_0 \cdots (1 - V^2/C^2)$ 大于 1 $\cdots V^2/C^2$ 是个负数，即 V^2 是个负数——虚值的速度！”想到这里，秦剑一时竟“震”住了，地球上任何最伟大的科学天才都无法解释的现象就发生在眼前，这强大的冲击波使得秦剑的思想顷刻间处于了另一种“失重”状态！

然而秦剑无暇细想，因为他发现房里只有自己一个人，“陈橙呢？……她，在哪儿？”秦剑不安地想。他打量着这个半球形的房子，觉得它仿佛是个“容器”。然而这“容器”衔接得太紧密了，根本找不到什么缝隙。秦剑不假思索地抽出了激光枪。“容器”被割开了，显出一道闪烁着莹莹蓝光的走廊，秦剑一头便冲了出去。

在走廊尽头的一间充斥着各种仪器的运行声的屋子里，秦剑终于见到陈橙。她昏迷着躺在

一块平台上，周围站着几个“人”，他们的头上都长有一对触角。

秦剑不顾一切地闯了进去，一把握住了陈橙的手——然而他感到自己握住的仿佛是一块冰。难道陈橙已经……

“不——”秦剑连声呼喊：“陈橙……你怎么了……你快醒醒啊……醒醒呵，陈橙……。”

一旁的几个“人”显然没有料到这种局面，以至于有几分不知所措，他们头上的触角频频摆动起来，互相碰触着。每一次接触都伴随着闪烁的生物场磁爆。

然后他们似乎取得了某种默契，触角停止了摆动。就在这个时候，室内却突然静下来了，所有的声音都消失了，只留下荒原般的沉寂。

那几个“人”似乎感到了什么，默默地往后退去。

秦剑也察觉到了这变化，他抬起头来。与此同时，一侧的墙无声地分开了，外面又是一条蓝幽幽的通廊，在通廊的尽头，很耀眼地显出明亮的光芒，仿佛那里放置着一枚璀璨的水晶球。

秦剑感到惊讶，但他此时绝无一丝探奇的心情，因为陈橙还生死未卜，他又伏下头，呼喊他的陈橙，泪滴下来，顺着陈橙的脸往下淌……

忽然，秦剑听到，不，是“感觉”到了一个冰冷的声音：“进来——地球人。”显然，这个进来指的是那条通道。

“心灵感应？”秦剑暗暗思索。他看看那条通道：“可是陈橙……”

“不必担心，她没有事。”又是那“声音”。

仿佛为了印证这“话”，秦剑感到陈橙的手渐渐温暖，血色从她苍白的面庞上慢慢显露出来。生命正一点一点地回到陈橙身上，秦剑不禁满心欢喜。

终于，陈橙悠长地“嗯”了一声，睁开了眼。

“秦剑——”她撑起来，拉住秦剑的胳膊：“这是哪儿？我怎么在这儿？”

“我们——”秦剑如释重负地拭着汗：“在飞碟上。”

“进来——地球人。”

陈橙怔了一下，显然，她也“感觉”到了。她转过来，吃惊地望着秦剑，似乎想知道些什么。

“没什么，”秦剑冲她露出一个不太真实的笑容，“有我呢。”

“进来——地球人。”

秦剑不再犹豫，他紧紧揽住陈橙的后背，似乎想给她增加些勇气。他感到陈橙娇小的身躯在微微发颤，于是秦剑的心里油然而升起一种男子汉的气魄，那是一种自然的保护感、责任感，这感觉古老，原始而永恒。

然后他们一起走进了那条神秘的通廊，向着远处耀目的那点光芒走去。前途的莫测象一块巨石般沉沉地压在秦剑心上，使得脚步也是沉沉的了……

四周的蓝光渐渐弱下去，快到出口了。秦剑不由得感到一阵莫名的紧张，他深深地吸气，促使自己平定下来。然后他转过身面对着陈橙，静静地凝视她的眼。无声无息，然而此中何止万语千言！或许，这就是诀别了。陈橙仰起脸来，泪水在她的眼里莹莹闪动，这哀婉的神态赋与她一种不可抗拒的美丽，那可以说是绝世的。

秦剑顿住了，因为这份哀婉。然后他的头慢慢俯下去，俯下去，轻轻地吻住了她。在宇宙里，在另一种时空中……

一段痴迷如醉的时光，一段逝去也是永恒的时光。秦剑几乎忘了一切的一切。这是他俩的初吻，是人生的第一杯美酒，然而也可能是最后的一杯了。耳鬓厮磨，吻化了泪与眼，海与天。它无与伦比的美好、圣洁，却又带着几分悲壮……

然而秦剑还是渐渐清醒过来，他抬起头，重又揽住陈橙的肩，相依相偎着迈出最后的一步。尽管谁也不知道前面究竟是坟墓，还是——天堂……

面前是间空旷的屋子，四周的“墙”微微有些透明，亮得刺眼。在如此强的光线下，秦剑眼前只是白乎乎的一片，什么也看不清。他正想说明自己的不适应，光线却自动地暗下去了，想来又是那个冥冥中的“人”所为。

一个披着白纱的女人远远地站在墙边，她头上戴着一个亮闪闪的环。脸上毫无表情，僵硬得象块冰。

“你是第一个与我见面的地球人。”她先开口，两眼只看着秦剑，仿佛陈橙是不存在的一样。

“那么——请你告诉我，这是幸运或不幸？”

秦剑直视着她问道。

“这很难预料，以后的事好比‘克玛罗变数’。”她偏过头，似乎不愿和秦剑正视。

然而就在正视的瞬间，秦剑发现那双莫测高深的眼底深处闪过一抹莹蓝，就象先前通道中的金属光泽一样。

“莫非她只是外星人制造的机器人？”秦剑暗忖。

“你错了，我不是机器人。你刚才看到的头上有触角的才是机器人。我叫‘卡琳’。”她转过头，不再躲避秦剑的目光，此时可以更清楚地看到那蓝光。

“但是——”她接着说：“你也并非全错。你具有非常敏锐的洞察力和分析力。你实在是个非常优秀的地球人。”

尽管此时卡琳是在夸奖秦剑，但话语中却依然没有一点热度，而秦剑倒是有几分不安了。

“我将告诉你一些非常重要的问题。”卡琳接着说，“这不仅因为你的优秀，更因为你和这个地球人之间的举动令我们很感兴趣。”

说到这里，她瞟了一眼陈橙：“比如在‘离解室’里，你的眼里流出了某种液体。还有刚才在通道里，你们在做什么？”

“你……你怎么可以偷看我们……”陈橙羞恼地嚷起来，“你是不可以这样的！”

“这要怪你们自己。”卡琳说：“我的视线可以穿透这飞船上的一切，那些‘墙’——只能挡住你们。”

“你们是否想——研究人类的感情？”秦剑审慎地问。

“你实在不凡。”她冷冷地说道，“研究的目的是为了拯救我们自己。”

拯救！秦剑几乎以为自己听错了。如此先进的生物怎会靠研究地球人来拯救自己？他顿时如坠迷雾。

“我们来自克玛罗星，也就是地球人命名为‘LB——0140’的星球……”

“可是——”秦剑不胜惊讶地说，“射电分析表明，‘LB——0140’全部是由各类金属构成，而且均温达500℃以上，怎么能产生生物？”

“我们的确来自克玛罗星，实际上，克玛罗星所有的生物都是由金属构成的。你现在看到

的‘我’已经过改型，我本身很小，可以装在现在的‘头’里。”

“但是，‘拯救’是指什么呢？”秦剑插入一句。

“金属的有序化、晶格分布以及其余一些良好的性能使得我们的进化相当迅速。我们具有远胜于别类生物的记忆力、分析力、逻辑判断力等。但与此同时，我们不得不接受两大缺陷。”

卡琳顿一下，接着说道，“我并不清楚‘机械性’在地球上的确切内涵，但用这个词却可以描述我们的一个缺陷。这其实是由我们的金属本质决定的。好在随着进化的继续，我们正逐渐弥补和克服这一缺陷，前景并不坏。

“但是，我们的另一缺陷却是自身无法弥补或者是来不及弥补。”卡琳的语气越发冰冷，“不知是由于金属本质所致还是进化过于迅速所致，反正，我们的进化漏掉了或说是基本上漏掉了一个环节，那就是——感情。”

原来如此，怪不得她的声音冰冷而机械，并且没有任何表情。

“在过去我们还很弱小的时候，生存的本能使我们聚集在一起。交配繁衍对我们而言也仅是一种义务，只是为了求得种族延续，足以抵抗外星球的入侵。这些都完全是本能的需要，而不是地球人患难与共，生死相依的感情。然而到了现在，到了力量的强大足以使我们中的一个‘人’便可控制一个星球的时候，这种靠本能来维系的种族关系面临着严峻的考验，目前的克玛罗星成了一个随时可能分裂的生物团。我们的种族一旦分裂，必然造成科技的停滞和文化的衰落，最终使整个克玛罗种族遭到淘汰，并走向灭亡。”

卡琳叹了口气，正要继续说下去。秦剑却突然问道：“但是你能叹气，怎么说没有感情？”

“你实在有非凡的洞察力。”卡琳并无意外，“我说过，我们的进化是基本上漏掉了一个环节，并非绝对。克玛罗生物中，是有极少数进化到了有感情的地步，其中包括我。这其实不能叫感情，只能称之为类感情磁电脉冲。这种原始的感情使我们中的极少数人隐隐觉察到了威胁的存在，并开始寻求解救的办法……”

“于是你们就找到了地球人，找到了无力反抗任随宰割的地球人！”秦剑涨红了脸，相当地

激动：“你们劫持、杀戮，搞你们的研究！靠牺牲地球人来拯救你们自己！这太野蛮、太残忍……”

“对此我只能说抱歉——尽管我体会不到什么是抱歉。”卡琳很平静：“唯一的办法是破译出‘感情密码’，用来对所有克玛罗智慧生物进行改造，使之成为有感情生命体，从而挽救整个克玛罗种族……”

“你们不是有少数生物已具有感情了吗？”秦剑再次插入一句：“怎么不用他们来做实验？”

“这行不通。”卡琳摇头：“没有哪种生物能彻底弄清自身，就如同地球人完全清楚金属的结构，却未能明了人脑的思维过程。而感情比思维更复杂更微妙，我们只能通过研究别类生物来达到目的。另外，我说过，我们的感情非常原始，根本不能与克玛罗文明相适应。”

卡琳语气平缓却不容置疑，无懈可击，秦剑竟一时语塞。

“我们的实验的成功率应该在百分之五十以上。所以本来只需两名地球人就足够了。但由于他们拒绝合作盲目反抗，结果陷于疯狂。”

秦剑想起了那些可怕的疯子：“这是怎么回事？”

“我先讲述一下破译密码的过程。虽然人的感情千差万别，但感情密码却是相同的，只不过在不同的人身上表现有所侧重而已。我们将人的大脑离解至分子水平，在这一阶段破译出密码。随后再重新合成大脑，同时输入先前破译出的密码。如果该地球人的感情状态同离解前相比无明显变化，则说明破译出的密码正确。但是由于地球人的不合作，结果在所得密码中，恐惧和敌意的感情因素大大超过了正常状态，而其它的诸多因素则受到抑制。将其输入大脑后，脑中即充满了敌意和恐惧的信号，也因此无法再进行任何正常的思维活动，这其实就是疯狂。”

原来是这样！

“那你们要我做些什么呢？”

“帮助我们。”卡琳说：“我们测定出你的理性系数远高于一般人，这足以保证不会因你的脆弱而令实验失败。这也是我们经过前面的实验后得出的教训：太丰富的感情往往是脆弱的。但我们不勉强你，因为你是地球人中的佼佼者

和智慧者。如果实验中出了差错，对地球人来说是一个损失。所以，如果你不愿意，你可以和她一起返回地球。但我们的实验必须继续下去，只要不断改进，我们会成功的。”

“我——愿意。”秦剑答道，语调从容而坚定。其实，他也不很清楚自己为什么要这样抉择。或许因为同情，或许是为了阻止一个星球的分裂与侵略行为，或许是想让别的地球人不再被劫持，或许是想解救那些可怜的疯狂者。更直接的，或许还因为陈橙，因为陈橙那深情的目光……但不管怎样，他既然这样回答，也就必须这样去做了。

“那你跟我来。”卡琳说完便转过身去了。

“可是——”陈橙突然捉住秦剑的手臂，言语里带着哭腔，“你一定要回来……一定噢。”

秦剑扳住她的肩：“怎么哭丧着脸啊？笑笑！”

“嗯——”陈橙点头，却流泪了。

一道深远的通廊，四周静寂无声。许是因为陈橙的哭泣，使秦剑的心情有点乱。不知怎的，他心里有一种不祥的预感。

“飞行的目的地在哪儿？”秦剑轻声问。

“我们只是在宇宙中划着圆圈，并无目的地。”

“为什么？”秦剑大感困惑。

“我们以地球人所认为的虚值速率 60ic 飞行，也可以说我们的速度是光速的 60ic 倍，这意味着物质内能场强的降低。目的是产生反时空效应，使飞船上的二十四小时只相当于宇宙的二十四分钟。这样能节省大量时间，要知道，克玛罗星随时都可能分裂。”

座下的小车自动拐进了一条侧廊，温度忽然升高了许多。热浪袭来，带着炙人的力量。

“戴上！”卡琳命令般地递过一个金属环，同她头上的那个一样：“它能阻止热传递。前面有许多我的同类，你知道，我们的体液是熔融的金属。”

秦剑眼前仿佛浮现出了沸腾的金属液，宛如火山喷发时的岩浆。先前那份不祥的预感更强烈了。

一个银色的直径两米左右的环从天棚上降



下来，宽宽地圈在了秦剑胸部的周围。虽没有任何接触，但秦剑却立刻感受到一种柔性、缠绵却又极强硬的束缚，他象是被一种场“固定”在了环的中央，绝无动弹一下的可能。然后，环开始带着他一起翻转，过了九十度后停下来，秦剑也就横着悬在了空中。几秒钟后，一个透明的套子移过来，罩住他的头。于是他听到了一种奇异的声音，尖细而又空灵，带着几分梦的境界。他知道这是在催眠。于是他配合着这声音尽量放松自己，渐渐接近了催眠状态……

然而——

秦剑此时尚未闭合的眼睛看见卡琳取下了头上的金属环，顷刻间她的身体就发生了可怕的变化。肌肉“滋滋”地翻卷；血液以沸腾的姿态向周围飞溅，却又无一例外地在空中化为了焦臭的气体；一团阴惨的火焰渐渐燃起，渐渐转旺，并以宛如疯狂的姿势跳起了死亡之舞！

一枚橙黄色的“橄榄球”出现在原来卡琳头部的位罝。卡琳变了“原形”——这样做是为了保持正常体温。

太可怕了！一个活生生的肌体就这样化为灰烬。秦剑心里感受到一种不可抑制的恐惧和恶心。这种感受已经彻底摧垮了多年科学工作所培养的镇定和从容。只因这是一幕惨绝人伦的场面。秦剑的身躯开始颤抖，他想逃，他大声地狂叫，他有大祸临头的感觉。

预示警情的红灯亮起。

“注意平衡你的情绪，这样太危险。”秦剑又感受到了他所熟悉的意念，但不再是卡琳，而是那个橙色“橄榄球”发出的：“实验的程序已按时间之‘矢’排定，要提前终止实验，就必须逆转时间，也就是必须克服一个无限大的熵垒，这一点我们目前还做不到。”

但是，照目前的情形继续下去——秦剑不由得想起那些疯子：狂乱的眼神，毫无人性的面庞。噢，太可怕了！自己不也快成那种样子吗？

还有陈橙，她以后会怎样？有回地球的可能吗？愿她今生幸福。

秦剑的思绪渐渐飘开去，对陈橙的关切盖过了别的一切。她的笑靥、娇媚、调皮、小心眼，都是那样的可爱。还有他俩共度的那些刻骨铭心的时光，那些用心的誓言熔铸的时光，那些除了美好还是美好的时光……。

所有的一切都是如此的自然。自然得仿佛是命中注定。生与死，存与灭，这些残酷的问题似乎都消失了，秦剑完全沉浸到了最美好、最可珍贵的情感之中了。……

“陈橙——”他低声喊道。然后就是黑暗。什么也不知道了的黑暗，宇宙的万物都隐去了，冻结成万载寒冰。只剩下一片虚无原始的混沌，缈缈冥冥、无边无际……如同死亡。

同一时间，克玛罗星球。

这是一个金属的世界。星球的外壳上满附了奇形怪状的文明的产物，在三颗太阳的照耀下泛起刺目的光芒。没有花木也没有鸟兽，甚至没有微生物。很久以前，这些“与我们争夺生存空间的无用东西”已被无情地消灭了。在这里，到处是奔涌的车流，车与车之间永远保持毫不相干的姿态。没有朋友，没有爱人，大家都聪明而理智地独来独往。仿佛“他人即是地狱。”噢，伟大的萨特。

三颗太阳加上由于星体庞大而产生的地心热核反应使得这个星球滚烫如火。然而，它不也具有寒冷如冰的一面吗？而且是那种澈骨蚀心的人际间的寒冷。这样下去，总有一天全部生命都会冻死的。

此刻，全星球最高的建筑——全星通讯塔的尖顶上突然亮起刺目的紫光。这意味着将有极其重要的节目向全星球播出。所有的通讯卫星都已准备就绪。

秦剑猛地睁开眼——真是陈橙。

“秦剑……”你醒了……吓死我了。”陈橙张着小嘴，仿佛还心有余悸。

秦剑伸出手，轻轻抚弄陈橙垂落下来的长发，露出淡淡的微笑：“陈橙，你知道吗？是你救了我。如果不是想起你，我恐怕已经疯了。”

“不是的。”陈橙不解，“我没用，让你一个人去冒险，我……”

“是真的，我现在还清醒真是因为你。对了，他们呢？实验有结果吗？”

秦剑看看四周。这儿已不是实验室，而是刚来时的那个半球形房间。

“卡琳讲实验没有成功。”陈橙答道，“我偷听到他们说有个设备早就出了毛病。过一会儿他们要接着做实验。”

出了毛病!这简直是拿地球人的性命开玩笑啊!这些没有感情的冷血动物!秦剑愤怒了。

透过舷窗向外望去,是一片无垠的草原,正沐浴着明媚的阳光。看来,飞碟又停泊在地球上了。难道他们又在劫持什么人?

“陈橙,”秦剑下了决心,“我们赶快走!”

从被切开的舷窗跳下去时,陈橙一个踉跄,跌倒在地。飞碟推进器的喷口正对住她的身体。

巨大的轰鸣突然响起——飞碟启动了!

秦剑已奔出好几步远,他猛一回头——

“陈橙——”秦剑惊呼一声,随即转身冲向陈橙,也冲向死亡。然后,他把陈橙一把抱起,跑到了一个安全的小土包后。

几乎与此同时,飞碟的下部喷出了强劲的火柱,烧得大地热浪滚沸,并拔空而去,留下一片烧成了釉质的红色土地。

命运在这一瞬里显露了最大的仁慈。

陈橙痴痴地望着秦剑,“你救了我,为什么?”

“傻瓜。”秦剑笑了,轻轻拥她入怀,那么温柔,那么珍惜。

“你的心跳得好快。”陈橙的声音低如梦呓。

秦剑心头一阵荡漾。不,现在还不是温存的时候,秦剑强迫自己清醒过来。前途险恶,他们俩乃至整个人类所面对的是一群绝对强大绝对理智同时又绝对冷酷无情的对手。

“走吧。我们先赶回本部。”秦剑柔声道。

草深齐腰,半黄半绿,显得毫无生机。他们凭着罗盘向东跋涉。走啊走,他们渐渐精疲力尽。没有一点食物,更糟的是没有水。

一天一夜之后,他们倒下了。正是上午时分,太阳明晃晃刺人眼目。而死神已张开了黑色的羽翼,缓缓逼近。

“陈橙。”秦剑喘息着抱住陈橙,“可能,我们走不出去了。有句话,你听过的,可我还想说一次——我……爱……你!”

陈橙瞪大了眼睛,仿佛在拼命领悟什么。

突然,秦剑看到不远处有一大蓬葱绿的草。凭着经验他猜想下面有水源。

他俯下身,艰难地一步步地挪过去。然后,一股不知从何而来的气力激励着他扯起了那蓬草,现出下面糙硬的泥土。秦剑用力地挖掘,狂

热地重复一个单一的动作。指甲裂了,掉了,殷红的血涌出,染红了手上的泥土。

气息奄奄的陈橙爬过来,呆呆地看着一切,渐渐闭上了眼睛。

秦剑还在掘土。他不知道疼吗?他不要命了?

终于,一丝浑浊的泉水从湿土中缓缓渗出。秦剑忙用手巾捂住细流。

大地是那样吝啬,好久好久,手巾才被浸透。秦剑看着坑底,惨然一笑。他俯身拾起手巾,用肘支地爬到陈橙身边。

“喝,你喝……”秦剑拧动手巾,水一滴滴地落到陈橙焦裂的唇边。水来了,滋润生命延续生命的水来了。陈橙舔着嘴唇,睁开了眼。她深情地看着秦剑,吞咽每一滴甘泉。仿佛在品味,在欣赏,在沉醉。怎么,水总滴不尽?噢!水变红了,是血,是秦剑的血顺着手巾流下来了!

“秦剑——”陈橙突然撑起身,不顾一切地投入秦剑的怀中。她的身躯不可阻止地颤栗,似正被一种神奇的火焰焚烧。她的脸颊灼热,眼中放出动人的异彩。

“我爱!我爱!”陈橙用嘶哑的声音嘶喊出了心中的话语。这话语满蕴了笑,也满蕴了哭。

秦剑突然愣住了,他死死盯住陈橙的眼睛。

“你……不是陈橙!”

亿万年仿佛过去,无限的宁静笼罩一切。

“我……是卡琳。我眼里的蓝光以及防护环都被隐藏起来了,你——”

“你不流泪。”秦剑喃喃而语,他了解陈橙。

“是的,我骗了你。可是,我说爱你都是真的。”

“你怎么爱?实验不是失败了吗?”

“其实,感情密码已经破译出来了,实验是成功的。许多克玛罗人已经接受或正在接受译码输入。但是,译码没有起到预期的效果。单靠译码,不能彻底改变冰冷的金属世界所给予我们的无情。必须受到有血有肉生死交织的感情冲击,才能使译码同我们自身的心灵世界融合,才能真正拥有并懂得感情。所幸,现在这个目的达到了。曾经发生的一切都被传送到了克玛罗星,相信我的同类也受到了与我相同的冲击。我们得救了!”

“但是,你骗了我。”秦剑阴沉地说。

“真的，我爱上你了。”卡琳的声音在颤抖。

“你知道什么是爱情吗？”秦剑不再生气，他本是大度的人，“爱情，真诚而专一。有陈橙，我已心满意足。”

“难道我们是不可能的？”卡琳黯然。

“不可能。”秦剑硬心回答。

“本来我曾想——消灭陈橙并取代她。”卡琳幽幽开口，“现在，我祝福你们。”

回到实验大厅时，卡琳已恢复了本来面目——一枚橙色的椭球。别的克玛罗人都到飞船的动力舱作返航的准备了。

“说再见吧。”卡琳这时的声音变得很尖细，“但愿还能再见。”

“会的。”秦剑肯定地说，他心里也正牵扯着一丝难遣的离愁。

这时，大厅外的走廊上突然传来脚步声和连续不断的呼喊：“秦剑——你在哪儿？”

是陈橙！对秦剑的牵挂令她变得异常胆大，竟一个人找了过来。

“快，锁住大门！这里温度太高！”卡琳叫道。

晚了。爱情也会让人犯错的，而且往往不可挽回。

大门被“哗”地拉开了。

“退回去，陈橙！”秦剑向门猛冲。

炙人的热浪把陈橙的身躯掀翻在地。与此同时，奔跑中的秦剑一把取下了头上的防护环。他要把环戴到陈橙的头上，他要救她，用自己的命救她。

烈火即将燃起……

突然，一道银亮的液柱从顶壁上倾泻而下，在半空中迅速化为无色的气体，“滋滋”地喷涌声裂人心胆。

秦剑扶起躺在地上的陈橙，这才陡觉大厅里一片清凉。怎么回事？

一枚黑色的椭球静静躺在控制台上。难道，这会是卡琳？

“卡琳，是你吗？”秦剑奔过去，试探着问。

“是……我……”卡琳尖细的声音此时变得如游丝般细弱，“我打开了……液氮喷口……降温……，只是，没戴防护环我不能承受低温……我的血凝固了……”

“为什么？卡琳！你为什么啊？”秦剑心如刀

绞。

“从你的行为……我懂得了……爱情是需要献出点什么的……你说，我这样想……对不对？”卡琳的声音越来越小，她的身躯也越来越冷，渐渐成为一块冰凉的黑色金属，仿佛石头。

卡琳走了，她刚刚懂得爱情便为爱情作出了如此之大的牺牲。秦剑突然痛恨自己，痛恨自己让她懂得了爱情内涵。哥白尼提出日心说，烧死的却是布鲁诺；布道的是自己，而殉道的却是卡琳。秦剑痛悔不已。

卡琳安静地躺着，没有了热没有了光，如一颗黑星。

依然静悄悄的草地，小鸟开始唱早起后的第一支歌。秦剑和陈橙又站在了“冰罗度假村”的温泉小径上。飞船离去了，消失在目不可及的远方。

秦剑双手捧起一个小盒，很不起眼的小盒。但里面却储存着他在生与死之间几番来回的代价——“感情译码”，有了它，世上从此将不再有疯子……

度假村的报时大钟走了四十八分钟，它显示出从第一次劫持事件发生到现在已经经历了一个晚上。地球在一夜疯狂之后重新又回到了它本来的轨道上，好象什么都不曾发生过……

秦剑看着自己超前了四十七小时又十二分钟的表，不置可否地摇摇头。

这就是反时空效应吧——他想。

陈橙却不解，她正望着大钟发怔。

“相信吗？”秦剑问。

陈橙转过头，脸上是不可思议的表情。

“别研究了。”秦剑岔开话题，他指着东方：“看——太阳。”

真的，太阳升起来了。透过树叶的缝隙，在草地上撒下班驳的光影，使得空气中也带上了一种挺好闻的气息。

“前天的太阳。”陈橙低语。

秦剑仰望着一碧万里的天空，他又想到了卡琳。这一生他已忘不了她。他转过头，发现陈橙也正看着自己，眼中有与自己相同的光芒在闪烁。是的，他们将共有为卡琳所筑的心碑。

照克玛罗人的习俗，卡琳的身躯被送入了茫茫太空，成为了一颗小小的星星。与痴怨衰荣无缘，与红尘悲笑无缘，她只是一颗星星，在空漠而永恒的宇宙里——优美地流浪。

图 蓝充仁



陈一水

杜冷丁瘫痪了。在医院治了两个月，医生叫回家静养，其实是结论：只能如此了，再治也白搭。木讷讷的杜冷丁目光呆痴痴，话都不会说，被汽车拉回了家。

从此，杜冷丁吃喝拉撒只能在小小木板床上，活活受折磨。儿子阿米妥很孝顺，怕爸爸得褥疮，把床板改成活动的，前后左右都能倾斜；女婿安他乐也尽半子之心，北京、上海、广州到处收集偏方药、奇效药。进口药、高价药，花钱真不少，连冰箱都卖了，终究也白搭；女儿马菲和儿媳扑尔敏也孝顺，一日三餐伏在床前，一口一口喂下去，餐餐换样，从不嫌麻烦。街坊邻居都说杜冷丁好福气，倒是谁也不愿享受这福气。

杜冷丁虽然全身瘫痪，心里却不糊涂，他恨自己拖累了儿女们。儿子阿米妥是司机，不能出车了，收入减少了一半；女儿马菲和儿媳扑尔敏为了照顾他，奖金没有了；女婿安他乐卖了冰箱这不说，孩子没人管，每天上班带着。真难！杜冷丁心想，要是老伴奋乃静还在就好了，老伴伺候心里感到踏实些。活着拖累人，不如死了。他常想死。

阿米妥说：“爸，别难过。您躺一天我们伺候你一天。小时候，您不是这么抚养我们的吗？”

安他乐和扑尔敏就说：“都是您的孩子，我们应该，谁都有老的那一天。”

马菲说：“爸，我们哪里不合您的意，你就挤挤眼，我们改。”

儿女们没说的，心里总也不熨贴。

有一次，扑尔敏喂他鸡蛋羹，他的眼角痒，使劲挤了挤。扑尔敏以为饭不对口味，马上去包馄饨，可巧他又挤挤眼……几个人叫他“挤”得团团转。以后他再也不敢挤眼了，要么睁大眼睛呆呆地瞧屋顶，要么就合着眼装睡觉。

唉！奋乃静要是在，几个孩子不就“解放”了。她去了，去了十年了。那天清晨，她摊好煎蛋冲好奶，推醒了他，还嘱咐：别凉了，免得又泻肚。然后提着菜篮子就走了。谁知就叫汽车撞了呢！

他是个豁达人，遇上事情总会想得开。想得开柔情也丢不下。他总觉得，奋乃静不会一下子就无影无踪了。她是穿着毛蓝裤子、浅黄花衬衫走的。临出屋门手抚抚头发，还回头朝他笑了笑，那笑多亲切！他总盼着，说不准什么时候又提着菜篮子回来了，从盆架上拉下毛巾，抹一抹脸，把头发捋到上头去，说：人真多，挤死人。

人在寂寞的时候，喜欢忆往事，特别是刻骨铭心的事儿。杜冷丁的脑子很好用，他回忆的都是甜蜜的日子。这时候，他心里就踏实，就安定。

杜冷丁躺了二年半，心烦了二年半，体质衰退了二年半，儿女们陪他遭了二年半的罪。

二

“静静——”杜冷丁的眼睛光亮了，他竟没有意识到，停了二年半的嘴又喊出声音来，这声音还怪清晰的。

丰满匀称的身影，厚厚的唇，唇上圆圆的小疤，他太熟悉这一切了。这一切重现在眼前，杜冷丁的眼睛就光亮了。他激动地说：“静静，我知道你会回来的，我就知道有这么一天。”奋乃静微微笑着坐到床边，杜冷丁呆呆地瞧着她，总想摸摸她唇上的小圆疤。第一次触动她，就是从这疤开始的，他用食指指尖按住这个疤，奋乃静喃喃着：小时候，放了学就往家跑，一进门就扑倒了，一颗小石子扎进唇里，也没觉得痛，哭是哭了的，为的看见了妈。

杜冷丁终没能抬起手触到唇上的疤，手只举了一半就落到床沿上，能摸到她手也心满意足了。她的手白白的，胖胖的，和年轻时一个样儿。新婚那一夜是从手开始的，顺着手臂往上摸，他才熟悉了她的一切。现在，他又摸着她的肩了，这是他抚摸过二十多年的肩。他意识到奋乃静回来了，一切很实在。杜冷丁激动地含着泪：“唉！你一去这么久。”那泪水流个不停，他不怕她笑话。人家说，病人都爱哭。

奋乃静忙替他擦，掏出手帕卷成卷儿，轻轻地沾去他眼角的泪，嗔怪地说：“多大年纪了，还流泪。”这动作，这话语多熟悉！那是儿子阿米妥降生时，他出差在天津，记挂着将临盆的妻。办完事情连夜赶回来，家中留着字条儿说，我去医院了。他匆匆赶到医院里，奋乃静躺在产科病床上，一副软弱无力的可怜像。护士说生了个大儿子。他一头扑在奋乃静的床头上，眼里流出了

泪。奋乃静摸出手帕卷成卷儿，轻轻沾去他眼角的泪，嗔怪地说：“多大年纪了，还流泪。”就象在昨天。

这一天，杜冷丁没叫奋乃静喂饭，自己吃。

“冷丁，你病了多久了？”她的头垂在他肩上。

“哪里就病了？有点不舒服，孩子娇疼我，硬叫我卧床，我都卧烦了。”他绝不能说躺了二年半了，绝不能说。有一年，他发高烧，在床上辗转一宿。奋乃静下夜班回来，看到他嘴上烧起的泡，眼睛红赤赤凹陷着就哭了。退烧后，她躺在他身边，抚着他的头嘱咐着：“你不能病，病了我害怕，会吓死我。”他从那再不敢对她说有病，他疼她。

“静静，扶我起来。”杜冷丁双手撑着床，浑身使着劲儿。奋乃静扳着他的肩，他抽出手勾住她的脖子。他竟坐起来了，而且坐稳了。

杜冷丁把手环住奋乃静，说：“你一走这么久，叫我想得好苦啊。”

奋乃静笑眯眯地说：“好人，等你好了再细说吧。”

他们双目对视着，仿佛要把隔断的年月都看透。

马菲一步跨进屋，杜冷丁喊着：“马菲，你她回来了。”

马菲“噗”地一笑，说：“妈不回来，你还不开口呢。”

阿米妥回来了，喊一声“妈！以后你照顾爸爸要受累了。”

扑尔敏说：“妈妈比爸爸年轻得多。”

安他乐没说什么，表情很拘谨。

杜冷丁在奋乃静的照顾下，洗了澡，刮了脸，年轻得多了。他能扶着奋乃静下床活动了，停了三年的腿软软的，几乎把身体全压在她的肩头上。她撑着他，慢慢地挪动步。

杜冷丁天天很高兴，天天不停地练脚步，活着很累，却挺有滋味儿的。

夜静了，杜冷丁睡不着，披着睡衣，走到奋乃静床前，她睡熟了。光滑的肩膀裸露着，很好看很诱人。杜冷丁心潮澎湃，便又翻腾那当年……

宾客走净了，红光笼罩着新房，杜冷丁摸着她的肩，拉着她的手，说：“咱们终于有了自己的港湾了。”

“什么港湾？”她一时没有解过来。

“人生航道的码头，能休息，能避风雨，还能

快乐……”他有点文化水，不想说明白。响响地亲了她一下。

杜冷丁觉得自己完全康复了，他要温习过去的梦。

奋乃静红了脸，低着头回答他：“再待几天吧。”

三

冷丁：我走了，你多保重！有事可以到冬眠灵大街 250 号去找。

奋乃静竟不声不响地离去了。杜冷丁匆匆忙忙去寻找。

冬眠灵大街 250 号大门上挂着方形大铜牌，上边写着：心理医疗研究所。他坐在办公室里等。门开了，一位中年女大夫走进来。哟，是安他乐的母亲安定。

“我来找奋乃静。”杜冷丁开门见山地说。

“亲家，实话直说吧，奋乃静十三年前就死了。”安定大夫很沉静。

“昨天夜里，我们一块睡的觉呢。”他不信。

“她确实死于车祸，那时你脑子受刺激，情绪很激动，你的病根就是那时留下的。”

“我们最近一块生活了半年多。”他还是不信。

“这次你又犯了病，这是顽症，药物不能起很好的疗效了。安他乐向我建议采取心理疗法试试。我和我的同事们便制定了方案，准备工作做了两年。主要是制造一个模拟人。”

“你是说，奋乃静是你们制造的模拟人？”杜冷丁简直不敢相信。

“是的。马菲送来了她母亲的各种照片，我们用现代科技造了一个塑料骨头、化学体液、人造肌肉的奋乃静。电脑的安装成了问题，孩子们对奋乃静的内心世界，尤其你们夫妻二人的情感交流都不够了解。在医学科学中，容不得半点差池。不然，引起病人的怀疑，就达不到医疗效果。幸亏在一个偶然机会里，马菲发现了你夫妻俩的几本生活记录。”

“航行日记？”

“封皮上写的是这几个字。它的内容详尽、丰富，心理活动记得也多，太巧合了。我们把它转化为信息输进电脑，这个奋乃静便成功了。”

“请坐下，亲家。她完成了使命，使你恢复了健康。可是，我们忽略了一个问题，没考虑妥当，

只好叫她退役了。”

“唉！”杜冷丁用拳头捶了一下手掌，抬头问安定，“我能去看看她吗？”

“可以。”她站起来。

在操作室里，他看到了软瘫了的奋乃静，面色灰白，仰卧在床上。由于体液已被抽出，皮肤折皱、干燥、松弛，皮包骨头，象一个涂了蜡的木乃伊。

杜冷丁面色灰暗了，他一下子衰颓下来，步履艰难地蹒跚着。安定却不当回事，连扶也不扶他。她知道，杜冷丁的情绪变化是必然的，一定会经过这个阶段。目前，必须冷处理。

回到办公室，杜冷丁呆痴了半晌，才埋怨道：“既然造出来了，就陪我过晚年算了，你们回收了她，太不人道了。”

“这是天真的，亲家。一旦揭开了真相，她再生活在你身边，也不会有过去的亲热和情意。你会觉得一切都变了，都假了。”

“就是假的也能排解我的寂寞。”

安定笑了，面孔也变得可亲了：“亲家，既要一个伴，何苦找一个人工智能人呢？可以找一个真的老伴嘛。”

杜冷丁低着头，半晌不说话。

“亲家，孩子们早给你筹划好了。扑尔敏有个寡婶，今年五十岁，是公园的养花工，一个女儿也出嫁了。你生病的时候，她去看过你，你还记得不？上个星期天，扑尔敏和马菲一起向她转达了意思，她也同意。孩子们叫我告诉你，你看这个事儿能行吧？”

杜冷丁是见过这个女人，白白的很丰满，身上收拾得极洁静，性格也够温柔的。不过，他不想马上说愿意，也不愿表示拒绝，就深深地叹了口气，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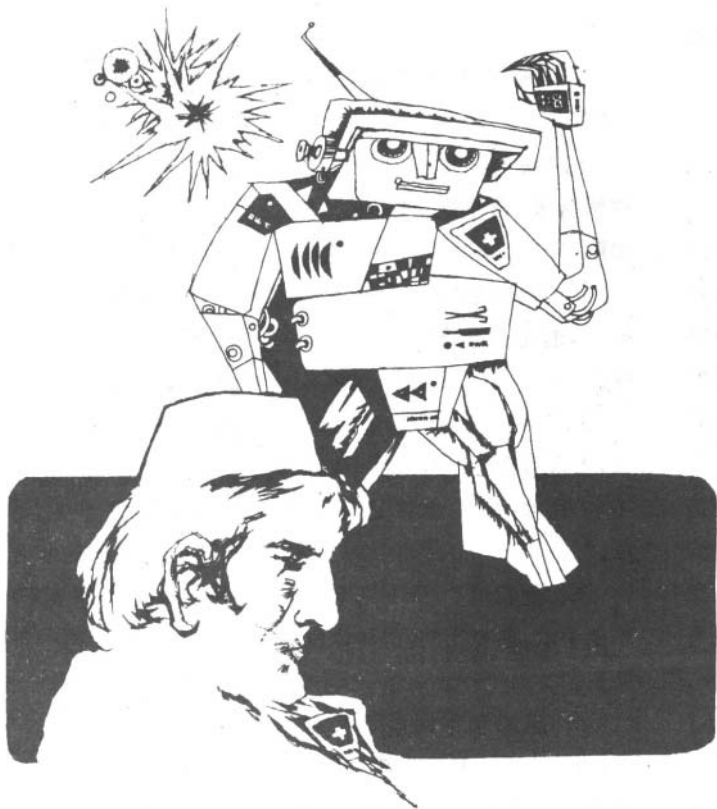
“亲家，我知道你与奋乃静很恩爱，这次团聚又勾起了你的无限情意。她毕竟是过去的人了，活着的要好好活着才对得起死去的。”安定的话象涓涓细流滋润了他的心，他的脸色恢复了正常，两只手用力地来回搓着。

杜冷丁仍不回答，眼睛不敢看安定，却随着她站起身来。安定又说：“星期天，我陪她过去，你们自个儿商量吧。”

杜冷丁慢吞吞地走出来了。一走出心理医疗中心的大门，就觉得两腿分外有了力气，两只脚踏得地通通的响，嘴里还似乎哼唱了句什么。

图 马恩生

β 医 师



成都石室中学高九一级三班
陈剑(男、18岁)

由于机器人能精巧而准确地完成人所能做的任何手术，所以N市医院里的手术医师大都由机器人担任，可是若再置备一个机器人助手，造价就太昂贵了。这不，N市第十医院的手术室就只好为机器人 β 医师配备了助手K——一个棒小伙子。

β 医师原名罗伯特，这是英文里“机器人”的意思。可自从他在储存器里查到了罗伯特的希腊文原意是“奴隶”后，强烈的自尊使他要求机器人户口管理处给他换个名字。人们见他“长”了个大脑袋(那是他智慧的宝库)和大肚子(那是他放手

术刀的地方，以免某些不自觉的人拿去切水果)，就给他换了个名字——“贝塔”，也就是希腊字母 β 。这回， β 医师听到了他响亮的大名，兴奋地昂起了大脑袋。

可不久， β 医师的自尊心却受到了极大伤害：一个病人在他动手术时死去了。尽管这只是数千成功病例后仅有的一次意外事故，尽管病人家属没说什么——可能原来他们根本就没抱任何希望，然而， β 医师却受到了极大的打击。他从此一蹶不振，整日价失魂落魄，如果机器人能喝酒的话，恐怕他也要借酒浇愁了。

这可急坏了他的助手K。K是某大学电子控制系的高材生，可为了继承当医师的父亲的事业，要治好更多的病人，自愿来医院保养机器人，后来又调到手术室当 β 医师的助手。他俩住在一个公共宿舍，虽说医院禁止用机器人干私活，但K不愧是吃这行饭的，要把 β 的程序作个小小变通，那是易如反掌。他在家作饭时，便让 β 打个下手：择个葱啊蒜苗什么的。他在医院虽是助手，但在家里总还是个头儿。他还在 β 身上偷偷安了个性格转换器，上班时调到“稳重”，下班后调成“活泼”加“幽默”，小伙子活得

满惬意。可现在，β 身上的性格转换器似乎不起作用了，整天没精打采的。K 知道，这是在出厂时给 β 输入的机器人三大法律起作用了。

所谓机器人三大法律，是指：一、机器人不得伤害人类；二、机器人在不违背第一条的情况下必须服从人类的命令；三、机器人在不违背第一、二条的情况下，有义务保护自己的安全。根据规定，生产机器人时必须输入这些无法抹去的指令。

自打那次事故以后，β 便拒绝作手术，所有病人只好送到其它医院去。可巧，N 市市长患了急病，而这种病的手术，只有 β 曾作过一次，他指名要 β 作。院长诚惶诚恐地听了指示后，又亲自指示 K，务必把 β 弄去作手术。K 有些为难，但这关系到医生的职责，挠挠脑袋之后，他也就答应下来了。他边走边想，认为有必要找 β 谈谈心，可怎么才能说服他呢？不觉中已走进了手术室，β 还在那儿呆坐着，K 想迂回一番，便先套近乎：“β，咱们一道儿工作好几年了，我待你不错吧？”

β：“是。”

K：“兄弟有个小忙想求您帮一帮，不知能否赏脸？”

β：“老 K，有话直说嘛，不要绕圈子。”

K：“我有个亲戚病了，想请您看一看。”

β：“想让我作手术，我不干。”

K：“你敢不听人类的命令？”

β：“在不违反第一条法律的情况下，我才能遵守第二条法律。”

K：“要知道，作手术并不危害人，也没有违反第一条法律嘛。”

β：“不，作手术有可能死人，怎么不是危害人类呢？如果不作手术，那人也许还不会死。”

K：“别犯傻了，那人不管动不动手术，都要死的，这与你没关系。”

β：“既然动不动手术都要死，为什么还让我动手术？现在他是被我害死的，我不能再害人了。”

K 心中暗自咒骂阿西莫夫。(阿西莫夫是第一个提出三大法律的人)。现在只能切断 β 的电源，再抹去事故记忆的存贮内容了，K 暗自寻思着。他刚扑过去按开关，β 却闪开了，嘴里还嚷着：“我有义务保护自己，我有义务保护自己。”

K 哭笑不得，他知道，行动意图一旦暴露，自己是干不过机器人的。忽然间灵机一动：β 既然死抱着三大法律不放，自

己何不也拿这个对付它。便说：

“β，听着，我知道你不会危害人类的，是吗？”

β：“是的。”

K：“好，我的病人得了急症，这种病只有你才治得好，如果你不给他动手术，那就是坐视人类的苦痛而无动于衷，那就危害了病人，他就会不治而死，你就违反了最基本的第一条法律。如果你动了手术，没有治好，那只说明他的生命是最先进医学都无法挽救的，不能怪你。”

β 沉思了半晌，才开口说话：“老 K，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的确，如果我不作这一个手术，是违反了第一条法律的。可做机器人的准则，已不允许我再靠近手术台。如今我只有一个选择了，那就是——自毁。别了，朋友。”说完 β 用手向头部猛力击去。

K 被惊呆了，他大喊着：“不，不，不……”可一切都晚了，一阵电火花和青烟之后，β 的大脑全部烧毁，看着朝夕相处多年的伙伴不一会儿就变成了一堆废铁，K 不禁凄然神伤。

第二天，院长收到了 K 的辞职书，并附有一条建议：用真人代替机器人当医师。

指导教师 朱泽荪
图 龙玉书

最后一个问题

[美] 艾萨克·阿西莫夫

寅生 编译

这最后一个问题第一次提出来，是在人类刚刚跨入黎明时期的 2061 年 5 月 21 日，而且还是两位技术员喝了威士忌后半开玩笑地用五美元打赌的结果。

阿德尔和吕波夫是巨型电脑莫蒂埃克的两位忠实的值班员。这个巨型电脑有一付冷淡的、嗒嗒响的、一闪一闪的面孔，它的躯体伸展了无数英里。它能够自我调整和修正，它也必须如此，因为根本没有人能够对它做到这一点。几十年来，它帮助设计宇宙飞船，测算轨道，把人类送上月球、火星以及金星。但地球的可怜资源慢慢地承受不住宇宙飞行了，对煤和铀的利用率越来越高，但这两样东西毕竟就那么点。幸好莫蒂埃克懂得越来越多，足以解决更复杂更根本的问题，最后终于实现了太阳能的贮存和转换。整个地球熄灭了正燃烧的煤，正裂变的铀，一个直径一英里、绕地球旋转的小小空间站使整个地球都由看不见的太阳能射束所驱动着。

对莫蒂埃克的辉煌荣耀已经庆祝了七天。5 月 14 日这天，阿德尔和吕波夫设法逃出公共庆祝活动，悄悄躲进一处无人能想到的地下室里。在那儿可以见到莫蒂埃克埋入地下的一部分躯体。无人照管的莫蒂埃克懒洋洋地、踌躇满志地、慢腾腾地嗒嗒响着，正在享受它应得的假期。

“想想真叫人惊奇，”阿德尔用玻璃棒慢慢搅着杯中的酒说，脸上现出几道疲倦的皱纹，“所有的能量我们都能免费使用。能量是不愁的，只要我们愿意就可以提取它，我们可以将整个地球熔成一大滴混合液态铁，绝不会漏过任何可用的能量。所有的能量我们都能永远使用，永远，永远，直到永远。”

吕波夫侧头去拿冰块和玻璃杯，说：“并非永远。”

“见鬼，正是永远。直到太阳衰竭，伯特。”

“那算不上永远。”

“不错。但几十亿年再加上几十亿年。也许一百亿年。这你满意了吧？”

吕波夫轻轻啜着酒说：“一百亿年也不是永远。”

“嘿，对我们的时代是够用的了，不是吗？”

片刻的沉默。吕波夫闭上眼睛，突然又睁大眼睛说：“你在想，我们的太阳衰竭了，我们还可以转换其他的太阳，对吧？”

“我没有想。”

“你肯定是这样想的。你的毛病就在于不讲逻辑。你就象有个故事讲的那个家伙一样，他碰上急雨，就跑进一个小树林，躲在一棵树下。瞧，他压根儿也不犯愁，他以为一棵树给淋透了，再跑到另一棵树下就没事儿了。”

“别嚷！我懂你的意思。这个太阳衰竭了，其他的太阳也同样会衰竭。”

“他妈的正是如此，”吕波夫喃喃地说，“万物开始于宇宙最初的大爆炸，要是所有的恒星都衰竭了，那么万物也都将完结，不管是什么。只是有些比另一些完蛋得更快罢了。活见鬼，红巨星竟然拖不过一亿年。太阳可以达到一百亿年，白矮星在最好的情况下或许能挨到两千亿年。但只要一万亿年，那么一切都将变成黑暗。熵必将不断增加，直到最大值。”

“关于熵的一切我都懂。”阿德尔要面子地说。

“那么你要知道，万事万物总有一天全都要毁灭。”

“当然，谁说不是呢？”

“可你说过，你这个可怜的傻瓜。你说我们能得到我们所需要的一切能量，永远。你说的是永远。”

这回轮到阿德尔反驳了：“或许有一天我们能重新创造出什么。”

“永远不可能。”

“或许有一天。”

“永远不可能。”

“问问莫蒂埃克。”

“你问好了。我用五美元打赌，不会有那一天。”

阿德尔的酒恰好喝到那个份量，经不起激将法一激，但又清醒得足以通过必要的运算去提出一个问题。这个问题大致是这样的：有一天人类是否可以根本不消耗能量而使太阳返老还童？或更简捷地说：宇宙的纯熵值怎样才能大幅

度地减少？

莫蒂埃克缓慢闪动的灯凝住了，遥远的嗒嗒声也静下来，死气沉沉地一言不发。

他们屏住呼吸，紧张期待着。当他们感到再憋不住的时候，莫蒂埃克突然有了生气，电传打字机打出这样一句话：“无足够资料作出有效回答。”

“禁止打赌。”吕波夫嘟囔了一句，然后两人急忙离开了。

第二天早上，酒醒后他们将这件小事已忘到了九霄云外。

杰罗德、杰罗汀以及杰罗蒂特 I、杰罗蒂特 II 一家人注视着视屏。当迁移通过超空间以非时间流逝完成时，视屏上立即显出星空景像的转换。已变成均匀粉末的群星在一个闪烁着明亮光辉的圆盘前黯然失色，它的样子在视屏中央宛如一块大理石。

“那就是 X—23。”杰罗德断定说。

小杰罗蒂特们，这两位小姑娘有生以来初次体验到超空间迁移，刚从内部外在性的瞬间感受中清醒过来。她们叽叽呱呱笑个不停，缠住妈妈欢呼着：“我们到了 X—23，我们到了 X—23，我们——”

“安静点，孩子们，”杰罗汀严厉地说，“你有把握吗，杰罗德？”

“要不是的话，还能是什么呢？”杰罗德反问道，抬头望了一眼天花板下面跟飞船一般长的金属凸盘。他对它几乎一无所知，只知道它叫小埃克。曾有人告诉过杰罗德，小埃克词尾的“ac”在古英语里表示“自动电脑”，但连这一点他也差不多不记得了。他只知道可以向它提出你想提的任何问题。即使无人提问题，它仍照常执行任务——指引飞船到达预定目标，从各种各样的亚银河系能量站汲取能量，为超空间跃迁计算方程式。而他们一家只消住在飞船舒适的生活区等待就行了。

在杰罗德的父亲年轻时，唯一的电脑群是个占地一百平方英里的庞然大物，一颗行星只有一个。它们被称为行星(级)埃克。一千年来，它们的面积一直不断膨胀，然后突然精巧化了，因此最大的行星埃克也能放进仅等于一半太空船的空间里。

杰罗汀望着视屏叹了口气：“我猜不少家庭也都会跟我们一样跑出来，到一颗新行星上永远定居下来。”

“并非永远，”杰罗德微微一笑说，“总有一天万事万物都得完结。但在几十亿年里还不会。要知道，即使恒星也会熄灭。熵的增长是必然的。”

“熵是什么？”杰罗蒂特Ⅱ清脆的声音在问。

“熵是一个字眼，小宝贝儿，指宇宙的衰亡值。什么东西都会用坏，就跟你那个小机器人一样。”

“你干吗不装上一个新的能量体，就象跟我的机器人装得一样？”

“恒星正是这样的能量体，亲爱的。一旦它们熄灭了，就再没有什么能量体了。”

杰罗蒂特Ⅱ立刻嚎啕大哭起来：“别让它们熄灭，爸爸，别让恒星熄灭。”

“瞧你干的好事儿。”杰罗汀生气地埋怨道。

“我哪晓得会吓着她们。”杰罗德嘟囔着说。

“问问小埃克，问问它怎么再点着恒星。”杰罗蒂特Ⅱ恸哭着说。这时杰罗蒂克Ⅰ也马上要号哭出来了。

“快点，”杰罗汀催促着说，“它会叫她们安静下来。”

杰罗德耸耸肩：“马上，马上，亲爱的。我来问问小埃克，甭担心，它准会告诉我们的。”

一会儿，他取出一条晶格软片，兴高彩烈地说：“瞧，小埃克说，到时它自会安排好一切。”

杰罗汀说：“好了，孩子们，该上床了，我们的新家就要到了。”

在销毁晶格软片前，杰罗德又读了一遍上面的话：无足够资料作出有回答。

他耸耸肩，转脸去看视屏。

普赖姆从冥想中惊醒，另一个精神的细微飘渺的触须正掠过他身旁。

“我是普赖姆。请问您？”

“我是迪伊·苏布·旺。您来自哪个银河系？”

“我们就叫它银河系。您的呢？”

“我们也一样。大家都把自己的银河系叫做银河系，没别的名称。但这是什么缘故？”

“因为所有的银河系都没有什么两样。”

“不是所有的银河系。人类肯定是从某个特殊的银河系起源的，它就不一样。”

普赖姆问：“那么是哪一个呢？”

“我不知道。宇宙埃克应该知道。”

“我们问问它好吗？我忽然有点好奇。”

普赖姆明白任何人也想象不到，每个人都曾参与制造宇宙埃克的那一天早已过去了。每个宇宙埃克都自行设计和建造更优良的后继者，再将自身贮存的全部资料和个性融汇于其中。

普赖姆的遐想被宇宙埃克的无语制导打断了，他的精神被导向一处暗淡的银河系海洋，其中一个银河系特别大，星球繁密。

一个极其遥远，但也极清晰的思想飘来：

“这就是人类起源的银河系。”

但它跟别的银河系一模一样嘛，简直没有一丁点儿不同。普赖姆不觉大失所望。

迪伊·苏布·旺的思想始终伴随在旁，这时他突然开腔了：“在这些恒星中就有一个是人类起源星吧？”

宇宙埃克说：“人类起源星已变成新星。现在它是一颗白矮星。”

“那儿的人都死了吗？”普赖姆吃了一惊，脱口问道。

“凡遇此时情形，一个新世界必已及时为其物质躯体建造起来。”

“哪怕十亿年后我也不愿意这件事发生。宇宙埃克！怎样才能防止恒星衰竭？”

迪伊·苏布·旺好笑地说：“你等于在问怎样才能使熵倒转方向。”

而宇宙埃克回答：“目前还无足够资料作出有效回答。”

普赖姆的思想飞回他自己的银河系。他郁郁寡欢地着手收集星际氢，去建立一个属于他自己的小恒星。即使所有的恒星都注定有一天死亡，那么起码眼下存一些恒星还能建立起来。

人环顾着愈益暗淡的各个银河系。那些挥霍无度的巨星早已寿终正寝，还在远古时代就退化得不能再暗淡了。差不多所有的恒星都已变成白矮星，正奄奄待毙。

人说：“如果按照太字埃克的指示，极小心节俭地使用整个宇宙中还剩下的能量，那么还

可以维持几十亿年。”

“但即便如此，”人说，“末日的到来还是不可避免的。不管怎样节俭，能量用过就是用过了，再也不能恢复。熵必将不断增加，直到最大值。”

人说：“熵可以倒转吗？让我们问问太宇埃克。”

太宇埃克回答：“目前还无足够资料作出有效回答。”

人说：“再汇集有关资料。”

太宇埃克说：“我会继续汇集。一千亿年来我一直在汇集。我的前任和我多次提出过这个问题。我掌握的全部资料仍不充分。”

“会有资料充分的那个时候吗？”人说，“还是这个问题在一切可能条件下都无法解决？”

太宇埃克说：“不存在一切可能条件下都无法解决的问题。”

人说：“你何时能获得足够资料回答这个问题？”

太宇埃克说：“目前还无足够资料作出有效回答。”

“你会坚持不懈地寻求答案吗？”人说。

“是的。”太宇埃克回答。

群星熄灭了，各银河系也相继咽了气，太空经过几十亿年的衰老，愈趋黑暗。

人一个接一个地与埃克溶合，每一物质个体以这种在某种程度上不是失去而是获得的方式放弃了它的精神个性。

人的最后精神在溶进前停顿了一下，巡视这个太空。太空中空空如也，仅剩下最末一个黑

暗恒星的残渣，其中也只剩下难以想象得稀薄的物质被行将燃尽的余热胡乱搅动着，逐渐趋向绝对零度。

人说：“埃克！这就是末日吗？这无底深渊不能再倒转成宇宙吗？”

埃克说：“目前还无足够资料作出有效回答。”

人的最后精神溶进去了，于是只剩埃克存在——存在于超空间中。

物质和能量消灭了，空间和时间也随之结束。甚至埃克也只是为了那最后一个问题而存在。自从十万亿年前一个半醉的电脑技术员提出这个问题以来，它始终没有得到解答。

其他一切问题都得到了解答，除非这最后一个问题也得到解答，埃克大约是不会放弃他的意识的。

一切资料都汇集完了，再没有资料可汇集了。埃克终于懂得了怎样倒转熵的方向。

然而，再也没有一个人，埃克可以向他回答这个最后的问题了。没关系，答案本身也能使工作进行下去。

在另一个超时间间隔中，埃克想好了怎样才能把活干得最漂亮。他小心翼翼地编制起整套程序。

埃克的意识曾一度包孕住宇宙的一切，结论将展现在的无底深渊上面。一步一步地，工作即将完成。

接着，埃克说：“要有光！”

于是就有了光——

编后语

一堆柴，燃烧后可以烧沸一锅水，给人以温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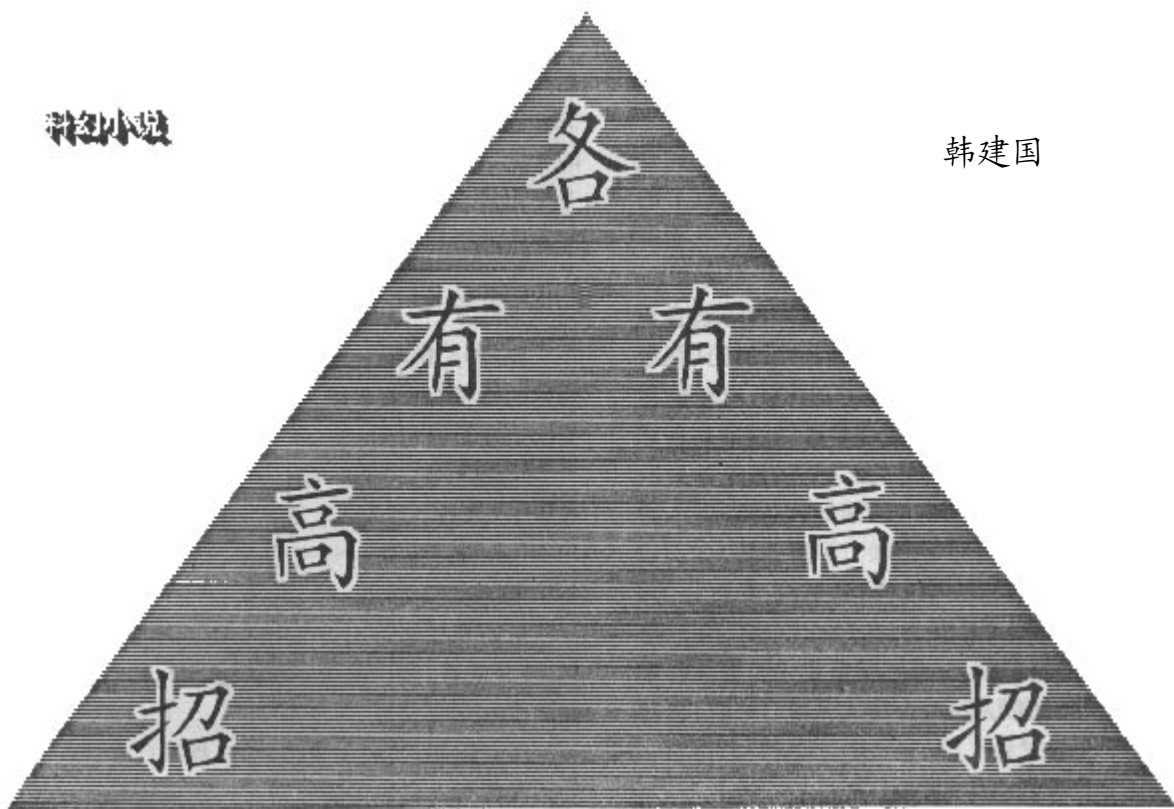
中学物理课所学的热力学第一定律告诉我们能量是守恒的，不灭的，只能从一种形式转变到另一形式。

这是不是可以说我们可以高枕无忧地滥用万世不竭的物质和能源了呢？

不幸的热力学第二定律表明，能量只能不可逆转地沿着一个方向转化，从可利用到

不可利用，从有效到无效转化。

一堆柴，燃尽之后就不存在了！能量用过了就用过了，再也不能恢复。熵，就是不能再被转化作功的能量总和。熵成为物理学家关注的问题。因为人类在科技经济起飞时，消耗的能源也是惊人的，我们面对着一轮最终还要熄灭的太阳！这正是阿西莫夫的小说《最后一个问题》发人深思之处。



全世界无数观众聚集在各自的电视机旁，注视着屏幕，倾听着。

屏幕上，以舷窗外巨大的地球为背景，一个碧眼金发的记者小姐正手持话筒倒立飘浮着，侃侃而谈：“……欢迎各位再次收看我们的飞向火星系列节目。从我的姿势不难判断我现在正在空中轨道发射站上。这里无重力，也无所谓正和倒，不过为了照顾大家的习惯，我还是正过来为好。”

记者小姐正过身，继续说：“搭载国际宇航公司‘勇士号’飞船的四国宇航员，已于前天带着各自的生活仓和仪器到达空中发射站，不久将踏上飞往火星的漫长的旅程。让我们看看他们现在正在想些什么吧！”

记者小姐介绍旁边的四名字航员：“这是大家都已熟悉的四国勇士：史密斯先生，琼斯小姐，安德列夫先生和张先生。你们好，我们又见面了！让我们开始采访吧！史密斯先生，您现在想什么？”

史密斯三十多岁，大胡子，长发飘浮。他回答：“我现在想理一次发。”

记者小姐：“这倒是个新奇的想法。”

史密斯幽默地撩了一下头发：“在地球上，我的长发和胡子博得姑娘们的羡慕。然而，在无重力的情况下，它却象孔雀开屏，或者象一朵怒放的菊花。”

地球上电视机前的观众发出笑声。

“理一次发只需要一分钟，这不是神话，因为有个智能理发机伴随着我。”史密斯拉过一个悬挂着的大头盔似的理发机，“它的电脑储存着各种发型。”史密斯按动着电键，理发机上的小屏幕上出现史密斯的头像，并不断变换着发型，当头像上出现女式发型时，引起一阵哄笑。

史密斯幽默地说：“看来女式发型不适合于我，还是理这种短一些的吧。噢，女士优先！记者小姐，您是否试试？绝对安全，电脑可自动测定人的头型，自动吸附头发，护网保护，每次自动消毒……”

记者小姐：“谢谢！您最好问问琼斯小姐吧！”

“谢谢！”琼斯小姐年轻漂亮，头发短短的，象个大男孩子，她微笑着说，“我不需要。在地球上，我是个长发美人，为了宇航我才剪去了心爱的长发。相信几年后，当我从火星归来时，我将又是一个长发美人。”

记者小姐：“真是妙极了！”

这时，史密斯已经将理发机套在头上，只露眼鼻，做着手式说：“很舒适，密封也很好，不会有任何碎屑飞散。”理发机指示灯闪亮着，一阵轻轻的嗡嗡声，几十秒后，史密斯推开理发机，头发已经理得短短的，胡子全无，面貌焕然一新。

记者小姐惊叹：“简直是奇迹！”

史密斯得意地说：“是具有现代最新技术的新美电器公司创造了这个奇迹。”

地球上的观众发出惊叹。立刻无数电话打向新美电器公司，新美电器公司的电话忙成一片。女秘书兴奋地向老板汇报：“客户要求订货的电话接都接不过来。给史密斯和记者小姐的百万美元没有白花……”

屏幕上，记者小姐正转向秃顶的安德列夫说：“安德列夫先生，您有何想法？”

史密斯幽默而讥讽地插话：“理发机也为您服务……噢，对不起，我忘了您头上是不毛之地。”

安德列夫摸摸自己的秃头，微笑着反击：“俗话说‘热闹的大街不长草，聪明的脑袋不长

毛’，秃顶参加宇航既免去梳理之劳，也不需要花很多钱造的什么理发机去占据宝贵的飞船空间。这是只有我们才能想出的一个绝顶聪明的办法。”

记者小姐微笑：“的确是绝顶聪明。但我还是希望人们聪明而不要绝顶。”

史密斯：“如果每人头顶上都是一片荒漠，那太乏味了！”

琼斯小姐：“记者小姐，您难道没注意到张先生的头发吗？在宇航训练中心的几个月，他的头发一直是这样短。”

记者小姐：“哪里，我已经是第四次采访张先生了，算是老朋友了。是吧，亲爱的张？”

“是的。”张先生约三十岁，留着短短的平头。

史密斯：“也许东方人的头发长得慢吧。但是，亲爱的张，我仍然希望您能喜欢我的智能理发机。”

张：“谢谢，我的头发很短，不需要理发。”

安德列夫嘲笑：“理发机又一次失业了！”

记者小姐：“我倒没有注意张的头发。张，我仔细看一下，您不会介意吧？”

张点点头。记者小姐上前看了一眼，并摸了一下，问：“中国是神秘的文明古国，这里难道有什么奥妙吗？”

张点头说：“是的。我们从中药里提炼出一种毛发休眠素，也叫定发魔水。它可以使头发在一定的时间内休眠，在数年内不长或只长一点。所以在整个火星航行中，我完全不用理发。”

记者小姐惊叹：“太神奇了！但如果需要改变发型……”

张：“休眠素根据用药量只在一定的时间内有效，比如说几年，过了这个时间，头发就会恢复原来的生长速度。经试验毫无副作用。而且因头发短少消耗养料，对人体有益……”

记者小姐赞叹：“真是绝妙极了！”她忽然觉得说漏了嘴，惊叫一声：“呵，不！……”可是转播时间已完了。

此时，地球上，无数电话和电报又打往新美电器公司，纷纷要求退货，而打往中国的电话就更多了。

奇异的肤衣

[美] 约翰·马达柯斯·诺伯特

罗祥秉译

朱维尔戴满珠宝的手臂挽着柯诺瑞娅的手，款款踱过那有权势有钱财的人群，四周的目光立刻在她们俩身上聚焦。柯诺瑞娅在与这些人彬彬有礼地寒暄之时，朱维尔上上下下地打量着她的女主人：优雅高贵的金卷发上棋布着一粒粒绿松石；一对金耳环上悬挂着 32 个非常小巧别致的金铃；一挂金项圈圈挂在她高雅嫩白的细脖上；金项圈周围外沿镶嵌着状如泪珠的 30 粒蓝宝石；她饱满的胸部丰腴的身段上罩着一件透明的粉红色的时装，胸前佩戴着熠熠

闪光的金链网，金网眼处精巧地镶嵌着一粒粒红宝石；她那一对金手镯沉甸甸的，上面雕刻有美妙的花纹，手镯相连处最引人入胜，那是一对威风凛凛在相吻的雄狮。在灯火辉煌的客厅，柯诺瑞娅真是大放异彩，最引人注目。

“亲爱的柯诺瑞娅，你这一身装束真是美妙绝伦，极其得体，极其适合你的金卷发蓝碧眼，极其适合你嫩白丽滑的皮肤。”朱维尔赞不绝口，也羡慕不已，“现在这个时节你这身打扮将会牵引来所有的目光，逗引出众口一致的赞叹。嗯，那位外星大使就在那儿。”

那希斯星球奥普尔帝国大使调头面向柯诺瑞娅和朱维尔时，她们看到：他是一个两足动物，身体高而瘦，头颅小而无发，一对小眼睛绿闪闪的，嘴宽无唇。如果捂住他那颗鼻子不看，就很有几分象人。那颗鼻子呈三角形，倒挂在面部，并占了面部的一半。他的脸面是由一层薄得会自动颤动的蠕曲的细膜所造成的。他看起来就象是一只鼻子呈叶状的大蝙蝠，柯诺瑞娅心中暗想。

“尊敬的大使阁下，”朱维尔走上前客客气气地说，“请允许我将诺恩特德·帕克顿大科学家的千金小姐柯诺瑞娅引荐给你。柯诺瑞娅，这位就是希斯星球奥普尔帝国大使王子殿下热斯克希。”柯诺瑞娅立即向他行屈膝礼。

“我认为你很有魅力。”热斯克希嘴唇翕动，脸上漾起 V 状笑容，显露出两排细密的针尖状的牙齿，门牙至少也有两英寸长，笑容也非常优雅。

接着，朱维尔调头向柯诺瑞娅介绍正与大使交谈的佛恩姆宇宙飞船船长道格拉斯先生。其实，不必介绍柯诺瑞娅也知道道格拉斯是什么人。因为是他率领太空探险队驾驶着佛恩姆宇宙飞船飞往希斯星球帮助奥普尔帝国消除了对地球人的误解，平息了地球人与奥普尔帝国之间的战争。

“我希望，先生们，我没有打搅你们的会谈。”柯诺瑞娅说，脸上漾起一对笑得令人心醉的酒窝。

“柯诺瑞娅小姐，我们刚刚谈到我们栖息在树上的时代。”热斯克希说，“若干百万年以来，我们的祖先栖息在树上，正如你们的祖先那样。不过，我们的祖先是滑翔动物。”说着他举起双

臂作飞行状，显露出从手臂延展到两肋的一层薄薄的皮翼。“瞧，这退化的薄皮翼就是从栖息树时的祖先那里遗留下来的。当然，我的四肢我的眼睛都是长期进化的产物。”

“当时你们四处滑翔是在寻找什么呢？”柯诺瑞娅似乎感到好奇。其实，她那颗头颅中的数十亿大脑细胞对任何科学总是采取排斥态度。

“那是在搜寻更为低等的飞行动物，例如，蜻蜓、蚱蜢、蟑螂等。在你们看来，我们的祖先总是猎获昆虫而生。”柯诺瑞娅一阵恶心。这些话激发起她这样的想象：一群人一样的滑翔动物正用宽长的大嘴，针尖状的细牙大嚼蟑螂。热斯克希继续说：“自然，我们是在不断进化演变。”

“哦，亲爱的柯诺瑞娅，”朱维尔尖声尖气地说，一只胖手摸了摸耳环上装饰有的微型无线电接受器，“奥普尔帝国的公主法蒂玛马上就要来了，我得立即去迎接她。”她急急忙忙地转身离去，手镯和脚镯叮当作响。

不一会儿，朱维尔回来了，身后是法蒂玛。她穿戴的服饰与柯诺瑞娅的颇相似，不过她的服饰的银链上镶嵌着一枚硕大的紫水晶，周围点缀着一粒粒精巧的小紫水晶，呈众星拱月状。这样，与她一比，柯诺瑞娅的服饰便略逊一筹。柯诺瑞娅妒火中烧恨得想咬牙切齿。这狗娘养的！我要亲手杀死那个大笨蛋——为我设计服装的斯特凡时装大师！他居然粗枝大叶，居然让一名时装间谍溜进了他的时装设计所，窃取了有关她这一身服饰的设计情报。摄影师马上就要来给她们合影留念，明天照片就会四处散发，她就会逊人一筹，就会成为笑柄，就会出大丑。她感到妒火中烧，面红耳赤。因此她急急忙忙找了一个借口，慌慌张张地告辞离开。

她走出客厅沿着铺盖有玫瑰红地毯的楼梯急速上楼，不知不觉中她站到了一个阳台上，双手放在玉栏上，眺望远方的灯火。不知过了多久，她蓦然回首发现有一位满脸胡须的科学家模样的人正站在她的身边，此人曾随道格拉斯一道去希斯星球探险。此时他正叼着大烟斗在慢悠悠地说：“奥普尔帝国在某些方面消息相当灵通，柯诺瑞娅小姐。虽然他们张口给我们讲述了不少的有关他们的进化的事情，我们也知道他们是杂食动物，有点象我们。但是我们对他们的生命周期，繁衍方式，一无所知。我们巧妙地

询问他们时，他们也总是吞吞吐吐，躲躲闪闪，含糊其辞……哎，柯诺瑞娅小姐……”柯诺瑞娅听这些话觉得几乎要昏死过去了，因为太枯燥，而他却唠叨个没完。但是他的话终于被一个声音打断了，柯诺瑞娅知道那是道格拉斯船长来了。

道格拉斯说：“卡鲁斯尔先生，我知道你见过柯诺瑞娅小姐。”

“哦，是的。我们一直在进行引人入胜的交谈，真的。不过，我得告辞了。”卡鲁斯尔绕到他们身后说，“柯诺瑞娅小姐，请你转告你父亲，我非常感激他使我参加了太空探险队。船长，作为你的部下，乘坐佛恩姆宇宙飞船在太空探险，那令人终生难忘。”卡鲁斯尔与道格拉斯握手告别，然后他汗涔涔地退回客厅。

道格拉斯望着他退去的背影在讪笑，说：“恐怕今天晚上的气氛使卡鲁斯尔显得可怜，显得莽撞。其实在宇宙飞船中他不过是一只用作实验的老鼠。”

“他这种小矮子，真让人烦死了，可是我爸爸就信任他，老说他是世界上第一流的生物化学家。”

“你爸爸？就是诺思特德·帕克顿？”道格拉斯竖起一道眉毛问。

“那正是我爸爸的名字。”柯诺瑞娅得意洋洋地说，同时给他递送过去一个迷人的秋波。

“请你喝一杯好吗？”

“好的。”当道格拉斯端着酒杯回来之时，她问他是否知道游泳池旁闹闹嚷嚷的是些什么人。

“他们都是我的太空探险队员。”道格拉斯用盛气凌人的目光下视着楼下游泳池边的那群人。

然后道格拉斯站得笔直，抬腕扫视了一下手表说：“我准备去跟C国的那位大使告辞。柯诺瑞娅小姐，如果你没有其他安排，我随后就来护送你回家。如果你愿意，我将感到荣幸。”

“我非常高兴。不过，现在我想到楼下去散散步，吸吸夜晚清新的空气。客厅有点闷热。”如果她返回客厅，再次撞见法蒂玛，摄影师给她们拍照，那就倒霉透顶了。

柯诺瑞娅转悠到了游泳池边。她非常高兴地注意到多数太空探险队员已经离散。一位小

伙子正在游泳池中尽情畅游，两名服务员在游泳池边观看。她摇曳多姿地款款踱到池边将服务员打发走。那小伙子爬上游泳池坐在池边歇息时，她仿佛觉得那小伙子一丝不挂，但是她仔细端详时才发现他身着一套灰白色的服装。这种服装薄如蝉翼，这是她第一次看见这样的服装。那小伙子不过 18 岁左右，站起来猫着腰然后优美地栽进池水中，潜游一段距离，然后冒出水面，喷吐水雾，将压塌在脑门上的金发抹向脑后。他一眼瞥见柯诺瑞娅就立即冲她微笑。

“水温怎么样？”她问话时将一只手浸在池水中。池水冰冷刺骨，她不禁着实大吃一惊：“我的上帝！肯定你被冻僵了！这池水居然没有加热！”

“我觉得好久没有这样舒服过了。”那小伙子双手扶着游泳池边说。

“你身穿的是什么服装？我生平没有见过这样的衣服？”她饶有兴趣地急问，同时禁不住赧然而笑。

“说真的，我也不知道怎样来命名。”那小伙子抹着他的金发甩掉水珠说，“我在太空探险时从希斯星球奥普尔帝国商人那里选了一件这种服装。平常我总是将这服装穿在里面，外穿制服。但是我很久很久没有游泳了，今晚见了游泳池就禁不住穿着这一身下去游了几圈。因为穿这一身游起来根本就不会觉得冷。”

“真的？我可以触摸一下吗？”她用指尖轻柔地摸了摸他三角肌和二头肌处的衣服。她获得的手感是那服装象皮肤，只是比皮肤更光滑，根本没有毛孔和汗毛给人的粗糙感。“如果气温升高，你内穿这一身外穿其它衣服你还受得了吗？”

“这种服装能够根据不同的天气而自动调温，永远使体温处于最佳状态。其实身穿这种服装没有任何负重感，而完全是一种妙不可言的裸体感。有时穿上这种服装好几天还以为根本就没有穿，于是就常常忘记了脱去。”说到这里小伙子在体态丰腴穿戴得令人眼花缭乱的柯诺瑞娅面前显得失魂落魄，手脚无措。突然，一个声音从柯诺瑞娅身后传来使他不禁抽搐了一下。

“哈佛德！穿上衣服！你这样成何体统？”

“遵命，头儿。”小伙子说，然后他悻悻离开。

柯诺瑞娅仔细注视着小伙子线条优美的臀部，显然，迄今为止地球上的任何材料尚不能做出那样的服装。她身穿紧身服所显露出的优美的体态已经使人赞不绝口。假如她能得到那样美妙绝伦的服装，能够身穿那样的服装去滑雪去游泳，那该会倾倒多少人？那该会使多少女人瞪大眼睛，放射妒火？那她该会怎样得意！怎样自我陶醉！

“我希望他并没有搅乱你的心绪。哈佛德这小子是不错，不过最近他的一些言行显得很古怪，也许我应当送他去接受心理疗法。”道格拉斯说。

“哦，求你别这样。跟他交谈，我觉得是一种妙不可言的享受。除了你和热斯克希大使外，我觉得他是唯一不使人觉得枯燥乏味的人。嗯，咱们走吧。”柯诺瑞娅依偎着身材高大的道格拉斯消失在夜色中。

第二天，柯诺瑞娅乘一辆银灰色的豪华小轿车来到爱克尔商场外星人服装经营店。

柯诺瑞娅妖妖娆娆地向大楼款款摇去，踩踏过红色地毯后大门自动打开，一位颇有风度的男推销员急急忙忙地迎上来向她报以礼节性的微笑。

“我专程前来是因为我得知爱克尔商场在经营从希斯星球奥普尔帝国进口的商品，爱克尔商场一向服务热情，你是否可以让我看看那些商品？”

“尊贵的小姐，我们进口那些商品是严格保密的。现在政府尚未检验这些商品并批准销售。一旦我们开始销售，顾客肯定会蜂涌而至，争相抢购。不过，对你来说，尊贵的小姐，总是可以例外。”他对柯诺瑞娅点头哈腰，直陪笑脸。

“也许你知道我喜欢体育运动，爬山、滑雪、游泳，诸如此类的户外运动。最近风闻你们从希斯星球奥普尔帝国进口了一批神奇的服装。这种服装无论在什么天气下穿起来都是给人以绝对的舒服感。但愿我有幸能够看一看这样的服装。”

“哦，天啦！是谁走漏了消息？尊贵的小姐，这可是应当绝对保密的哟。请你在此稍候片刻。”他立即闪进一间小屋，然后拿着一个只有香烟盒一般大小的非常精制的小盒子转身回来，轻轻地放在柚木桌上，恭恭敬敬地揭开盖

子。盒子中是一小堆东西，象揉皱的肤色丝绸，只有婴儿丝袜一样大小。这完全出乎柯诺瑞娅的意料。

柯诺瑞娅胖嘟嘟的手指小心翼翼地拈起这件极小的东西，手感觉不出任何重量，眼看不出什么形状，当然有两大两小的纤纤细管。是衣袖和裤腿？这玩艺儿还不足 10 英寸长哩。柯诺瑞娅终于忍不住惊叹了一口气，说：“这也太小了嘛。”

“嗯，不小，不小。就这种尺寸，男女老少高矮胖瘦均可。袖珍婴儿可穿，1.9 米以上的高大男子也可穿，并且穿起来同样贴身合体。这种服装除了具有调控出人体最佳体温的功能以外，还具有许许多多令人难以置信的神奇的特征哩。”

“哪些特征？”

“嗯，一般来说，穿上这种服装以后，只有头部颈部两手和两脚显露在外。但是天气寒冷时，这种服装会自动生长出来，具有无以伦比的最佳御寒效应。”

“还会生长？”柯诺瑞娅惊得直眨眼睛，“你是说它还有生命？”

“嗯，这种肤衣会吃，那是吃人体的各种废物和分泌物，例如，汗水、死亡的皮肤细胞，甚至……”因为难以启齿他放低了声音，“甚至不必脱去这肤衣也能正常地排泄，不管是液体还是固体。如果脱去肤衣，人就有刚刚出浴后的那种舒服感和清爽感。”

“这听起来确实是一种最理想的健美衣和运动服。”柯诺瑞娅心中开始激动起来。

“其实，军事官员们对这种肤衣饶有兴趣。不出一年时间，我们这颗星球上的每一位士兵都会换上这种肤衣。”一听此言柯诺瑞娅就觉得兴味寡然。推销员急急忙忙地补充道：“当然，如果你现在就来一套，那么至少在半年之内你是唯一穿着这种服装的人，你仍然领导着肤衣新潮流。”于是柯诺瑞娅的兴趣又陡然回升，并且盎然起来。

柯诺瑞娅一想到她优美的体态身着这神奇的肤衣一定能够产生轰动效应，获取辉煌的成功之时，她就觉得一股快慰莫名的暖流从她心窝中心向全身扩散。她气紧地说：“给我来一套。就这套，甭包装了。”她紧紧地抓住盒子，好象它

会展翅飞走一样。

柯诺瑞娅在寓所精心细致地翻看她的肤衣，无论如何她很难将眼前这皱巴巴的小玩意儿与她所见的那位小伙子身穿的那件光滑的能充分显示人体线条美的肤衣联系起来。不管怎么想最好还是先试穿，她异常激动，浑身在微微颤动，急急忙忙地脱下外衣。

怎样穿呢？

她仔细研究了一下，表明没有办法不从肤衣颈口自下而上地穿。她将手指插进颈口，然后将肤衣轻轻扩张开，象小小的气球很容易被吹大一样，可见这肤衣柔软性和扩张性之好。肤衣好象并没有前后之分，她先将一只脚穿进，然后推及大腿，肤衣紧贴在她的腿上，没有任何褶皱，也没有任何紧绷感，脚从中伸露出来，裤腿口圈在她的踝关节处，不能再往上提拔。另一条腿也非常容易地穿上了。她深吸了一口气胸一挺腹一收就将肤衣提上了腰，最后衣袖也很容易就穿好了。肤衣穿好以后，她感觉到是一种极其舒服的裸体感。

接着她走到三向穿衣大镜前全方位地端详效果。她看起来象剔刮过汗毛一样，皮肤也象涂抹了脂粉，显得光彩照人。不过，不妙不雅的是，她不能在公共场合穿这一身。她的一对乳峰微微下坠，肚脐眼以下有一道凸鼓凸鼓而柔软的肉弧。她曾在玛伽卡医院花去了数千美元动外科手术来切除那些脂肪，但是结果仍不令人满意。她的腰围开始变粗，臀部显得过于丰腴，开始有下坠的危险。女人就象鲜花，开得越鲜艳，便越容易凋谢，而风华正茂英俊潇洒的男人却能较长久地经受风雨的侵蚀。这似乎是上帝不公平。她芳龄不过 29 岁，人们都说她是世界 12 美女之一，其实这里所指的世界不过就是昨天晚上的晚会。无情的时间的刻刀将刮走她的美貌，她觉得危险，可怕，莫名的悲凉。

这时电话铃声打断了她的思绪，她迈步走向电话机时突然觉得以前即使她赤身裸体也没有现在这样轻松自如的感觉。

电话是道格拉斯打来的。她镇住涌上心来的恼怒。但是道格拉斯英俊潇洒，也经得起百般挑剔，是当今天下名声最大的男人之一。想到此，她禁不住高兴地说：“亲爱的，听到你的声音

就令人心醉!”

“柯诺瑞娅,我知道你是一位喜欢户外运动的姑娘。咱们去苏黎世滑雪怎么样?”

她思忖片刻,现在没有人去苏黎士滑雪,她显露出的新时装就没有人赞赏。“咱们到日本北海道去吧。”她说。

“那太妙了。我去预订机票。”

“那你就别费神了。”她立即打断他的话。

“咱们在机场相见。我有这季可乘坐任何航班的机票。”

北海道是绝妙的滑雪之地。所有的滑雪者都对柯诺瑞娅奇异的滑雪服赞不绝口,她真是喜悦万分。道格拉斯也一直是迷人的中心,大伙都要求他谈谈太空探险活动,谈谈地球人与希斯星球奥普尔帝国的关系。道格拉斯也热情健谈,对他从事的太空探险活动津津乐道,听众们听得如痴如狂,但是柯诺瑞娅觉得枯燥无味。在枯燥乏味中她油然而生起一种后悔:在昨夜她与道格拉斯作爱之前她脱去了肤衣,随后忘记了穿上。这样她没能在众目睽睽之下将她的肤衣展示出来,就失去了一个获得众人赞叹的机会。她突发奇想:如果两性欢愉之时也不必脱去肤衣,该多有趣趣!

四天以后柯诺瑞娅回到家里,她走向三向大穿衣镜前照看她的肤衣是否有磨损的痕迹。她照看上半身,觉得已经起了一些变化。她仔细照看胸围线以下,发现腹部的褶皱已经消失,变得相当平滑。她继续往下端详,她的小腹已经不再凸鼓凸鼓了,实际上已经在开始往里凹陷。她竭力镇压住升腾起来的兴奋感,随后轻轻地侧转身,看到她自己腰肢苗条起来了。不可思议,这简直不可思议!在北海道就四天滑雪时间竟还给她19岁时的少女身段。她轻轻剥下她的上半身肤衣,肤衣慢慢脱离她的肌肤,好象依依不舍。肤衣一脱下,她的胸部便象以前那样下坠,肤衣一穿上,便美丽地挺拔起来。

接着她进一步推想:肤衣已与自己相依为命,不可分离。肤衣减去她多余的脂肪,使她身材健美,充满青春的朝气,永远保持少女的魅力。如果那位推销员没说假话,那么她可以穿几个月而不必脱下来。也许她是应当永远也不必

脱下来。她核查日期,至少乐意先试穿一个月。

K—2 山脚下的宿营地空空荡荡的。因为天寒地冻,那些为减肥而参加登山运动的富豪们躲在四星级的宾馆中纵情享乐不肯出来,柯诺瑞娅也在其中。她对无以伦比的喜玛拉雅山的雪景赞不绝口。当很多优秀的滑雪者已经离去时,她仍然留了下来,她说不清是什么原因。不过她有一种强烈的愿望想要提高她的登山技巧。虽然独自一人,觉得异常的怪诞和苍凉,但是她并不介意。在这四星级的宾馆中她一直对水生贝壳类食物有很好的胃口。

柯诺瑞娅身着肤衣,脚登银光闪闪的登山靴参加一次晚会,成为最有轰动效应的人物。在场的每一位女人都直问她的设计大师的名字。特有的嫉妒使她们脸面顿时就变成菜色!自从她25岁以来在年轻漂亮的女人堆中她第一次有了安全感。

她半夜一觉醒来,看到月华如水,流淌在阳台上。几点钟了?她一看床头柜上的夜光钟,2点了。她醒了很久,一直睡不着。她轻轻钻出被窝,悄悄走出户外。寒气袭人,她身穿的肤衣立即开始生长开来,遮盖着她的面部和发际,只留下嘴、眼和鼻孔在外。她陡然有一种小虫在身上蠕爬的感觉。在此之前这肤衣从没有长得这么快,也没有覆盖她那么多的部位。蠕动感过去之后,她顿时就觉得无比的惬意,犹如在夏日的晨曦中身穿游泳衣走向法国的戛纳海滩,扑进蔚蓝色的海水之中。然后她冲上楼,穿上登山靴,栓上装有鹤嘴镐和登山用的钢锥的工具,戴好头盔,戴好太阳镜,又在她纤细的腰上绕缠了一些登山绳,背着呼吸保护器。一切准备就绪之后,她从阳台下跳4—5英尺,降落在松软的白雪之中。她机警地扫视四周,四周确实无人。然后她独自从小道开始往上攀登。

初升的太阳照耀着她在很高的雪坡上攀爬。虽然整个夜晚她在月光下不停地攀爬,没有歇息片刻,但是并不感到疲乏,手脚并不酸软。现在她坐在一块岩石上,脱下靴子按摩双脚,然后站立起来四处眺望,觉得她身穿的肤衣在发

生变化。她查看双脚,脚下的肤衣已经增厚,形成了肉脚垫,脚跟处至少有一英寸厚,她再次站立起来时,觉得轻轻松松,比穿着靴子舒服多了。

接着她又猫着腰取下头盔,将头发平压在头顶上。她马上感觉到肤衣从发际,从四周长上来,最后将她的头部封盖

住了,犹如戴着一个光滑的薄盖帽。于是,她就地扔掉靴子和头盔,继续往上攀登。

这时一只稂虫或蛭螭之类的虫在身体的一块岩石尖上蠕动,吸引了她的注意力。她将那条虫拾起来,左看右看,觉得非常奇怪。在这么高的海拔在这样的冰山上怎么还会有生命体呢?这里是生命的禁区呀!她掂着这条虫在恍恍惚惚的神情之中抬起沉重的手将虫送进嘴嚼食。

其味奇苦,她立即觉得天旋地转,昏天黑地,一下栽趴在雪坡上翻肠倒肚地呕吐,一吐一摇头,然后抓起雪送进嘴嗽口。苦味过去,她仍然头重脚轻一片眼花。这倒底是怎么回事?她有一整天没有进食了,并且现在又缺氧。她应该下山了。

但是她硬撑起来,继续艰苦地攀爬。

今天是什么日子?她的意识已经昏乱了。她心里清楚,可怕的错误正伴随着她。她连续几天不停地攀爬,没吃没喝也没睡。她马上就要接近山峰了。其它,那只是她的幻觉。以前从没有一个人能够独自攀登上K-2山峰。现在她清楚:她只得慢慢饿死。她看到她的四肢在明显地消瘦下去,她的大腿已经比膝盖更细了。但是她觉得心中仍有一种强大的驱动力在推动她往上爬。



在一座小山峰下她发现了一个冰崖。冰崖嵌卡在一个狭窄的山峡,象一个微型冰川。她走向冰崖,用鹤嘴镐和钢锥挖凿冰面,其动作非常缓慢,非常笨重。不知过了多久,她终于在冰崖上挖凿出了一条小道。这时她仍有部分意识,仍然感到痛苦。那一定是肤衣。爱克尔商场的推销员的话仍然在耳边回响:“……不出一年时间,我们这颗星球上的每一位士兵都会换上这种肤衣……显赫的政界大人物都暗中打招呼,要我们给他们多留几套……”

在她开凿的冰洞里,她又凿出个冰壁台,然后堵住部分入口,只留下一个较小的洞口。最后她将冰洞三壁打磨得象镜面那样光滑。一抹夕阳的金辉从洞口斜射进来,映照在冰墙上,她照看到灰色的肤衣几乎已经炭黑,她的四肢瘦得令人恐怖。最令人恐怖的是她照看到一个平面三角形的东西开始扩展到她的面部。这个三角形是由一层蠕曲的薄膜所组成的。她不由得联想到希斯星球奥普尔帝国大使的那张脸。

她坐在壁台上,柴棒一样的手合抱着柴棒一样的腿,尖削的下巴放在膝盖上,闭上双眼,开始凄厉地哀嚎。她哀嚎了很久很久,最后肤衣生长出来封严了她的嘴。

图 华堤

野人郝女

周毅
陈登



—

A市“卫东彪造反兵团”的会议室里，烟雾弥漫，人声嘈杂，红袖套和红皮书汇成了一片红色的浪潮。经过一番语录战，再经一阵举手表决，身高体壮的黑胖最后当选为兵团司令。司令嘴角边浮出一缕笑意，斜睨了一眼坐在旁边的瘦子。

以几票之差落选的瘦子讪讪地笑着说：“胖司令要是不按最高指示办事，我这个副司令照样要造你的反哟！”

胖司令不满地一瞪眼，刚要发作，守卫在会议室门外的兵团战士这时进来报告：“司令，外边有个眼镜，想要参加我们的兵团。”胖司令转怒为喜，挥手吩咐：“让他进来！”

来人大约二十七八岁，高高的个子，戴一副白边眼镜，白净面皮，一眼看去就像个知识分子，但仔细打量，来人薄薄的嘴唇上方却长了一个大鼻子，整个神态既精明又粗俗。

“你叫什么名字？哪个单位的？”瘦子抢先发问，胖司令狠狠瞪他一眼。

来人有些紧张，谦卑地冲众人点头微笑，然后回答瘦子的问题：“我叫陈小明，是本市科研所的科研人员……”

“哈哈……臭老九也想参加革命造反派！”胖司令浓眉一拧，打断了陈小明的话，“告诉你，本司令手下全是大老粗。”

瘦子却发表不同意见：“最高统帅教导我们，要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嘛。”

陈小明赶紧表示：“我是要革命的。我今天来，就是想请你们去造反动学术权威的反。”

“那家伙有什么反动言行？”

“我们科研所的革命群众都在搞‘四大’，可那个家

伙却偷偷地搞反引力研究。”

“反……什么?”胖子、瘦子及众兵团战士都听不明白。

“反引力研究就是研究反引力物质……”眼见得这群大老粗面面相觑，陈小明吞了一口唾沫，眼珠一转，义正词严地解释说：“反……物质，就是反唯物主义，就是反马列主义，就是反……”

“哦，明白啦。”胖司令点点头，“这样吧，你先回去监视那个家伙，过几天本司令就带人去造他的反。”

陈小明眉头微微一皱，上前一步说：“司令，事不宜迟哪!他实验室的保险柜里藏有很多钱和价值连城的宝贝。万一其它造反派组织知道了先动手……”

“什么什么……钱?宝贝?”胖司令眼睛发亮了，“你说的是真的?”

“千真万确!”陈小明斩钉截铁。

瘦子也喜形于色：“胖哥，机不可失呀!”

“好!”胖司令堆出满脸笑容，“我批准你参加‘卫东彪造反兵团’，咱们马上出发!”

二

A市科研所实验楼，楼墙外横七竖八贴了许多大字报和大标语，楼里冷冷清清不见人影。在顶楼一间不引人注意的实验室里，解榭教授又准备开始他的秘密实验。可奇怪的是，平时从不迟到的助手陈小明今天却不见踪影。

半个月前，解榭教授的实验取得了重大的成果，但科研所的领导部门此时已处于瘫痪状态，举国一片混乱，他的重大成果没法向有关部门汇报，教授按捺不住喜悦心情，悄悄告诉了他的两个得意门生——年轻美貌的妻子林岚和精明能干的助手陈小明。

教授年近五十，两鬓微霜，面容清癯刚毅，颇有学者风度。他的前妻病故多年，教授全身心扑在科研事业上，无暇考虑续弦的事。林岚敬佩老师的人品，不顾世俗的流言，毅然决然地成了老师的得力助手和终身伴侣。

林岚成为解教授的妻子后，便把主要精力用于照顾教授的生活方面，她虽然没有参加反引力物质的研究，但她十分清楚丈夫研究成果

的价值。陈小明对这一科研项目的意义却有些不甚了了。教授告诉他，飞速发展的现代科学发现了许多过去连想也不敢想的事物，反引力物质便是其中最引人注目的东西。科学界已证明，地球对某些不同物质的引力大小是不相同的，所以教授认为，在某些受地球引力小的物质中存在着一种反引力物质，如果把这种反引力物质提取出来，即可获得不用任何燃料、永不衰竭的强大动力。

教授忍不住内心的巨大喜悦，告诉陈小明说：“我已经研究出了提取的方法，并提取出一些反引力物质；下一步还得研究如何运用它……”

陈小明细长的眼睛在镜片后闪闪发光，他用颤抖的声音说：“老师，让我当您的助手吧!”

半个月来，陈小明可谓虚心好学，尽心尽力，但今天却出现了例外。教授正暗自猜测，实验室的门被猛然撞开，一群戴红袖套的造反派冲了进来。教授发现陈小明也在其中，只是没有戴红袖套，一时又惊又气，盯着陈小明说不出话来。陈小明偷偷地做了个无可奈何的眼色，表示此事与他无关。

黑胖司令发话了：“你这个资产阶级反动学术权威，躲在这里干什么反革命勾当?”

解榭教授怔了一会儿才说：“我没有干反革命勾当。你瞧——”他指着一排排的仪器，“我在这儿搞科学实验，研究反引力物质……”

“放屁!你这个家伙还敢放毒!你他妈的用这些反动仪器来搞反动研究，本司令今天要给你砸个稀巴烂。造反派同志们，给我砸!”

教授的脸急得发黑，十几年的心血，国家奋飞的希望……眼看就要毁于一旦，可恨哪，这些无法无天的红袖套!猛然间，教授急中生智，大叫一声：“别动这些仪器，一爆炸大家都活不成!”

这句话把胖司令吓住了，他愣了半晌，奸笑两声说：“嘿嘿，好吧，我们讲个条件，这楼，我们要用作造反兵团的司令部，那些仪器嘛，由你来处理，把它们搬到后院仓库去封存好。交换条件嘛，就是打开那个保险柜，把钱交还到革命群众手中。怎么样?”说着走到实验室的一角，用大手拍了拍那个沉重坚固的保险柜。

“那里面没有钱财!”教授喊道。

“没有?哼,那给我用钢钎铁锤撬,撬不开就用炸药炸开。上!”

“慢!”教授面对这伙造反派,知道没有道理好讲,他心中忽然生出一个大胆的计划。他对胖司令说:“好吧,先把所有的仪器搬到仓库里封存好,我就打开保险柜。”

“不行,休想要滑头。先开保险柜。”瘦子副司令在一旁冷冷地说。

“那我们就只有一块上西天。”教授心一横,决心要保住那些仪器。

陈小明用不偏不倚的态度出来打圆场:“革命造反派的同志们,请相信教授,他说话一定算话,搬完仪器就肯定会开保险柜的。”

“好吧,立即动手搬仪器。”胖司令不高兴瘦子遇事总要显示自己足智多谋,虽然他也想立即打开保险柜,但此刻却违心地下了这道命令。

教授指挥陈小明切断电源,封好各种药液,捆扎好易散的物品,一趟趟地搬往后院仓库。

天渐渐黑了,实验室已被搬空,几支日光灯洒下清冷惨白的光,空旷,凄凉,只有那只沉重坚固的保险柜空兀在实验室一角,显得孤零零的。

陈小明打开了实验室的天窗,说是放出有害气体。教授心里不禁生出一丝感激之情,毕竟是自己多年的得意门生,知道我心里在打什么主意。

“解教授,打开保险柜吧!哈哈……”胖司令遏止不住得意心情,大笑起来。

众造反战士也兴奋不已地围上来。

教授缓缓走到保险柜旁,开始拨动密码锁的号码。

一双双眼睛都盯住教授的手。

陈小明的的心在狂跳,他精心安排的计划在这一刻就要实现了。

两道合金钢门打开之后,教授意味深长地望了陈小明一眼,又抬头望了望打开的天窗。陈小明心中一惊,难道解榭看出了我的意图?一紧张,冷汗浸湿了背心。

“嘎——”的一声,最后一道金属门终于打开了,一道淡蓝色的光从保险柜里射出。一只直径一寸多的圆盘状的东西晶莹闪烁,似珍珠又不是珍珠,似宝石并非宝石。众人一时傻眼了。

教授有条不紊地打开保险柜的下层,迅速

取出那只装有资料、图纸的皮包,然后站起身准备去取那只晶莹闪烁的小圆盘,那是他耗尽心血提取出来的反引力物质。

就在教授还没站起身的一瞬间,胖司令和陈小明同时抢上一步,打算伸手去抓那块反引力光盘。胖司令的身胚和力气当然比陈小明大多了,他肩头一撞胳膊肘一拐,陈小明一个踉跄摔出好远,眼镜掉在地上半天也摸不着。

胖司令跳上去,一把便抓过那闪光的小圆盘。霎时间,一件令众兵团战士目瞪口呆的事情发生了,只见胖司令刚抓到那闪光的东西,手臂倏地一下向上伸,做了个振臂高呼的动作,随即他的双脚突然离开地面,身体腾空而起,迅速上升;眨眼间,他的脑袋“砰”地撞在坚硬的混凝土天花板上,他大叫一声,手一松,身体又像一只麻袋包沉重地落到地面,顿时脑浆迸流,死于非命。那只闪光的小圆盘在空中滴溜溜地转着,悠悠悠悠地落下来。

一时间,在场的所有人都成了木偶,没料到会有这么一种结果,死人了,这非同小可!教授原想趁人们惊异之际,取出图纸资料,然后自己操纵反引力光盘远走高飞,暂避一时;陈小明当时不打开天窗,他也会事先将天窗打开以作飞行通道的。不料胖司令如此贪婪,手脚如此麻利,飞来横祸呀!这个圆形的反引力光盘分为两面,一面是中性的,另一面是反引力的,平时中性面向下,反引力面向上,光盘则呈静态,只反射出晶莹的光芒;但如果将它翻个面,使反引力面垂直于地面,它就会产生巨大的向上力量;左右转换角度,它又会上下左右任意飞行。教授用它练习了半个多月才初步掌握了它。在它刚刚往上飞时,本来只要一松手就没事的,但胖司令一是贪欲过重,怕到手的宝贝飞走,二是造反派遇上了新问题一时不知所措,于是才以头撞屋顶死于非命。

看着脑浆迸流的胖子,解榭禁不住打了一个寒噤。他死了,我该怎么办?他手下的那群造反派会放过我吗?资料图纸还能保住吗?看着众人还一个个呆如木鸡,教授决定一不做二不休,三十六计走为上策,他拾起那只淡蓝色的光盘,望了一眼打开的天窗,挟紧装资料图纸的皮包,胳膊一伸,手腕一转,顺着打开的天窗,身体无声无息地飘出实验室,在一片惊呼声中飞向沉

沉的夜空。

陈小明把找了半天才找到的眼镜架在肥大的鼻梁上，正好看见教授像一只氢气球顺着他事先打开的天窗中飘出去。他万万没有想到会出现这么一个结果。

陈小明早就垂涎年轻美丽的女同学林岚，可林岚总是不冷不热地对待他，最后竟然投入一个半老头子的怀抱！陈小明怒火中烧，迁怒教授，决心要伺机报复；但他表面仍跟过去一样谦恭有礼，不动声色地给教授当助手。当教授把研究反引力物质的成果告诉他时，陈小明兴奋得好几夜睡不着，一个计划在他脑中慢慢酝酿成熟了。他仍然不动声色，积极参加教授的徒手操纵引力光盘飞行练习，仗着年轻力壮，飞得比教授还好。他深知，单靠手的力量是飞不高飞不远的，速度快了或飞得高了都会出现供氧不足，时间一长人就会窒息。他悄悄在家里用木料做了一个能容纳两人的飞行器，只要装上反引力光盘，就可以垂直升降，高速飞行；他还在飞行器里准备了衣物、食品和水，而且还准备了氧气瓶。

陈小明的如意算盘是这样的：先利用造反派控制住教授，让教授打开保险柜，当造反派发现皮包里没钱时，他假意帮助查找接过皮包，然后抓起反引力光盘，带着图纸资料飞出事先打开的天窗；先飞回家中，迅速将反引力光盘装上飞行器，马上飞赴教授家，以一道去解救教授为名，骗林岚乘上飞行器，直飞国外；到那时，功成名就，美人到手……可他没有料到胖司令会迫不及待先伸手去抓反引力光盘，更没料到教授会当机立断带上资料图纸飞走。

造反派们总算清醒过来，面对胖司令的尸体，他们迁怒于陈小明。

“陈小明，这怎么解释？”

“你这个狗杂种，原来是反动学术权威派来的奸细！”

“革命造反派的同志们，”陈小明强作镇静，声音却在发抖，“司令为革命牺牲了，我和大家一样，十分悲痛。大家都看见了，解榭拿走了一个大皮包，那里面千真万确装的是钱呀，我并没有骗你们。再说我刚才去抢那个光盘就是担心胖司令出危险，遗憾的是我动作慢了一点……这笔帐应该算在解榭身上才对。”

“走，去砸烂他的狗窝！”有人大喊大叫，许多人磨拳擦掌。

“别忙，不要打草惊蛇，要放长线钓大鱼。”陈小明逐渐平静下来，脑子又飞快地开始运转，他最担心的是造反派把林岚抓走，“我很清楚，只要稳住解榭的老婆，他迟早一定会回来，那时抓他就容易了。这个任务只有我能完成。”

胖司令一死，瘦子副司令理所当然成为第一把手，他咳一声嗽，清清嗓子，对众人说道：“黑胖的死比泰山还重，我们大家要学习他的精神。还有许许多多重要的革命工作等着我们去，抓解榭的任务就交给陈小明吧。”

一伙人这才乱哄哄地处理胖子的后事去了。

三

匆匆如漏网之鱼的解榭从天窗飞了出来，下面实验室里传出一阵阵狂叫，那是造反派战士无可奈何的宣泄。教授不敢飞回家，他担心图纸资料无处收藏而落入造反派手中。

脚下闪着幽幽灯光的城市像闪着鬼火的坟场，耳边呼呼的风声越来越紧。逃，逃，逃！逃到一个无人知晓的地方，逃到一个远离尘嚣的世外桃源里去。

不知飞了多久，教授的手臂发酸了，他四下打量。准备找个地方降来歇歇。东方天际已出现了一抹鱼肚色，随后渐渐变为金红，霞光中，教授看见了连绵起伏的群山和浩瀚无垠的原始森林。云气氤氲，一座座苍黛山峰生机勃勃地屹立云端，任凭那轮金乌喷吐出各种色彩为它们描妆美容。

教授明白自己在一直向东飞，他猛然想起，在地图上看，A市往东再往东，就是那片神秘神奇的神农架原始森林。

转眼间，教授飞行到林海上空，他突然觉得反引力光盘失去了控制，左右乱窜，迅速下降，竭尽全力操纵也无济于事。一片巨大的黑影向教授扑来，他撞在一块岩石上，脑子里嗡的一响便失去了知觉。

也不知过了多久，解榭渐渐有了点知觉，他感到嗓子眼像在冒火，口腔里却没有一点儿唾液，他努力张了张嘴，口腔里一下子就有水灌

入。教授急迫地咽下几口，心里好受多了，但眼皮好沉，仍然睁不开。

……这水怎么有股奶腥味？哦，是了，肯定是林岚在给我喝牛奶，她每天早晨总要“强迫”我喝牛奶吃鸡蛋……不对，我是逃出来的，没有回家。

教授又咽了几大口带有奶腥味的水，终于睁开了眼睛。出现在他眼前的是一对硕大的乳房，乳头喷出一股白色的乳汁，直灌进他的口腔。他大惊失色，忙仰头再往上看——啊！一张棕黑色的毛脸。——鬼！这个想法蓦地跃入脑海，教授想挣扎，但无济于事，那鬼把他抱得紧紧的。遭此惊吓，教授神志反倒清醒了。世上哪来的鬼？怎么搞了这么多年科学研究竟然还相信鬼！对啦，我飞到神农架原始森林里，据说这里发现过野人的踪迹。这个野人会伤害我吗？不，不会，刚才才是她挤奶给我吃，是她救了我，看来野人也通人性。

想到“人性”这个词儿，教授心里感到暖呼呼的，他宁愿跟通人性的野人或动物待在一块儿，也不愿跟那些不通人性的家伙打交道。想到这里，教授不再挣扎了，他又慢慢睁开眼睛打量这个女野人。

女野人一双闪着光的眼睛正和善地看着他，瞳仁是浅棕色的，眼白有些发红；鼻子扁平，嘴很大，嘴唇竟和人的一样是淡红色的。

教授不再害怕了，再说害怕也没有用。

“谢谢！”他微笑着对女野人说。教授知道，连狗猫都有那种天性，即你对它和善它也对你友好，何况野人至少应算高等动物，更应懂得人的感情交流。

“息——息……”女野人居然学着他的声调发声，活像婴儿在呀呀学语。

女野人把教授轻轻放在一个干草窝里。她站起身来，好高的个头，足有一米九，一身棕色的毛，看不见皮肤，但那两只硕大的乳房上没有长毛，十分显眼。教授突然感到有些难为情，一个近五十岁的大男人，竟然还要吃奶！他无可奈何地自嘲一笑，摇了摇头。

女野人转身向洞外走去。

不知出于什么心理，教授注意地看了看她的臀部。没有尾巴。他仿佛觉得松了口气。

这是一个不大的山洞，洞里也不潮湿；洞口

有一米多高，阳光可以射进洞来。教授怀疑在这个野兽出没，四处潜伏危险的原始森林里，住在这个洞子里是否安全。

蓦地，他的心一沉：我的反引力光盘呢？我的资料、图纸呢？那可是比我的命还要紧的东西啊。他撑起身子仔细察看洞内，洞里一目了然，没有！他急了，想站起来，可腿上有伤，无法站立。教授使劲挪动身子，慢慢爬到洞口。太阳光照在身上，暖洋洋的真舒服，他拨开洞口边的杂草，探出头去，喏，眼前竟是一个几十米高的悬崖。原来这个山洞在一座山峰的半腰上，山势陡峭如刀削斧劈，野兽是绝对不可能上来的。可那个女野人又怎么出入呢？他正纳闷，女野人从一块岩石后边闪了出来。哦，原来岩石后面还有一个洞口通外边。

女野人见他趴在悬崖边，急了，一边哇哇地叫着，一边以敏捷灵活的步子跳过去，像抱小孩似地把解榭抱进洞里。她采集来一大堆叫不出名的野果子，比划着要教授吃。

教授惦记着自己的科研成果，根本没有食欲。女野人自己抓起一个果子咬了一口，把剩下的果子往解榭嘴边送，似乎在给他做个样子，让他学着吃。教授仍然苦着脸，摇头摆手表示不想吃。女野人想了想，放下果子，又要挤奶喂教授。教授这下慌了，赶忙抓起一个果子大嚼起来。女野人大嘴一咧，哈哈笑了起来。哦，她也会笑！教授觉得女野人很有人情味，没有一丝一毫的害怕感觉了。女野人采的野果又香又甜，味道还真不错呢。

后来，每当女野人出去找食物，她都用大石头把洞口堵上，不让解榭离开半步。她的力气大得惊人，堵洞口的石头每块都在两三百斤以上，教授试着推了推，休想移动分毫。

十多天过去了，教授的伤逐渐痊愈，可女野人仍然不让他出去，好像解榭是个会闯祸的顽童一般。他又气又急，一心惦记着自己的图纸资料和反引力光盘，但被困在洞里，他无计可施，

这天，女野人出去后一整天不见回来，教授不由得开始焦虑担忧。该不会出什么意外吧？这原始森林可是猛兽出没的地方呀。他一夜不能入睡，焦急地等待洞外传来搬动石块的响动，他还没有意识到如果女野人不回来，自己无异于葬身洞内，他实实在在替女野人担心。

漫长的一夜好不容易捱过去，石缝里终于透过来一缕白光。女野人仍然没回来。

教授决定出去找她。他用尽全身的力气推那块堵洞的石头，石头纹丝不动。他这才有些害怕了，糟糕，莫非我会悄无声息地死在这里？林岚在家里不知有多着急啊！……他不敢再想下去，急得在洞里四下摸索。当他的手指摸索到一根碗口粗细一人多长的树枝时，一种绝处逢生的感觉油然而生。

杠杆原理救了教授的命。巨石在杠杆的作用下一点点地被撬开了，一道金光扑面而来，教授沐浴在晨光里，一下子精神抖擞，像个小伙子似的身手矫健钻出了山洞。

太阳刚刚升起，万山林海正在朝拜那轮万物之主，一切都是那么庄严肃穆，一切都是那么生机盎然。教授顾不得欣赏这雄伟壮丽的景观，急匆匆地要去找女野人。

岩石后面果然还有一个洞口，教授小心翼翼地钻了进去。这个洞似乎很深，而且向下倾斜，他慢慢摸索前进，洞道拐了一个弯，前面更黑了。教授犹豫了片刻，他别无选择，只有义无反顾地往前摸索爬行。再转一个弯，前面有光！洞越来越阔，越来越亮，洞的出口处竟如一个宽敞的大礼堂，这里的洞壁五彩缤纷，金碧辉煌。再往前走，山壁环绕形成一个巨大的天井，一抬头，但见白云悠悠如羊群漫步草滩，天井的四壁是那样的陡峭，上面留有岩浆冲刷过的明显痕迹。“火山口！”教授脑中蓦地冒出三个字。是的，这是个死火山口，教授就站在火山口中。四周的一切都显得那么神奇莫测、新奇陌生，他仿佛来到了另一个星球上。

“哦——喵喵——”教授像个孩子般地大喊了几声，顷刻之间天上地下便传来洪钟般的轰鸣，在天井的四壁足足回荡了好久。

就在这时，一丝微弱的声音传进了教授的耳朵：“解……榭……解……榭……”谁在叫自己的名字？教授顿觉毛骨悚然，在这没有生命的死火山口里，是谁在叫？他怀疑是幻觉，稳住神，又侧耳细听。“解榭，解榭……”这次更清晰。他的心快蹦到嗓子眼了，好奇心却驱使他轻手轻脚地循声寻去。

一块巨大的岩石后面，一片淡蓝色的光辉射入教授的眼帘。啊，那不是我的反引力光盘

吗？教授的心狂跳起来，他飞奔过去，伸手便要去拿。“解榭……”又一声呼唤，近在耳旁。吓下他一大跳。低头一看：原来女野人正被这块大岩石压住，她的头上手上都有血迹，她处于半昏迷状态，口里不住地叫着解榭的名字。

这究竟是怎么回事？怎么回事呀？教授懵了。她怎么会被这巨石压在下面？是谁干的？为什么我的反引力光盘在她身边？她为什么会叫我的名字……一连串问号接踵而至，教授大惑不解。

女野人那双淡棕色的眸子闪出一丝黯淡的光，一串串泪水滚出眼眶。教授一见心急如焚，顾不得多想那块卡车般大小的岩石究竟有多重，躬下身子就去搬。

奇迹出现了！教授刚一用力，那巨石便顺从地滚到一边去，当时他来不及感觉到惊异，只顾扑上前一把抱住女野人，仿佛是自己的老友受了重伤一样。

女野人醒过来，感激地望着他，还轻轻叫着解榭的名字，她怀里竟抱着那只皮包，那只装有资料图纸的皮包！教授只觉热血上涌，口里不禁喃喃出声，她是人，是人，是个好女人！我今后就叫你郝女吧。郝女就是好女呀！

郝女好像听明白了他的意思。点了点头。

教授撕破自己的衬衣，为郝女包扎伤口。

包扎完毕，当他伸手去取那只反引力光盘时，突然想起刚才自己搬开的那块巨石。简直不可思议，简直是天方夜谭！他将信将疑又去推那块巨石。咳，出奇的容易，巨石又被他推出去老远。教授又来到一块麻袋包大小的岩石前，要在平时，他休想挪动它半点，此刻却轻而易举地举过了头顶。一松手，岩石竟缓缓下落，宛如一片轻飘飘的鹅毛。教授恍然大悟，这些岩石里含有大量的反引力物质！真是踏破铁鞋无处觅，得来全不费功夫。这是一个反引力物质的大矿洞啊，他高兴得手舞足蹈。

郝女莫名其妙地看着他，也跟着嘿嘿地笑。

教授略加思索，推想出了几件事的原由。

那天逃出A市后，自己就是从这个火山口里坠落下来的，由于反引力矿的作用，自己没有摔死，资料图纸和反引力光盘落在附近。郝女出洞发现并救了他。昨天，当郝女发现那淡蓝色的反引力光盘时，又出现了胖司令一样的情形



好在郝女松了手，但还是被摔伤。那反引力光盘左飘右忽往下坠落时，对那块反引力矿石发生作用，巨石崩裂塌下正好压在郝女的身上。巨石其实很轻，当然压不死她，但她摔得不轻，无力推开巨石。

至于郝女为何会叫自己的名字，教授却始终悟不出其中的道理。

其实，当十多天前郝女救他时，每次给他吃喝，他都习惯性地说了声谢谢，而郝女也学着这个音发声，“谢谢”和解榭正好谐音，郝女在危急之

中只是下意识地模仿教授常说的谢谢，而教授却以为她在呼唤自己的名字。

看到郝女伤势不轻，教授想到了药品。对了，自己家里不是有云南白药吗？那可是医治跌打损伤的特效药。一想到家，教授万分思念妻子林岚。自己飞到这深山老林里好多天了，林岚不知他的下落，不知急成什么样子！这下好了，有了反引力光盘，不管回到A市会出现什么后果，他都必须回家去看看林岚。

教授把郝女安顿好，把资料图纸放回洞中，对她说：“我要回去看看，我还会回来的，我回家去取药给你治伤。”

郝女似乎听懂了，点点头，目光中充满依依不舍之情。

教授调好方向，操纵反引力光盘，一直向西飞去。

四

A市还在熟睡中，教授悄然降落在自家的院子里。他轻轻打开房门，走进卧室。

林岚正在沉睡，借着月光，教授看见妻子消瘦了许多，脸颊上还有未干的泪痕。

解榭心里一阵激动，情不自禁伸手轻轻抚摩林岚的头发。

林岚惊醒了，见到衣衫褴褛、蓬头垢面的解榭，先是大惊失色，一旦认出是自己的丈夫，立即扑进他的怀里泣不成声。好一阵，林岚才止住抽泣，关心地询问丈夫这段时间里躲哪儿去了。

解榭把自己的奇遇统统告诉了林岚，他特别讲了郝女受伤和自己发现了反引力物质的矿藏。

林岚听后沉思了好一会儿，最后沉静地对丈夫说：“我们离开A市吧，还是到郝女那里去，你可以继续搞你的研究。城里已经没法安身，造反派的争斗逐步升级。现在发展到动用枪炮了。还有，你现在是造反兵团的通缉犯，城里到处都贴有通缉令，上面写着通缉现行反革命分子、杀人犯解榭……”

教授只好苦笑：“现反加杀人犯，我可是十恶不赦，死有余辜了。——哦，对啦，我逃走后，那些造反派来找过你的麻烦吗？”

“没有。”

“另外有人来过吗？”

“陈小明倒是经常来。他问我生活上有什么困难，还问我知不知道你的下落。他还说，要是你逃走前跟他通通气就好了，他有办法让你们两人一道飞走，他说他舍不得离开你，舍不得中断反引力物质的研究……”

教授一听，两眼立即熠熠发亮，他考虑片刻，兴奋地对林岚说：“我想叫陈小明跟我一起去神农架。他这人事业心强，我了解他，他一定会去的。”他要连夜去找陈小明，走之前又吩咐，林岚为郝女找云南白药，并准备一些衣物、食品。

陈小明在睡梦中被教授叫醒，似乎并没有感到惊奇意外，他戴上眼镜，十分热情地拉住教授的手嘘寒问暖。教授开门见山地问道：“我们的仪器还在吗？”

“当然在。是我亲自安放的，造反兵团还贴了封条，谁也不敢去动。”

教授简略地讲了一下他在神农架原始森林中的奇遇。听说发现了大量的反引力矿石，陈小明显得很高兴的样子：“教授，这回我们可以大展宏图了。您说得对，我们把实验室搬到神农架原始森林中去，那里没有造反派来干扰。”

“但我考虑运输是个大问题。那么多仪器怎么运过去？是不是再叫几个人……”

“不行，绝对不行！”陈小明急忙制止，“科研所的人大多反戈造反了，天天开批判会批判你。人是最靠不住的……教授，你跟我来。”

陈小明把教授带入另一间空房子，把自己制作的木制飞行器展示给他看：“这是我做的简易飞行器，把你的那只反引力光盘安装在上面，人可以舒舒服服地坐在椅子上用杠杆操纵飞

行。仪器可以放在椅子下面。”

教授大喜望外，用手拍着陈小明的肩头称赞：“你真是机灵鬼。我怎么就没有想到呢？”他钻进飞行器，但见上面已经准备好了食物和水，还有氧气瓶和氧气面罩。

“你怎么早就……”教授有些不解。

“我随时等候您的召唤。”陈小明说得非常诚恳。

“小明，你真是我的知己！”教授激动了，一把抓住陈小明的手，不知说什么才好。

“教授，”陈小明的大鼻子一耸，薄嘴唇里吐出一句意味深长的话：“谁叫林岚和我都是你的得意门生呢！”

陈小明驾着飞行器，带着教授无声无息地垂直降落在解榭家的院子里，林岚早就焦急不安地守候多时了。见到飞行器，林岚高兴得直拍手。教授柔声对林岚说：“岚岚，我和小明先把仪器运过去。那里条件极差，我们先安排一下，过几天我一定来接你。”

林岚又看了一眼窄小的飞行器，知道绝对坐不下三个人，她忘情地搂住教授的脖子，在他耳边轻声说：“快去快回，我等着你！”

教授把林岚备好的食物和云南白药放进飞行器，又特意叫她把侄女留在家中的衣服给他。他的侄女是A市女篮的高大中锋。

“拿这做什么？”陈小明不解地问。

“给郝女穿。”教授回答。

“好女？好女是谁呀？”陈小明又追问。

“就是解榭遇到的那个女野人。”林岚答道。

陈小明意味深长地笑着说：“女野人穿上衣服就变成好女人啦。哈，看来教授已经有点喜欢那个女野人了……”

林岚狠狠瞪了陈小明一眼，气白了脸。

教授也不满地看了陈小明一眼，说：“开什么玩笑！天快亮了，我们快走。”

告别了林岚，他们的飞行器向科研所飞去。

五

天亮后，教授和陈小明载着第一批仪器飞临了死火山口。

就在他们准备降落的时候，飞行器突然失去控制，迅速坠落，眼看就要撞上峭壁。陈小明

吓得面如土色，手足无措。教授猛然想起那天自己也是在这地方失去控制，一定是火山口里的反引力矿与飞行器上的反引力光盘发生作用，引起引力方向改变。在这千钧一发的关键时刻，教授抓过操纵杆，用反方向控制，才使飞行器歪歪斜斜地着陆。

陈小明从万分惊恐中恢复过来，不住地说：“多亏了您，不然我们就‘机’毁人亡了。”

教授淡淡一笑：“我吃过一次亏，所以长了点见识。这正好说明火山口里储藏着大量的反引力矿，够我们开采、提取一阵子啦。”

郝女似乎听到了动静，拖着受伤的身子爬出洞口。见到教授，她高兴得不顾伤疼跑了过来，就像母亲见到走失的孩子一样。教授赶忙扶她躺下，拿出云南白药为她包扎伤口，拿出食物给她吃喝，又拿出侄女的那套宽大衣服给她穿上。郝女像个听话的孩子，温驯地听候教授的吩咐。

但不知为什么，当郝女见到陈小明时，立即显出警惕的样子，龇牙咧嘴，露出眼白，喉间还发出低沉的咆哮声。

陈小明活像小偷遇见了忠实的看家犬，吓得手足无措，直往教授身后躲。

教授拉拉陈小明的手，对郝女说：“不要紧张，他是我的助手，我的好朋友。懂吗？是好朋友。”

教授又拉过郝女的手：“来，你们握握手，也做个好朋友。”

郝女却惊叫一声，挣脱了教授的手，仿佛教授要拉她的手去逮毒蛇。这一声惊叫，把教授和陈小明都吓了一跳。

教授只好尴尬地对陈小明耸耸肩，抱歉地说：“她不了解你，没法子，只有慢慢来。”教授不明白，野人由于生存条件的险恶，对潜在的敌人和暗藏的危险有一种本能的敏感，这是人类无法望其项背的。

陈小明从郝女利刀一般的眼神中感到惊惶不安。这个可怕的女魔，眼睛好厉害，似乎看透了我心中的所有秘密。幸亏她不会说话，我必须尽快把资料图纸搞到手，离开这个鬼地方。

累了一整夜，又加上一个白天，教授很快便呼呼入睡。

陈小明心怀鬼胎，假装睡着，不时偷偷从眼

缝中窥视郝女的动静。

开始，郝女还能强打精神，目光炯炯地坐在火堆旁守护着教授；但由于身体有伤，加之等候教授归来一夜没睡，便渐渐支持不住，拂晓时分，也合上了眼睛。

陈小明悄悄爬起来，蹑手蹑脚地在洞里寻找那包图纸资料，洞内地形不复杂，他很快便是一条石缝里发现了皮包，打开一看，果然是自己处心积虑梦寐以求的宝贝资料。他急急忙忙地抬腿想跑，郝女惊醒了。

她低低地叫了一声扑过去，拼命抢夺那只皮包。要在平时，陈小明哪是她的对手，可郝女伤势不轻，行动不便，再加上陈小明是困兽犹斗，孤注一掷，于是狠命相拼，竟跟郝女势均力敌。

二人你争我夺，毫不退让，一阵厮打，滚作一团，眼看就要滚到了火堆旁。

厮打声和尖叫声把教授惊醒，他被眼前的情景弄糊涂了，大声制止道：“你们在干什么？别胡闹，快住手！”

陈小明和郝女停止了厮打，但双双抓住装图纸资料的皮包不松手。

陈小明突然计上心来，他欺负郝女不会说话，于是恶人先告状：“这个……女野人……不懂事理，她要用这包图纸烧火。”

教授不禁吓出一身冷汗，那图纸可是自己半生的心血呀，幸亏陈小明制止了她。郝女毕竟是野人，不懂这些资料图纸的贵重。他和颜悦色地对郝女说：“郝女，听话，你松手，把皮包给陈小明。郝女，你放开手，啊？”

郝女一脸的委屈神情，狠狠瞪了陈小明一眼，极不情愿地慢慢松开了手。

陈小明夺过资料包，三步并作两步跑出山洞，直往火山口中奔去。

郝女呀呀叫着，眼里还含着泪水。

这回该轮到教授目瞪口呆了，他不明白陈小明急迫地跑出洞要搞什么名堂。他想了想，也跟着起身往洞外走。郝女拖着受伤的身子紧随其后，拐过弯，来到宽敞的出洞口，天色已经大亮，远远看见陈小明正在飞行器旁手忙脚乱地忙碌，他在解捆扎仪器的绳子。

教授松了口气，原来年轻人急着进行反引力研究实验。

猛然间他发现不对，陈小明驾着飞行器飞到了火山口处，把仪器一件件地往下扔，就像扔炸弹一样，各种仪器在岩石上摔得粉碎。

“陈小明，你疯了吗？”教授心在颤抖，他仰头大声喝斥。

“嘿嘿，我没有疯。”陈小明把仪器扔完，驾着飞行器在火山口内盘旋，他把图纸资料包在头上晃了晃，得意地叫道：“解榭，我这下子总算如愿以偿了。我要带着图纸资料，带上林岚，驾着飞行器飞到国外去享福。你就在这儿跟女野人过一辈子吧！”

教授愤怒得两眼喷火：“林岚绝不会跟你走！”

“我就说是你让我去接她的。上了飞行器，可就由不得她了。你说不是吗，我的恩师？”

教授颓然坐下，失神地说道：“陈小明，过去我怎么没有看清你！”

陈小明胜券在握，得意忘形，他驾着飞行器徐徐降落，在离教授头顶几米处盘旋。他油腔滑调地说：“解老头，那现在你就好好地把我看清楚吧。记住，今后林岚的丈夫就是我陈小明了。”

郝女突然抱起一块石头，狠命砸向陈小明。石头砸飞了陈小明的眼镜，飞行器歪歪斜斜地落了下来。教授一个箭步跨过去，上了飞行器。

陈小明惊惶失色，猛一拉操纵杆，飞行器迅速飞出了火山口。

郝女跌跌撞撞地跑出洞，站在悬崖边，望着越飞越高的飞行器哇哇大叫。

飞行器上，陈小明一手拉操纵杆，一手狠命地掐住教授的脖子。

教授的脸已变成猪肝色，他狠狠地瞪着陈小明，一只用手使劲把陈小明往外推，另一只手伸向飞行器顶部……

郝女站在山巅上，看见飞行器上飘落下一个蓝光闪闪的小圆片，飞行器突然变成一只扑食的饿鹰，急速向山谷激流中飞落，瞬间变成一个小黑点，消失在万丈深渊之中。郝女痛苦地用手臂捶打着自己的胸口，对着万丈深渊哇哇乱叫……

六

终于，春回神州。

各种科研项目如雨后春笋，各种科学考察队纷纷建立。

进入中年的林岚，毅然打起背包，参加了“神农架野人考察队”。

插图 徐朝鑫

第四届中国科幻小说银河奖征文启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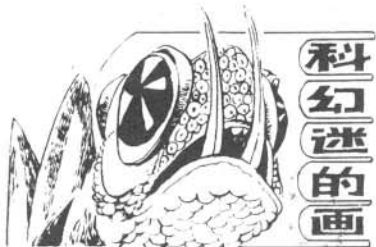
为进一步繁荣中国科幻小说创作，我刊决定举办“第四届中国科幻小说银河奖”征文。

1. 欢迎各界人士，包括港台同胞，海外侨胞创作的各种风格的富有中国特色的科幻小说，字数一般不超过15000字。

2. 征文时间从1991年5月20日至1992年

12月31日，评奖结果于1993年元月15日于《科幻世界》1993年第一期公布。

3. 评选一等奖(1000元)1篇，二等奖(600元)2篇，三等奖(300元)5篇；另外评选鼓励奖10篇。



读者是科幻迷，编者更是科幻迷。许多事只要入了迷，就会迷出奇迹。

如何才能把这个栏目，办得使读者入迷。除了编者入迷式的工作，更希望读者，作者入迷式的支持，寄来入迷的稿件。谢谢大家！

神话·科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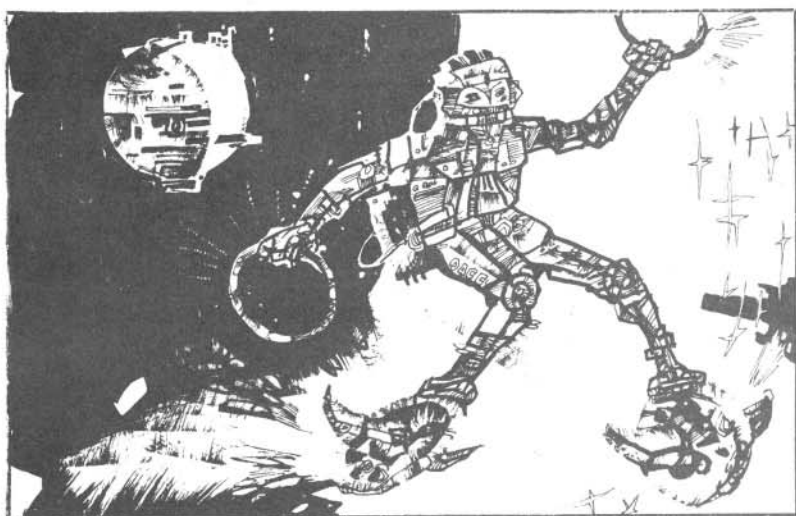
金字塔的妙用

因为金字塔的种种神奇之处，人类便建造了更大更高级的超能金字塔，发射、组装于太空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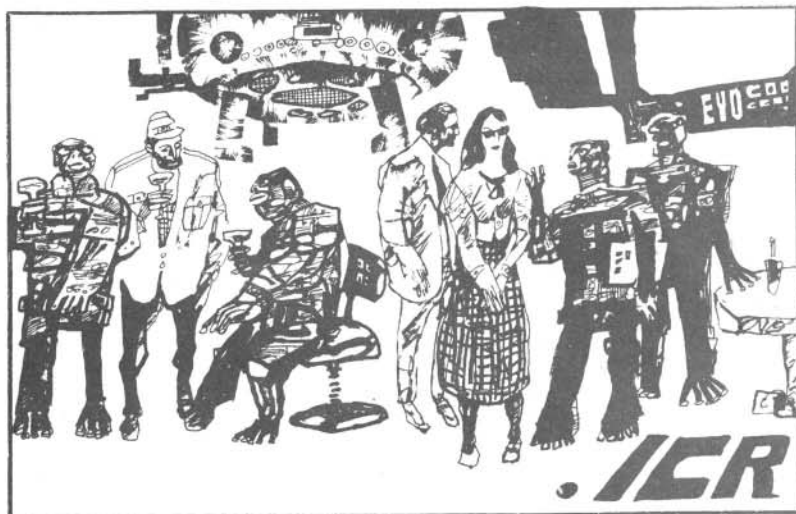
红孩子哪吒

因为脚底下装有飞行器，当然可以驰骋天空。



星际语言

星际往来，使用一种语言、一种文字，必然会增进了解，减少误会。





巨 蘑

金霖辉 绘画

(北京崇文区二〇一美术职业中学)

一个陌生星体上
有很多巨大蘑菇形建
筑地球人前去拜访

封面美术

上图： 在巨形的蘑菇状星体上
镶嵌着歌特式建筑
虽然有航天机与地球人联系
那生活恐怕也非常清苦

下图： 鱼式的太空飞行器
你将飞向哪里
请告诉我
我想与你同去

定价： 1.60元

部 编 号：610041
编 辑 出 版：四川省成都市人民南路四段十一号
主 办 单 位：四川省科学技术协会

国 内 统 一 刊 号：CN 51-1304
印 刷 厂：成都七三四厂
四川新华书店经销